

后,合格者,发入伍通知书,戴红花,敲锣打鼓送往部队。1955~1987年共招义务兵36次,计787人,其中两次招收女兵4人。招收飞行员4次,录取飞行员2名,滑翔员2名,为特种兵部队征集特种兵1次,51名。

1950年至1987年,县委和县政府除号召青年志愿参加和应征服役外,还组织动员了民兵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共计2244名。其中,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580名,文化大革命时期1000名,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664名。

第二章 地方武装

第一节 彝族家支武装

解放前,彝区处于奴隶社会制度阶段,以父系血缘形成的黑彝家支有7支,大家支内分小家支。白彝处于从属地位。各家支互不隶属,“黑彝脑壳一般大”。各家支拥有武装,以维护本家支利益。家支间因血缘和利益等关系而形成“亲家”或“冤家”关系。因故打冤家(或联合起来打冤家)、或与官军、民团械斗时,家支武装的作战行动由黑彝头人作出(或各家支联合作出)。械斗时,由家支头人亲临指挥。

民国28年(1939)彝族家支武装统计如下:

雅扎家,黑彝31人,白彝1800人,枪390支;

阿子家,黑彝29人,白彝2100人,枪360支;

阿史惹家,黑彝26人,白彝1450人,枪100支;

阿花家,黑彝74人,白彝520人,枪80支;

别瓦家,黑彝24人,白彝860人,枪140支;

魏溜家,黑彝28人,白彝1250人,枪330支;

等本家,黑彝6人,白彝180人,枪40支;

魁西家,黑彝20人,白彝800人,枪140支;

阿卜家,黑彝16人,白彝700人,枪100支;

海格家,黑彝30人,白彝820人,枪100支;

底底家,黑彝2人,白彝220人,枪30支;

马家家,黑彝8人,白彝38人,枪40支;

舍洛家,黑彝70人,白彝1000人,枪90支;

乌抛家,黑彝10人,白彝700人,枪160支;

别沙家,黑彝22人,白彝420人,枪55支;

孤六家,黑彝6人,白彝25人,枪30支;

阿克家,黑彝25人,白彝400人,枪80支;

妈沙家,黑彝10人,白彝240人,枪120支。

民国34年,甘家头人甘维古(俗称黑彝木干)在成都军事学校受训后,大量购买枪支弹药,发展家支武装,到1949年末,已拥有中正式和旧杂式步枪300余支,手枪20余支,机枪

7挺,八二迫击炮1门,储备子弹180箱(每箱500发),所辖人员300余人。仿军队编制组建有1个营,下辖4个连,并委派营、连、排长等职。有常备武装30人左右,曾购穿国民党部队军服,随时处于战备状态。为凉山较正规的一支家支武装。

峨边县彝族各家支人口武器调查表

(1954年9月15日)

数 目 家支	区 别	户彝与人口						武 器			
		黑彝		白彝		合计		迫 击 炮	机 枪	长 枪	子 弹
		户数	人口	户数	人口	户数	人口				
甘 家	克斯房	26	156	257	1173	283	1329		1	250	12500
	阿子房	36	144	1216	5925	1252	6069	1	7	1000	50000
	阿卜家	36	250	332	1341	368	1591			400	20000
	魏溜房	22	88	778	3890	800	3978			300	15000
	马沙房	3	19	31	155	34	167			20	1000
	被 房	1	4	40	103	41	107			35	1650
	别瓦房	25	140	214	1118	239	1258			250	12500
	阿花房	9	30	182	879	191	915			150	7500
	合 计	158	830	3050	14584	3208	15414	1	8	2405	120150
其 他 家 支	乌抛家	8	32	202	923	210	955			100	5000
	海格家	38	183	282	1452	320	1635			200	10000
	水洛家	36	151	279	1400	315	1551			200	10000
	马 家	6	40	37	167	43	207			20	1000
	底底家	3	27	29	151	32	178			30	1500
	阿洛家	3	12	27	135	30	147			20	1000
	合 计	94	445	856	4228	950	4673			570	28500
总 计		252	1275	3906	18812	4158	20087	1	8	2975	48650

第二节 民 团

民国24年(1935)成立模范队一中队,编制90名,由团务会指派1名督练长任指挥,驻防各处,维持社会治安。

26年12月28日成立壮丁营模范队,县长石完成担任总队长,柴树岗任副总队长兼军事主任,武维纲任政治主任,赖开仁任特务长,职员13名。为提高干部素质,推行军事训练,配备教官15名,开办科目14种,以军事训练为主,模范队章程严格,队员经严格挑选训练历时4周,毕业后分赴各地任职。

27年成立义勇壮丁补充队一分队,分队长伍达,特务长石超群,班长、副班长各3名,士兵30名,此队兼顾地方社会治安。

由戍边军改编屯殖队,队长由县长兼任,下设4个连,一连驻米麻林、双溪口、冷碛关;二连驻梯子岩、庙儿埂、两河口、阴山坡;三连驻苦竹坝、茶园、棕杠子;四连驻盐井溪、蛮子冈(今解放冈)、杨村。

第三节 民 兵

一、民兵武装

1950年8月,基层乡村相继成立农民协会,组建民兵组织——武装队,相继组建人民武装自卫队(简称联防队,后名基干队);乡建中队,村建分队、组建小队。1951年,一区(大堡)、二区(金口河)、三区(沙坪)建立了区武装部,共有民兵中队10个,队员1200人。1952年,全县民兵武装中队20个,分队104个,小队256个,队员3422人,有各种武器1451件(含土枪、刀、矛共1126件)。1953年,成立第四区(西河区)和第五区(和平联合乡)武装部,在15个彝族乡组建彝族自治自卫队,计中队15个,分队58个,小队168个,队员2267人。

1955年,实行义务兵役制后,在全县进行预备役登记工作。将通过训练的年满18~23岁的民兵和16~43岁未通过训练的人员,编入第二类预备役;将退出现役的战士登记编入第一类预备役。对民兵组织进行整顿,全县共有中队20个,分队123个,小队414个,基干民兵达1078人,干部259人,普通民兵2853人,干部92人。1957年,经区划调整后,全县4个区,民兵组织发展到35个中队,127个分队,424个小队,共7384人;同时还发展武装组织领导下的群众联防队。

峨边县民兵(自卫队)武装统计表(1958年)

数 目 项 目		大堡区	金河区	毛坪区	勒乌区	勒乌区 基干队	基干队 (脱产)	合 计
建制数	中队	8	8	10	8			34
	分队	52	53	68	30			203
	小队	149	161	184	90			584
	小计	209	222	262	128			821

数 目 项 目		大堡区	金河区	毛坪区	勒乌区	勒乌区 基干队	基干队 (脱产)	合 计
干 部 数	中队干部	20	32	38	8			98
	分队干部	94	103	136	57			390
	小队干部	248	291	365	115			1019
	小计	362	426	539	180			1507
基干民兵		657	679	786				2122
普通民兵		624	1200	1086				2910
自卫队员		613	155	268	960	30	40	2066
总 计		2256	2460	2679	1140	30	40	8605
其 中	党 员	93	93	160	33			379
	团 员	219	319	339	26	10	18	931
枪 枝		150	138	239	92	30	40	689
弹 药		3000	2960	6035	1038	900	8160	22093

1958年春,在全民皆兵“大办民兵师”运动中,全县组建1个民兵师,11个团,64个营,202个连,789个排,民兵总数33552人,占全县总人口的30%,其中基干民兵1484人,占民兵总数的4.42%。以后,着手整顿民兵组织和编制,公社成立团,管理区成立营,生产队成立连,作业组成立排,公社设人民武装部;厂(矿)设劳武部(科、股),年底共组建武装部(科、股)17个,有专职干部23人,基干民兵10849人,普通民兵14413人。1970年4月,川南森工局、四川省沙坪劳动教养管理所、四川省东风木材厂、杨河茶场等单位也相继组建民兵武装,计1个团,5个营,24个连。

1985年,对民兵预备役工作,遵循“减少数量,提高质量,抓好重点,打好基础”的方针,通过改革和整顿,在3个区、19个乡、1个镇分别建立武装部,另在3个厂(场)建立了武装部,有专职武装干部28名,1个基干民兵团,22个连,110个排,160个班,民兵总数14310人,占全县人口总数的11.4%。其中基干民兵1264人,服预备役人数15313人(一类预备役人员1352人、专业人员229人),成立应急小分队22个,人员2350人。

1987年,全县民兵14596人,占全县人口总数的11.48%。其中基干民兵1508人,内有专业技术的318人。

二、民兵活动

汉区的民兵武装,自1950年组建以来,参加了清匪、反霸、减租、退押斗争、镇压反革命运动。1952年12月,县召开了第一次“民兵英模代表会”,进行第一期武装干部和基干民兵训练。1953年1月5~20日,全县进行第一次民兵普训工作,参训者达3600名。随即参加生产互助合作运动,配合解放军保护民族工作队、两河民族工作团向凉山内地开展民族工作。

在汉区开展土地改革工作。彝区的民兵武装在1956年民主改革中组建,参加了平息叛乱和生产建设工作。1957年11月15日~12月28日,对全县民兵(自卫队)干部进行集训,1959年7月24日,县人民武装部召开全县民兵整组工作评比会议。1960年2月17日,县选出4名代表出席省民兵代表大会,其中,杨河乡冉拉罗举和永乐乡张利华2人代表参加全国民兵代表会议,各荣获中央军委奖给的1支半自动步枪和100发子弹。1960年3月至年底,进行预备役特种兵训练。8月,组织全县基干民兵营、连、排3级干部进行防空、射击及战术训练。8月14日,举办第一期民兵特种射手训练班。9月7日,县人民武装部举办民兵“四防”训练班。11月5日,举办有线电话员训练班,参训人员35名。1965年6月15日,对全县基干民兵连、排干部进行射击、投弹、刺杀等战术集训。1969年4月,在全县民兵中掀起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中共“九大”的热潮。1978年3月9~27日,集训民兵连长和战术教员共320人。1979年1月,对全县民兵连长进行射击、排防御战术、投弹、爆破、打坦克集训。2月,在全县民兵中进行支援对越自卫还击作战的动员教育,县人民武装部拟制了支援前方的动员计划。6月25日至7月9日,对全县30名“侦察民兵”进行特种训练。1982年2月3日,集训基干民兵362名。1985年9月中旬,对民兵中技术兵、炮兵等75人进行专业训练。以后还分层次对县基层基干民兵进行集训,组织参加了全县的生产建设、抗灾抢险和社会治安的保卫工作。

第四节 警卫部队

一、县大队

1950年8月中旬,在驻防峨边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〇军三〇师八九团中,抽调200余人为主,组建武装基干大队(简称县大队),属人民解放军地方武装部队,接受乐山军分区和县委双重领导,大队长由县长兼任。乐山军分区司令部警务参谋孙金银任副大队长兼政治教导员,大队分3个建制连。(一连连长李盛喜,政治指导员申德友;二连连长冷德水,政治指导员康燕庭;三连连长刘为成,政治指导员刘宝全)。

二、警卫营

1951年3月整编时撤销县大队。同时,从乐山军分区教导团抽调70人;八九团抽调80人,地方招兵100名,除赴朝鲜参战外,64名组建峨边警卫营;建制3个连、1个通讯班、1个机枪班、2个区小队。吴三光、李成国、李麒麟为副营长,王子民任参谋长。1952年4月5日警卫营撤销。

三、公安队

1950年8月,八九团二营四连的一、三排和团部及三营机枪连中抽调38人,由原八九团三营机枪连副连长曾经山、原三营八连教导队排长袁海光带领,抵峨边,接收了峨边县国民政府警察所,对原人员进行整编,留用部分人员于8月24日成立了中国人民解放军公安队,建制3个班,共41人,曾经山任队长,袁海光任政治指导员兼党支部书记。自创建以来,其建制系列、隶属关系多次更改。但其地方军事武装的职责未变。相继参加清匪、反霸、镇压

反革命,保卫民族民主政权、平息武装叛乱、建设社会主义和维护社会治安等工作。现名为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峨边彝族自治县中队(简称县中队)。

第五节 预备役

1958年7月26日至8月15日,全县进行民兵与预备役合编工作,第一预备役退伍军人370人。1962年8月11日,对全县转业、复员军人进行调查登记。1964年4月,县对预备役军官进行登记统计。1980年8月25日,对服预备役的对象、年龄等条件作了重新规定。县属各区、乡、镇、厂矿及机关、学校、企事业科研单位,年满18~35岁的男性公民,不分民族、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和教育程度均应登记。1986年9月7日开始,历时19天,对全县民兵进行了整组、兵役、预备役登记的核对工作。建有基干团1个,22个连,110个排,160个班,民兵总数14310人,占全县总人口数的11.45%。其中基干民兵1264人,服预备役人数15313人,有一类预备役人员1352人;二类预备役人员13961人。拥有专业人员229人,各区乡武装部成立应急小分队22个,人员3350人。

1987年,全县(含四川省川南林业局、四川省东风木材厂、杨河茶场)有一类预备役1508人(其中基干民兵1390名),二类预备役13488名(其中普通民兵12590名)。

第三章 驻 军

峨边,处于凉山门户,地势险要,历为军事要地,常屯兵驻守。

第一节 明清时期

明万历年间(1573~1619),朝廷官军驻扎普雄乡(后名归化乡),设关卡于冷碛汛,与彝族家支武装交战频繁。战事平息后,开辟平夷、归化、靖远、牛旋4堡,建太平、枯木、金口3墩,设守备1员,扼守平夷堡城,共驻兵400名(后增至850名),属上南巡道管理。

清顺治十八年(1661),峨边营游击杨先志筹策边防,因冷碛关、平夷堡被彝族家支武装收复,官军退守太平墩、归化堡、卷木池3汛。

清康熙元年(1662),复设新建、江外、江内、金口、牛旋、七盘、瓜芦、大田坝、永定、永兴10隘。设归化千总1员,卷木把总1员,屯兵驻守。

清嘉庆十三年(1808),设峨边左营13汛,即存城、冷碛关、双溪口、米麻林、官料河、茨竹坪、豹岭、归化、平夷、梯子岩、两河口、杨村、沙坪等汛地,另分设有石碑冈、永靖、大炮台、冷碛关卡、大岩洞、勒弥冈、土地堂、穿心店、横山、梯子岩中卡、沙墩等12处碉卡。添设守备1员、千总3员、把总3员、外委5员、额外4员,屯马战兵1263名驻守。

清道光十五年,官军与彝族家支武装战事平息后,设参将1员与原设守备共驻防厅城。配千总3员、把总3员、外委5员、额外4员、马战兵1123名,分驻归化、双溪口、冷碛关、梯子岩、茨竹坪、米麻林、横山、平夷、两河口、官料河、豹岭岗、杨村等13汛,概归提标营管辖。

十九年官军与彝族家支武装发生战事。事平后,遂于苦竹坝设立镇远营,配都司1员,领

哨千总 1 员,把总 2 员,外委 2 员,额外 3 员,屯马兵 17 名,战兵 103 名,守兵 223 名,战练 80 名,守练 120 名。合计 543 名,分防苦竹坝、白沙河、麻柳坝、琵琶冈、土地堂、石门关等汛地。横山汛移驻沙坪。

各汛地所驻官员如下:

厅城,参将 1 员、中军守备 1 员;专城、双溪口汛、归化汛,各千总 1 员;冷碛汛、茨竹坪汛、梯子岩汛,各把总 1 员;存城汛,外委 1 员,额外 1 员;米麻林汛、平夷岭汛、两河口汛、沙坪汛,各外委 1 员;杨村汛、官料河汛、豹岭岗汛,各额外 1 员;永安场、镇远营都司 1 员;花蛇冈汛、领哨千总 1 员;白沙河汛、麻柳坝汛,各把总 1 员;土地堂汛、琵琶冈汛,各外委 1 员;石门关汛额外 1 员。

官军与彝族家支武装战事平息,彝族头人与官府议和,官府实施羁縻之策,分封一些头人以正千户、副千户、正百户、副百户、夷约及夷兵之职,并给予薪饷。遂采取黑彝 1 名,白彝 1 名到官府当差,实行轮流制,1 月换 1 次,实为人质。同时,在彝、汉区交界的各隘口要道,令彝族派人看守,另配土勇 80 名,以防不测事件发生,防止不“归顺”和“复叛”彝族人员通过,名曰“看路”,也按月付给薪饷。

二十二年,罗回驻镇远营,添都司 1 员、千总、把总、外委、额外共 6 名,战守兵 343 名,外练勇 200 名,配备山炮、鸟枪及锅帐等。

清同治元年(1862),将白沙河汛移卷木、琵琶汛移马家岗、麻柳坝汛移葛将营、茨竹坪汛移杨村、豹岭岗汛移罗回。

八年,添靖边营土勇 800 名,驻防厅城、庙儿埂、茅草埂、大香炉、中冈子、茶园、铅山冈、木家坝、李子坪、豹岭岗、木城冈等地,十一年增驻泰安营兵勇 342 名,防守沙坪、万峰寺、乾岩子、核桃坪、毛坪以及黄泥冈、石板坪、佛子垭、麻池冈、岩窝子等汛卡。

光绪六年(1880),泰安营驻防沙坪。

宣统二年(1910),朝廷除在太平堡设有参将署、守备署、千总署、外委署外,分别设置以下官军驻所:

归化营千总署,位于太平堡西北 45 公里;

双溪口千总署,位于太平堡南 15 公里;

冷碛关把总署,位于太平堡南 4 公里;

梯子岩把总署,位于太平堡东南 15 公里;

米麻林外委署,位于太平堡南 10 公里;

两河口外委署,位于太平堡东 15 公里;

平夷岭外委署,位于太平堡西南 50 公里;

官料河额外署,位于太平堡北 5 公里;

永靖卡额外署,位于太平堡北 10 公里;

杨村汛额外署,位于太平堡西北 15 公里;

琵琶汛外委署,位于太平堡东 35 公里;

茨竹坪把总署,位于太平堡东南 20 公里;

豹岭岗额外署,位于太平堡西 40 公里;

沙坪汛外委署,位于太平堡北 35 公里;

白沙河把总署,位于太平堡东北 30 公里;

- 麻柳坝把总署,位于太平堡东北 45 公里;
- 石门关额外署,位于太平堡东北 60 公里;
- 土地堂外委署,位于太平堡东北 35 公里;
- 镇远营城,位于太平堡东北 25 公里的永安场。(镇远营千总署在镇远营城附近)。
- 与此同时,在下列地点设置关、隘(碉、卡、塘房、分馆、铺、成堡附等)。
- 冷碛关,位于太平堡南 2.5 公里;
- 石门关,位于毛坪场南 2.5 公里;
- 尖门关,位于金口河西南 3.5 公里;
- 双溪口隘,位于太平堡西南 5 公里;
- 横山隘,位于太平堡南 10 公里;
- 白沙河隘,位于太平堡东 20 公里;
- 马镔岩隘,位于太平堡南 45 公里;
- 白塔老隘,位于太平堡西 55 公里;
- 石门坎隘,位于太平堡南 20 公里;
- 梯子岩隘,位于太平堡南 10 公里;
- 马家冈隘,位于永安场东 7.5 公里;
- 平夷汛隘,位于盐井溪西南 1.5 公里;
- 豹岭岗隘,位于盐井溪东北 7.5 公里;
- 蛮归冈隘,位于太平堡北 10 公里;
- 七盘营隘,位于红花溪场北 6.5 公里;
- 冷竹坪隘,位于磨坝西北 3.5 公里;
- 官斗山隘,位于吉星临场北 15 公里;
- 蓑衣岭隘,位于寿永场西北 15 公里;
- 茶园隘,位于永安场东 10 公里;
- 雅雅溪隘,位于毛坪场南 10 公里;
- 刘家沟隘,位于等分溪场西南 7.5 公里;
- 梅林岭隘,位于盐井溪场西南 20 公里;
- 大锅垣碉房,位于太平堡北 4 公里;
- 石碑冈碉房,位于太平堡北 10 公里;
- 黑冈碉房,位于太平堡北 4 公里;
- 中卡碉房,位于太平堡南 2.5 公里;
- 下卡碉房,位于太平堡东 7.5 公里;
- 福兴碉房,位于太平堡东北 30 公里;
- 府思碉房,位于太平堡北 20 公里的红花溪;
- 赵卡碉房,位于太平堡东北 30 公里;
- 穿心店卡房,位于太平堡西北 70 公里;
- 羊草店卡房,位于太平堡东北 25 公里;
- 霍麻湾卡房,位于太平堡东 60 公里;
- 大火地卡房,位于太平堡东 50 公里;

石厂冈卡房,位于太平堡东 50 公里;

雅雅溪卡房,位于太平堡东北 70 公里;

白沙河卡房,位于太平堡南 2.5 公里;

大炮台卡房,位于太平堡南 2.5 公里;

大岩洞卡房,位于太平堡西南 7.5 公里;

勒弥冈卡房,位于太平堡西 2.5 公里;

另设置戍堡有一碗水、板房、金口等地,在罗回、射箭坪置分馆,每馆配有马 5 匹,射箭坪编峨眉民夫 50 人、罗回编土民 50 人,各配 1 名总领把持。

第二节 民国时期

民国初期,国民政府为镇压少数民族的反抗,除厅城外,在厅属境内各关隘要地设汛建卡 61 处,派遣峨边左营、镇远营、泰安营、靖边营等部驻守,计有军官 51 名、兵勇 3288 名。各汛卡驻守情况分述如下。

一、峨边左营

军官 17 名,马兵 57 名,战兵 449 名,守兵 717 名,土勇 400 名,驻守如下:
厅城汛,配参将 1 员,辖石碑冈、永靖卡配守备 1 员,千总 1 名,外委 1 名,额外 1 名;
冷碛汛,位于太平堡南 2.5 公里,配把总 1 名,辖大炮台、中卡、白沙沟卡,配把总 1 名;
双溪口汛,位于太平堡西南 7.5 公里,配千总 1 名,辖大岩洞卡;
米麻林汛,位于太平堡西南 7.5 公里,配外委 1 名;
官料河汛,位于太平堡西 2.5 公里,配额外 1 名,辖勒弥冈卡;
茨竹坪汛,位于太平堡西北 20 公里,配把总 1 名,辖土地堂卡;
豹岭岗汛,位于太平堡西北 50 公里,配额外 1 名;
归化汛,位于太平堡西北 60 公里,配千总 1 名;
太平夷汛,位于太平堡西北 70 公里,配外委 1 名,辖穿心店卡;
梯子岩汛,位于太平堡东南 10 公里,配把总 1 名,辖横山卡、中卡、沙墩碛;
两河口汛,位于太平堡东南 10 公里,配外委 1 名;
杨村汛,位于太平堡东北 15 公里,配额外 1 名;
沙坪汛,位于太平堡东北 35 公里,配外委 1 名。

二、镇远营

军官 8 名,马兵 17 名,战兵 103 名,守兵 223 名,战练 80 名,守练 120 名,驻守如下:
苦竹坝汛,位于太平堡东北 25 公里,配都司 1 名,千总 1 名,额外 1 名,辖羊草岩卡;
老麻柳坝汛,位于太平堡东 60 公里,配把总 1 名,辖霍麻湾卡;
老白沙河汛,位于太平堡东 50 公里,配把总 1 名,辖大火地卡、石厂冈卡、苦竹坝卡;
琵琶冈汛,位于太平堡东北 30 公里,配外委 1 名,辖赵碛房卡;
土地堂汛,位于太平堡东北 35 公里,配外委 1 名,屏蔽沙坪;
石门汛,位于太平堡东北 70 公里,配额外 1 名。

三、泰安营

军官 12 名,士兵 38 名,正勇 304 名,驻守如下:

沙坪,位于太平堡东北 35 公里,配管带 1 名,中哨哨官 1 名,中哨副哨 1 名。营部设沙坪,策应各哨地;

万峰寺,位于太平堡东北 35 公里,配后哨哨官 1 名,后哨副哨官 1 名,辖黄泥冈卡;

乾岩子,位于太平堡东北 50 公里,配前哨哨官 1 名,副哨官 1 名,辖石板坪卡;

核桃坪,位于太平堡东北 50 公里,配左哨哨官 1 名,副哨官 1 名,辖佛子地卡;

毛坪,位于太平堡东北 70 公里,配帮带 1 名,左哨哨官 1 名,副哨官 1 名,辖麻池冈卡,岩窝子卡。

四、靖边营

军官 12 名,土勇 80 名,驻守如下:

厅城,配抚夷府兼统领 1 名,中哨哨弁 1 名;

庙儿埂,位于太平堡东南 7.5 公里,配前哨 1 名;

茅草冈,位于太平堡东 10 公里,配中哨哨弁 1 名;

大香炉,位于太平堡东北 27.5 公里,配后哨哨弁 1 名;

中冈子,位于太平堡东北 35 公里,配左哨哨弁 1 名;

茶园,位于太平堡东北 40 公里,配右哨哨弁 1 名;

铅山冈,位于太平堡东北 40 公里,配新左哨哨弁 1 名,屏蔽沙坪;

木家坝,位于太平堡东北 45 公里,配新右哨哨弁 1 名,屏蔽沙坪;

李子坪,位于太平堡西北 30 公里,配新前哨哨弁 1 名;

豹岭冈,位于太平堡西北 55 公里,配后哨哨官 1 名;

木城冈,位于太平堡西北 80 公里,配副前哨哨弁 1 名。

另设夷哨、土勇 80 名,驻守如下:

官斗山哨,位于太平堡东北 10 公里,属青菜姓家支,保通富林官路;

蓑衣岭哨,位于太平堡西北 155 公里,属青万姓家支,保通富林官路。

民国 29 年(1940)抗日战争期间,驻守情况分述如下:

靖边营土勇驻防情况:

县城(大堡),县知事兼统领 1 名,中哨哨弁 1 名;兵勇 80 名;

冷碛关,位于大堡以南 2.5 公里处,中哨 1 名,兵勇 10 名;

官料河,位于大堡西 2.5 公里处,前哨哨弁 1 名,兵勇 20 名;

永靖卡,位于大堡东北 10 公里处,副前哨 1 名,兵勇 10 名;

茅草冈,位于大堡东 10 公里处,哨弁 1 名,兵勇 20 名;

镇远营,位于大堡东北 25 公里处,中哨 1 名,兵勇 20 名;

大香炉,位于大堡东北 22.5 公里处,中哨哨弁 1 名,兵勇 10 名;

琵琶冈,位于大堡东 30 公里处,新右哨哨弁 1 名,兵勇 20 名;

中冈子,位于大堡东北 35 公里处,左哨哨弁 1 名,兵勇 10 名;

茶园,位于大堡东北 40 公里处,右哨哨弁 1 名,兵勇 20 名;

豹岭岗,位于大堡西北 55.5 公里处,后哨哨弁 1 名,兵勇 20 名;

木城岗,位于大堡西北 80 公里处,新前哨哨弁 1 名,兵勇 20 名;

土地堂,位于大堡北 25 公里处,副前哨哨弁 1 名,兵勇 10 名;

泥坪,位于大堡东北 30 公里处,新左哨哨弁 1 名,兵勇 20 名。

峨边县练勇驻防情况:

县城,知事兼领 1 名中哨哨弁 1 名,兵勇 20 名;

庙儿埂,位于大堡东南 15 公里处,后哨哨弁 1 名,兵勇 20 名;

梯子岩,位于大堡东南 10 公里处,前哨哨弁 1 名,兵勇 20 名;

双溪口,位于大堡西南 7.5 公里处,右哨哨弁 1 名,兵勇 20 名;

盐井溪,位于大堡西北 70 公里处,左哨哨弁 1 名,兵勇 20 名;

陆军一师三团二营驻防大堡、沙坪。

民国 31 年(1942),国民党军政部荣誉军人垦殖团进驻峨边(后为军政部荣誉军人第四屯垦总队),其兵员 2640 人,以苦竹坝、大横山两地为垦区,团部驻沙坪,肩负屯垦戍边任务。

是年,川康武德垦殖股份有限公司(实属陆军第一六四师师长彭焕章所部)进驻盐井溪、宜坪等地。负责人余守陈,垦民 400 余户,装备有枪支 300 余支。

三二部补充兵员训练处(俗称“三二补”)驻沙坪等地 1 个营。

民国 32 年(1943)12 月,在白蜡坪、土广坪等地,成立中国抗建垦殖团峨边分社,由创办人缪若虚任主任,经理李廷相,有枪 50 余支。

第三节 解放后

1949 年 12 月底,中国人民解放军一〇军三〇师八九团三营进驻峨边,配合地方武装清剿匪特,维持社会治安,建立和保卫人民政权。县领导机关改名“中共乐山地委工作队”,就地宣传党的政策,发动群众。三营分别进驻新场、沙坪、金口河承担剿匪任务,配合工作队开展工作。

1950 年 1 月,八九团进驻峨边各地,承担剿匪任务。

1956 年初,中国人民解放军 0578、0378、0069 部队进驻峨边各地,配合民兵(自卫队)、地方警卫部队开展民主改革,承担平叛任务。

1965 年,成(都)昆(明)铁路开工时,解放军 8818、8775、8816、8815、8727、5757、7819、7824、004、成字 914 部队等陆续进入县境内承担铁路施工任务。

1966 年,投建八一四厂时,8142 部队、金口河八一四厂警卫营进驻金口河区。

第四章 战 事

第一节 明清战事记要

一、大赤口彝民反官兵

明万历十五年(1587),大赤口彝族头人白露、阿侧率众袭击明军关卡,朝廷派官军65000人,分3路出发征战:第一支由黎雅、建昌袭赤口之右,第二支由马湖袭赤口之左,第三支督师樊、副将沈由峨眉龙池直抵中镇渡(沙坪古渡口);复分兵一队由合哨营、蛮归岗(今解放岗)至官料河。依山扎寨,又一队由卷木野兰溪至热水扎寨。大肆进行镇压,彝族家支武装撤离。复建平夷、归化、靖远、牛漩4堡,太平、枯木、金口3墩,驻守官兵400名,乡勇200余名,共600余名。

二、平夷堡彝民反官兵

万历十九年,平夷堡彝族头人阿出、卷都、昆期等率众围攻靖远营大堡至沙坪一带汛卡,杀死官兵134人,峨眉令中镇、归化两地团勇100余名予以镇压,彝族家支武装不敌,撤退。

三、平夷堡之战

万历三十九年,彝族头人阿出、卷都率众袭击朝廷官军。8月份趁冷碛关兵卒防守疏慎,围攻平夷堡7昼夜,官府奉调统带徐标下守备魏忠领兵1000人与战,解围。边界战事又生几起。朝廷于四十八年九月,下旨以刘威远为统帅,徐远超为先锋,领兵征战、阿出、卷都被俘,战事平息。

四、围攻平夷堡

崇祯元年(1628)二月,彝族头人等本(有称胆巴)、白魁联合袭击明军,率众围攻平夷堡,与平夷守备宋大容所部激战,后因无力取胜,撤退。五年,平夷守备彭可昭荒于酒废卡不守,彝族头人脚备等率众袭击,击毙彭可昭,峨眉守备杨守纪率军来援,彝众退离,复筑腰营冈与短山子2垒,杨守纪继任平夷守备,坐镇把守。

明末清初之时,战乱四起,脚备乘势率众袭击平夷堡,官军撤离,退守太平汛,彝族家支武装将平夷堡烧毁。

五、太平汛之战

清顺治四年(1647),朝廷官军驻守太平汛,因无城堡,搭寨栅为营。彝族头人脚备率众围攻太平汛,守备周先固、千总侯应明、把总林玉珪、百总年希华、管带高理春等被击毙。

六、围攻太平堡

康熙十二年(1673),守隘兵丁奉调出征离境,边城守军减弱,彝族头人双保率凉山彝众围攻太平堡,烧毁建营,经守备艾奇英,把总廖维柱率官军以火枪等武器与战,围攻难于奏效,彝众撤离。

七、曲曲乌彝民反官兵

乾隆八年(1743),曲曲乌彝族首领率众袭击朝廷官军,峨边营守备郭奉文领兵 590 名,并调黎州土司马泽领土司兵 100 名,合兵堵御,交战时断时续,相持至九年五月五日,彝众撤离。

八、丁巳事件

嘉庆二年(1797),长河塿彝族头人神仗,先招马边汉人入境耕种,随后本县汉人亦入境耕种,马边商人至金岩溪开办铜厂,凿断行路,彝胞不满,遂将厂商与佃户一并逐出,把所有房屋财产尽行焚毁。三年二月,受害人家心怀愤怒,约集边民数百人,各执军火器械,由白沙河、大匡岩直抵彝族聚居区,奋力攻击,彝族同胞撤离。汉人等遂在化林坪一带修筑寨棚驻守,四年四月十四日,彝族头人复乘太平堡空虚,冷硃关外委吴不在汛,遂联合 13 支彝族家支武装数百人,首先袭击横山,直捣杨柳溪、黑冈、接官坪、大堡,又分兵袭击化林坪一带,将寨棚烧毁,捉杀汉族男女一部分,后退回凉山。

九、戊辰事件

嘉庆十三年三月十二日,峨边彝胞联合马边彝胞,进攻清军驻防的归化汛、马溜岩官卡,以及牛旋坪、锅石冈、硫磺水、二道坪、赵林溪、泥坪、水田坝、花地、慈竹坪、月呷坪等地。1 个月之后,共袭峨、马两边 90 余处,捉去男女一部和获取财物一部,使 2700 余户居民离家出走,此事震动了川西南。

峨眉知县范绍泗据情禀报,请兵镇压。四月十九日,总兵马元奉令领兵由建昌抵归化汛,五月四日,范知县率义勇 300 余人汇合,渡河扎营张村。五月九日,官军与彝族家支武装交战,彝族家支武装顽强反击,击伤官兵 6 人,义勇 27 名,击毙 3 人,烧毁 10 余家房屋。五月二十八日,马元移营马溜岩关卡,峨边营游击德印也率 700 兵勇,扎营平夷岭,坚守待援。此时提督丰绅、臬司方绩奉旨从马边进兵,彝胞防备不及,相继撤离聚居村寨。

六月初,方绩率兵由彝区万石坪出发,经化林坪至太平堡,渡大渡河经月呷坪、麻雀埂,逾绝险夜至盐井溪,袭击邓笼,将其占领,进驻大坪。彝族家支武装乘官军扎营未定,连夜反击。是时,马元与德印获知援军至,乃领守关兵勇围攻豹岭岗、赶山坪、苦竹坝、哈菜坪、菜子坪,并移营豹岭岗与丰绅合兵,连日攻破象鼻子、牛心山、石圈子、瓜家冈,12 地彝族聚居区,依次克平。遂遣使诏谕。彝族首领水车巴姑同意停火。曲曲乌家支势力强大,恃险死拒。方绩与丰绅合谋,组织官军、义勇围攻,曲曲乌家支失利。凉山彝族大震,遂具木刻,将获得汉人和财物退回议和,事件乃平。

六月十五日,制军(总督)勒保到归化汛,主持善后,与钦差杨忠武上书。经奏准,撤销太平堡主簿,设峨边厅,以马边通判戴三锡移驻太平堡,作第一任峨边抚夷厅通判,太

平堡建石城。

十、甲戌事件

嘉庆十九年,清溪县所管咽噜岩马边彝族家支武装袭击峨边地界。代理通判杨国栋详请镇压,各宪檄建昌道曹六兴,代理峨边营游击唐文淑,带领官兵征讨,先命代理归化千总李照,带附近乡勇 500 名,由大岩脑、大沙坝、倒流子一带堵截渡江要道,又令千总虎镇川,把总王开芳,带领峨边乡勇及议和家支武装,熟悉彝情的土民数百人,由茶坪、野猪凼、大坪山、箩筐岩、蒲梯冈、白熊岩、大梁、癞子坪进兵,抄袭咽噜岩之左,又令阜右都司马永魁,建昌千总杨明魁,阜右把总何思聪,带兵 1000 余名,由磨梁、万石坪抄袭其右,唐文淑自领黎雅游击马镇雄,冕山都司张必禄,带领官兵 3000 余名,由寿屏山、蓑衣岭、苦慈林、马鞍山中路进兵,三面会合,于五月五日攻破彝寨,杀戮彝族群众不可胜数,俘彝族头人鲫鱼子、鲫鱼保、三百三保、水宝母鸡、牛角等 100 余名,解赴峨眉县杀害。此后,将清溪县所辖马边彝族及寿屏山一带粮地,拨归峨边厅就近管辖,奏明分界于清溪沟 26 地,马边彝族愿议和,更为 20 姓。

十一、癸巳事件

道光十三年(1833),彝族头领逆桑林格、石毕、哈儿、双甲等率众相继袭击官军,提督杨芳奉令前往峨边“进剿”,不久即奏报:“峨边厅夷匪逆桑林格就擒”,“峨边全境廓清”。其实雅扎等支还在奋勇反抗。同年,清溪属之马西明、马义明联合彝胞袭击茶林沟、富林场、磨梁、寿屏山、金口河、水凋林、归化、盐井溪等处,由杨芳带兵往征,十四年甲午,彝胞复聚集凉山彝胞出动,自四月内从后兰溪起劫烧苦竹坝,二十五日烧沙坪,五月初二烧接官坪,初七烧杨村、红花溪,十六日又袭击罗回、泥坪一带乡村。

峨边通判徐九道据情飞报大宪,复由大宪奏调总兵张必禄、参将唐永清,带兵 800 名加本地乡勇共 1000 余人,在 7 县搬运军米,进攻化林坪,捕杀彝胞,焚烧房屋,步步为营,追至黑鸡坪,数日移营西河,相继移营红岩脑,后追至木瓜、鱼子口、雪山,直抵大赤口,并会哨于清溪属之大田坝,前后月余,大小交战 10 余次,将彝族家支武装征服后,军回大堡,与通判商定,以峨边与彝区接壤,彝胞出入,首当其冲,在通道与隘口,添兵设卡,十五年详报院司,经奏准添设峨边左营,新建参将衙署,配备各级官额,屯兵驻守。

十四年秋,杨芳在取得一次小胜之后,和彝族各支首领进行和谈,暂时相安。他向朝廷报功说:“四川峨边厅十三支赤夷内雅扎等支夷,因夷地荒歉乏食,并因所管娃子窃挖汉民竹笋致殴毙,藉图报复出巢滋衅,勾结马边厅之夷,纠集焚抢。经杨芳前往督同将备按名查拿。……峨边厅属十三支赤夷内,唯雅扎一支与乌抛家石毕等向不安分。现在赤夷十三支头人俱来投首,情愿将各本支附和滋事娃子自行清出捆献。雅扎与石毕等为此案起事首犯,恃其地险,抗不出见。经杨芳调兵,派令将备分路直捣巢穴,歼毙贼匪 30 余名。并将雅扎贼首哈儿立时杀毙。生擒黑骨头双甲等。其乌抛贼首石毕,亦经义勇随同官兵一并擒获。其余未投各支闻风知惧,陆续投见。愿同十二支赤夷公举夷长,各自约束娃子永保安静,是此次夷案业已办理完竣”。奏报发出 1 个多月之后,双方又发生了冲突。清廷闻讯大怒,斥责杨芳说:“四川峨边夷匪,本年出巢焚抢,经提督杨芳统率官兵团勇前往筹办。乃甫及月余,该夷匪又复出巢抢掳。辄以求释前获之双甲为词,是杨芳办理不善,以致夷人复出。从前所称事有把握,全不足信,杨芳著交部严加议处,即来京听候部议。”清廷处分了杨芳。

十二、袭击宜坪场

道光二十年(1840)八月,彝族家支武装由老鹰嘴出发,袭击宜坪场,将其烧毁,居民见驻扎官兵不力,便自动组织起来自卫,于要害处修筑碉房,各置枪械,日耕种,夜进碉房防守。二十三年,通判杨玉堂、参将李昶,饬令地方齐团守卫,每户抽男丁1名。有接官坪王军功与各地团首商议,于八月二十日率团丁数百人,由梯子岩直捣化林坪,彝族同胞撤离,烧毁彝族房屋甚多。日将夕,锐气衰竭,彝族家支武装乘势反击,团丁溃败,溺于长滩河及在途中被歼者300余人,通判杨知之,无力报复,自愧叹息。

十三、癸丑事件

咸丰三年(1853)三月一日,彝族家支武装千余人,一路由苦竹坝,一路由沙坪,一路走红花溪,遍扰村市。所至处,房舍烧毁,被掳杀者800余人,劫牛马财物无数。几日间,墙垣碉堡,荡为丘墟,民众流离失所,大渡河南满目荒凉。四年,通判李毓林、参将李登令团首朱殿元、李庆等带团丁千余人,于十二月十八日分两路,从梯子岩渡河和冷碛关过河,直上化林坪。见彝寨房内空空,纵火烧毁,未见彝人出走,疑有埋伏,命令军队迅速撤退,此时,埋伏路旁的彝人借势冲杀,团丁难以抵御,跌于沙墩岩及鹅颈项悬崖者600名。

十四、戊辰之战

同治七年(1868)正月十八日,彝族家支武装1000余人,袭击大树子营地,抢劫行商财物,击毙兵勇100余人,午后撤退。二月二十八日,调营官谢,带湖南裕字营丁勇500人,防守厅城各地,团丁相继杀彝族同胞数十人。彝族家支武装于三月十日,刺杀梯子岩汛地把总肖逢春、副将李嘉荣等人。十三日,彝族家支武装埋伏于城东5公里处的大营菁林中。裕字、峨边2营合谋征伐,行至马落桥遭伏击,仓促应战,清军兵勇死约50人,丢失裕字勇大旗9面,峨边营大旗1面。

十五、达字营兵变

同治十一年(1872),于腾接任峨边厅通判,请兵平定彝乱,请来厅达字左右两营,营官田应豪任统领,由于清廷长期克扣粮饷,营中士卒不堪忍受低微薄的待遇,思想不满,群情愤激。至十三年,杨荫棠代理峨边厅通判时,克扣如故,营中丁勇刘定国、徐彬山等不顾安危,向朝廷官府展开说理斗争,遭到营官田应豪蛮横拒绝。刘、徐等愤而联络两营兵勇,聚众结盟,约期举事,发起兵事,计划戕除营官,占领厅城,进发嘉定(今乐山市),公开造反,图谋大业。

刘、徐等于旧历十月初八,以鸣枪为号,两营兵勇计约千余人,同时哗变,一举占据大堡厅城,怒杀营官田应豪,并控制军械库房,堵塞交通隘口,派兵封闭沙坪要津。全厅震动极大,气氛异乎寻常。

当时峨边参将倪天元,会同杨荫棠等官府要员,星夜谋筹镇压,一面飞报嘉定府,知府玉昆急派游击李连发,带兵五百,押解饷需,赶于十一月十二日送到大堡厅城,向达字营兵勇发放,以缓和变军的愤怒情绪;同时,密遣心腹都司李飞龙,守备罗占魁等,通过与兵变营中部分士卒的故旧关系,埋伏其中,阳为附和,骗取信任,装着支持众兵索饷的面孔,却在暗中将兵变枪枝以水浸灌,使火药受潮锈塞,不能击发而失效用。倪天元又将兵变中最坚强的组织

者和领导者刘定国暗杀,徐彬山、翁银山、鄢正窗等首领也被分别捕杀。变军被分化瓦解,遭血腥镇压而失败。

十六、庚辰之战

光绪六年(1880),彝族家支武装袭击清军,通判姚建寅请调泰安营防堵,以张子九为统领,率兵入彝区征伐。彝胞知事不敌,暗地以重金入贿统领及通判,使其蒙禀太府,谓“夷患”已平。军撤不出1月,彝众复出,袭击雪山庙、刘家沟、官地一带并新垦各地。

十七、峨边保路同志军征战记

宣统三年(1911)夏,四川掀起反帝反清的保路运动,峨边民众积极响应。在著名人士葛义先(俗称“葛统领”)与其侄葛鑫山的发起下,组织峨边同志军。葛义先与侄典当部分祖业以作军费,群众也积极捐助。1个月之内,汇集1000余人,葛义先被推举为元帅。亲率同志军首先缴获沙坪塘房清军哨所枪枝,接着冲击经历署。然后应雅属同志军首领罗子舟号召,到新津集中,葛义先留下400人维持县内治安,亲率600余人,分两路日夜兼程前往成都。

农历八月十四日(10月5日),到达眉山大石桥,与清巡防军遭遇,交火后,葛指挥同志军奋勇冲杀,突破清军防线,清军除掉入岷江溺死者外,全部投降,缴获九子步枪24支。首战告捷,提高了同志军的士气,打通了成嘉大道,给川南各路同志军扫清了前进的障碍,队伍继续开向成都。八月十八日到达邓公场宝子山,和当地同志军取得联系,得知新津同志军被围甚急,当晚葛义先率11人,泅渡新津旧县河,侦察清军情况,拆清军浮桥1座。八月十九日,派葛鑫山带领400余人,防守宝子山下要地,炮队长马星元用一排土台炮击沉清军兵船3只,同志军7人也受伤致残。同时,葛义先亲率同志军200余人,由三吕坟渡江截击,击沉清军兵船1只。八月二十日至童子堰田姓宅内住宿。从此连战8昼夜。夺回已失之陈港儿地。后清军偷渡新津,纵火焚烧,城中惊惶失守,新津同志军武宇营亦败走出城,惟义先叔侄死守陈港,不多久,清军云集而来,葛义先估计势不能支,乃率众退守嘉定(乐山)。九月二十四,清军大举进攻嘉定,峨边同志军与同志军彭开远及罗子丹部奋勇抗击,保全嘉定,峨边同志军阵亡18人,伤1人。不久,成都宣布独立,大局遂定,各路同志军撤离,葛义先叔侄率同志军回县,解甲归田。

十八、宜坪起义

辛亥年间(1911),清政府为镇压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势力,调走峨边驻军主力,加重税收以供军备。宜坪乃贫瘠之地,对苛捐猛税难以承受,民众怨声载道。邹祥海义愤填膺,决意响应武昌起义,抗税反清。相继联络其弟邹祥兴(军人)、邹祥洪、廖诗堂(私塾老师)、张鹏飞(武秀才)以及王登明、沈银满、姚书元、何宰把、廖升贵、张时仲等人,以廖诗堂学校为议事地点。借念圣经,操演红灯鼓,联络本厅各场不满税捐的人造反,并约峨眉、洪雅、富林等地不满者也来参加。于农历九月二十六日(11月16日),聚集农民兄弟2000余人,提出“杀贪官,吃老肥,打掉百货厘金”口号,组成统帅部,邹祥海被推举为元帅,邹祥兴为大帅,祥洪为二帅,廖诗堂为红笔师爷,下设粮台官、大旗官等,分管军训、武器和粮食供应,征集地主老财的钱粮,带3天干粮,率众向峨边厅署所在地大堡城进军,声讨通判王家容。厅城官吏和豪绅大为惊恐,密谋对策,决定以武力镇压和劝降招安相结合。通判王家容当即派靖边营官军约

200名,凭城固守,另派人赶赴义军劝降招安。

靖边营官军配备有牛耳炮、九子枪等火器,埋伏于较场坝,占据有利地形,严加戒备。邹祥海率领义军到达接官坪。王通判派来的差官到营中劝降。许以“要银给银,要官给官”,要义军就地解散或收编。邹祥海严词拒绝,以“杀贪官,吃老肥、打掉厘金”的1幅红布系在差官的身上,将其放回,以示决心。不久,邹祥海令义军攻城。遭到官军枪炮轰击,义军奋勇进攻,但长矛、大刀、火枪难敌官军火器,当即牺牲数十人,负伤较多,共约300人。邹帅发现形势紧迫,久战不利,为保存实力,下令撤退,扎营永靖卡。继又退守宜坪陈寨。希图再举。12月下旬,邹元帅派邹祥兴、廖升贵率部分进驻杨村,向豪绅富户征粮米,并决定经太平墩、红花溪向防务空虚的下河各场进军。

各场豪绅富户惊惶不安,相继告急,请兵镇压,王通判令靖边营统领蒯书礼率军扎营上营冈,复调各场团练合围。12月下旬,交战中,义军失利,祥洪脚负伤,率队向宜坪突围。次日,金口河团由雅雅溪、干岩方、赵林沟一路,直抵宜坪;靖边营由土地堂、牛矢坪、老鸦山一路扑来,也抵宜坪。此时,义军聚集宜坪一带,四面高山林密,大雪封布,无路可通,奋勇苦战,抵挡官军和各场团练2000余人。叛徒投敌,泄露军机。使义军节节失利。官军、团练竭力围攻,枪炮不停轰击,放火烧房子,抢劫财物。陈子山、豆鼓山、赵林沟诸路火起。一时枪炮不断,烟焰蔽天,义国、乡民伤亡无数。邹祥海、河宰把被金口河团练杀害于赵林沟;廖升贵牺牲于斑鸠嘴;邹祥洪被杨村团练杀害;邹祥兴被俘,在大堡就义,起义失败。

第二节 民国时期战事记要

一、红军的活动

民国22年(1933)1月,原万三才部队所属方吉廷营(300人)曾为中共峨眉支部发动峨眉暴动的主力,在暴动组织、领导者和成孝(中共党员)及营长方吉廷率领下,围攻峨眉县城,历时半月,攻守数易,终因寡不敌众,主动撤离,于青龙场八仙洞与龙池英勇抗击川军刘湘部模范师及县长赵明松带领两个常备中队的围追清剿,后分散突围入峨边金吉乡(今金口河区金河乡)。部队在峨边结集后约200人,正式打出了红军旗号,提出“扫除贪官污吏,打富济贫,抗日救国”的口号,在峨边活动了几个月,震动了全县。贫苦大众从红军的正义主张中看到了希望和光明,盼望红军到来,拯救他们出苦海。红军招收当地贫苦农民入伍,部队扩建为团,方吉廷任团长,和成孝任党代表,下辖3个营(营长是:万吉武,方吉银、万佐成)。主要武器是刀矛,火药枪和少数步枪。后在国民党军队和地方民团的包围中,分两路突围,在官村坝天心桥遭敌狙击,奋战突围后,其中一路两个连队约200人枪,绕小路经吴庄、高庙、名山到达天全,与红四方面军徐向前部会师,参加了万里长征。

二、李云波事件

民国22年(1933),峨边境内没有正规军驻扎。刘文辉被刘湘打败以后,他的部属李云波见峨边地处山区,环境僻静,又盛产鸦片,是生财和养兵蓄锐之地。拟带残部(约500余人)进入峨边。临行前,首先派遣说客前往与地方霸主“峨边葛张”(即葛成之与张秉钧)联络,以便相互配合。

李云波在进发前,已秘密刻印好峨边区、乡各种印章,于7月25日,率残部由乐山福绿直向峨边开来。

谈判之后,葛、张为保其地方势力,随即召集各乡头面人物和全县民团丁勇1000余名,由葛、张任正副总指挥,在峨边东大门赵山乱石头、猫儿林岗一线,约10里长的山腰,摆成半弧阵势阻击,拒绝李部入境。

7月25日,李云波部经小河子、绕樊山,从上碾房涉水过河,直抵毛坪街。李部沿路烧杀抢砸,焚毁百姓房屋15间。此时,埋伏于猫儿林岗的团丁200余人,已与等分溪民团总部取得联系,严密监视着李部动向,为使其不产生疑心,还派与李相熟的回乡军官石荣九与李云波表面周旋,引诱他率部开往沙坪,进入包围圈。

埋伏于猫儿林岗的毛坪民团丁勇,早已抑制不住对李部行凶作恶的愤恨,提前开火,因众寡悬殊和民团武器装备简单难敌李部。民团死守山腰,双方激战3昼夜。李云波因不熟悉周围情况,未敢前进,又不甘心退走,只好困守毛坪。

葛、张分别率领各乡分团,驻扎赵山、等分溪、乱石头,以及第二线的葛将营、宋家山、刘家沟、麻池岗等地,全部人枪千余,其中王绍章带领的200多名彝族家支武装尤为骁勇。

李云波被葛、张相邀于等分溪谈判。李先派联络官涂子华与拟议中的“县长”陈文甫前往,即被葛、张扣押送往沙坪。李云波见涂、陈不归,始知上当,怒不可遏,欲杀石荣九,并将各户烧柴集中街心盐市坝,泼上柴油,欲放火烧毁毛坪,幸被提醒,李云波考虑自己身陷重围,不宜惹火烧身,遂率部撤离毛坪。民团追击,打死李部24人,生擒29人,缴获大批枪支弹药,并将李部3名俘兵押往毛坪场外砍头。涂、陈关押数月,经多次求情,被逐出境。

三、丙子事件

民国25年(1936)丙子,1月30日,哈子家黑彝甘洋仁经冷碛关,见昔日逃出的女奴隶(时为农民刘绍品的儿媳妇)在井台边洗衣服,即开枪把她打死,随即对空鸣数枪而去。县长吕祖琛得报后,大惊,召集官吏豪绅密议,认为彝族头人公开杀人,鸣枪示威,无视政府威严,应予惩罚,遂调保卫队一大队,分3路进攻彝区。各路是:左抵梯子岩,中抵化林坪,右抵罗大坟,仰攻鹅顶颈。彝族家支武装,占领山头居高临下,进行还击。队长李瑞清负伤,左翼队士勇万炳安被打死,此时彝族家支武装人员从四方源源增援,战斗实力不相上下,僵持对垒。吕祖琛悔悟,派彝务沈兴武、夏子豪、吉克连喜调停,彝方愿赔偿命价、医药及军费共计白银880两,饮血为盟,事件才算平息。然而吕祖琛获得赔价白银后不用以安抚死伤人员,而是私自鲸吞,死者不葬,伤者不医,于是舆论哗然,群众愤恨。李瑞清的弟弟李碧华欲报仇,3月8日酒后闻甘洋仁与几个彝胞在毡条沟喝酒,即提1支马枪赶去。甘洋仁见状惊逃,唯有年纪稍小的罗卜行动稍慢,被李碧华开枪打死。李碧华见仇已报,怕县府追究,逃离家乡躲于龙池。官吏豪绅知祸将临,密谋对策,将李全家关进监牢,李听到后,不得不投案自首。

秘书胡纯清出面调停,处理后事,用牛与酒作奠,名“甘巴乔”送罗卜之尸还葬地。彝人因看到没按传统的丧葬进行,愤怒难平。9日,甘洋仁聚集彝族各支人员齐出动,于夜晚烧杀两河口50余家。11日又焚毁冷碛关,梯子岩等汛地。12日围攻大堡县城。保安队闭城把守。彝族遂将城外毡条场、兴隆街焚毁。沙坪李值元率自卫大队前去增援,彝族人员始退。13日,彝族人员将黑岗、永安场、石碑岗、龙洞、豆架坪等地焚毁。15日又袭击阴山坡、茅草埂、中岗子、茶园、大香炉、黄泥岗、水井坪、卷木等地。并向沙坪方向进攻,其势迅猛,沿路把苦竹坝、

万峰寺、马牛地居民房屋烧光，沙坪一片惊惶，老弱妇孺纷纷渡过大渡河躲避。年轻力壮的男子均留下坚守。李值元率队迅速回到沙坪协防，朱子香率保安队也来到，沙坪秩序稍定。

县绅葛成之、张秉钧、李树清、田腴福等与供职省府的贾尚澄、贾尚龄得报，亟向省府绥署请愿，代电呼吁，绥署即电峨眉驻军特务大队第三营长张光汉率部驰援，张军直抵沙坪，此时，正值接红花溪电话报告，彝族武装人员 1000 余人扑来，距沙坪 5 公里左右。张营长立令周连驰援。这时哨子坪刘书文及刘光泽兄弟叔侄 8 人欲阻击彝众行动，但难抵挡，退至刘咀。周军赶到，即与彝族武装遭遇，发生激战，在机枪和迫击炮的射击下，彝族人民死伤较多，纷纷向虎头崖撤去。在虎头崖下深谷里聚集饮水吃粳时，遭到迫击炮的射击，死伤数十人，惊呼“找人炮来了！”连忙撤离，退入森林，一些人在官军和民团的追击下，躲避不及，跳崖自尽。

一些灾民趁有官军和民团武装护卫，聚集起来到檀香坪、大竹坝、打锣坪等地彝胞家里牵猪赶羊，把财物抢劫一空。

此事结束后，共焚毁 1294 户人家，死伤俘不下 3000 人，损失重大。各地民众义愤填膺，纷纷声讨贪官祸首吕祖琛。乐山专员陈炳光抵峨边，吕祖琛被撤职。陈炳光欲带吕离开峨边，路经沙坪时，难民愤而围攻。火烧营人江阉匠用长烟管将吕祖琛额头打破，鲜血涌流。卫队欲抓江阉匠，群众大哗，陈专员制止卫队抓人，向群众说：“各位受灾同胞，……吕县长不谙彝情，以致大堡事件恶化，使大家的房屋被毁，财产损失严重，本专员深为痛心，致以衷心慰问，除将吕县长带回专署，依法查办外，立即派员来峨边接替县长职务，尽快帮助大家重建家园，安居乐业。”群众气平，陈专员和吕祖琛乃乘船渡过大渡河离去。

夏初，上峰派陈团长率兵进驻金岩溪。县府召集驻军及士绅开彝务会议，决定由驻军保安队壮丁队分防要隘，由士绅高惠赢几人深入彝地宣抚，并示作质者以恩。7 月 23 日，饮血酒为盟。各家支均送彝族头人去县府作质，唯魏溜家远居凉山，先以白彝暂代，后亦送黑彝老毛子为质，不久设彝务委员会，专办彝务。并办质彝训练所，期以同化。彝方陆续呈缴赔偿焚毁民房木料 2000 余根，送还难民 190 余人，枪 40 余支。翌年 3 月 19 日复由彝委会召集魏溜等 13 支及阿子家黑彝甘沙沙、哈候家时千儿等重结盟誓，永远和睦相处。以后，将杨柳溪、化林坪等地一带彝族户编入保甲、赐以姓氏，划归大堡管辖。6 月，甘沙沙与侄甘洋仁、甘达仁等一行 6 人，从杨河白蜡坪返大堡化林坪，由小路途经沙坪打锣坪时，被伐木公司武警保卫人员盘查询问，一听姓名，得知甘洋仁是引起事件头人。声称有事商量，实则扣留，保卫队分队长赵建常电话密报，沙坪派军队包围逮捕。甘洋仁、甘达仁被押送乐山，关进白杨坝死牢（后越狱）。甘沙沙被押入大堡监狱作人质，备受折磨，后患伤寒病死于狱中。

四、祖哈之战

民国 33 年（1944）初，喜德县以镇压彝族而著名的刽子手邓秀廷派人来峨边，送给当时峨边国民兵总队长葛成之马两匹，并 1 封书信，大意说：他（指邓）已征服了大凉山喜德县一带的彝族，要求葛向小凉山进军，打通大小凉山的通道，双方携手联合征服大小凉山，并叫葛将峨边的彝族俘虏送往大凉山，由他协助出卖等等。

小凉山富有的传闻，邓秀廷的书信，增添了葛成之进军小凉山敲榨白银的贪欲。恰好这年春夏之交，三二补训处派营长彭浩率一营（3 个连）的兵力来峨边“铲烟”，其间，他们进行了密谋策划。约在六七月间，他们找来甘家头人乌提（葛的义子），向他说明打算进军小凉山的意图，要他带路，并封他为副营长，甘乌提不敢得罪他们，又不敢说不去，只好答应了。甘乌

提要求带两个娃子,曲别三喜和马喜,葛成之为了笼络他,又封这两个娃子为连长。这样由三二补1个营和国民兵1个中队共约500人的兵力组成了1支“铲烟队伍”,采取夜间行动和出其不意的偷袭战术。在1个晚上,从鱼钩分兵两路:一路穿越留马槽密林,翻过1座小山进入小凉山的前沿村寨祖哈;另一路从陡峭的悬崖边挂上土布,拉过西河,当作便桥,从布桥上爬过西河,进入祖哈。天刚蒙蒙亮,祖哈彝胞突然发现国民党军队到了自己的家门口,都被惊呆了。他们立即意识到形势不妙,有些脑筋灵活的人立刻奔上山头,挥动披衫,连连大声疾呼:“耍马啦!”(兵来了)一个山头接着一个山头传呼报警,不到1个小时,整个小凉山的主要村寨,如祖谋母举、甘子口等地都传遍了“兵来了”的惊人消息。人们自发地行动起来了,没有人召集,也没有人指挥,青年男子拿起武器奔赴前线,老人妇孺,背着粮食向森林转移。

国民党军队在祖哈休整片刻,正准备向前进军时,一支由海格家青年男子自发集中起来的自卫队伍,已经分布在祖哈一带的各个小山头,严阵以待,一场激烈的战斗打响了。整个山谷密林响彻着机枪、步枪的射击声和迫击炮的轰击声。国民党军队和民团企图用优势密集的火力摧垮彝民的阵地,发动了多次冲锋,然而彝族人民坚守阵地,一步不退。战斗打响不久,水洛家、克思家的援军30多人不召自来,迅速进入阵地,与海格家并肩携手顽强战斗。

这场以弱抗强的战斗,连续打了3天3夜,彝族人民众志成城,愈战愈勇,小凉山成了无可逾越的铁壁铜墙。国民党军队和民团人困马乏,伤亡惨重,始终无法前进一步。据甘乌提后来回忆:他亲眼看见一个战斗地点就死了8人,伤员无数,血流遍野,死尸和重伤的士兵都被抛进河里,不下数十人。负伤的班长以上军官才强令彝胞抬运,一些负伤的军官死在转运途中。这场战斗彝族也有伤亡,海格家死4人(黑白彝各2人),水洛家牺牲白彝1人。战斗也给彝族群众造成不少的损失,祖哈山寨的包谷禾苗被践踏殆尽,粮食被糟踏,牛羊被追赶散失死亡无数。

战斗进行3天之后,国民党军队和民团毫无进展,伤亡越来越大,实在无力再战,只好狼狈撤军。尽管国民党军队打了败仗,反而一面撤军一面威吓,要小凉山彝族赔偿损失,后经大凉山黑彝恩扎洛之出面居间说合,强令克思家赔子弹费白银3000两,水洛家赔白银1000多两,海格家因伤亡损失过大,坚持未赔。甘乌提也因出师无功,强令赔子弹费白银2000两。

在战争中,也有的汉族乡绅,乘机来小凉山贩卖枪支弹药而发财的。如红花溪的贾尚廉运来轻机枪3挺,步枪10余支,子弹10箱,高价出售给彝人,1挺机枪售价白银600两,1支步枪售价白银300两,子弹1箱售价白银30两,赚取了大量的白银。

战后,海格家十分仇恨甘乌提,认为他出卖了彝族,如不是他给国民党军队和民团带路并出谋划策,他们是难以进入小凉山的。海格家按彝族习俗打马打狗打鸡,对甘乌提予以诅咒。第二年,海格家还带领人马攻打甘乌提的住地——金岩溪。打死白彝2人,掳走4人,从此,两家结成冤家。

五、铲烟行动

民国34年(1945),警备部查铲部队来峨边县,发动地方士绅、地方政府、警佐及国民兵团等官员,组织查铲委员会。并调集国民兵警察2000人,配合军队征战20余次,历时2月余,已深入50公里以外,查铲地区已达大凉山山麓,将彝地烟苗肃清。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战事记要

一、解放峨边

1949年12月17日,国民政府川湘鄂绥靖公署中将主任宋希濂部约6000人,在中国人民解放军的追击下,向西康撤退。宋本人随部队沿大渡河南岸退入五渡溪(今五渡乡);宋部补给少将司令罗文山率80余辆汽车,沿乐(山)西(昌)公路驶入峨眉境内。

中国人民解放军一六军四七师一三九团团团长徐仲禹、政委王尚奉令率全团沿乐西公路追击宋部;一八军五三师一五五团团团长兼政委阴法唐、副团长石雄奉令率团主力(缺三连)尾随宋部向五渡溪方向追击。

17日午夜,一五五团追敌至海船山以西20公里以远。天黑路险,二营有两名战士坠崖牺牲,部队饥饿异常,在离五渡溪镇5公里处的山壁石岩间食生米充饥,露宿,天微亮,又继续向前追击。

18日下午2时,一五五团前卫三营追至老鸦溪镇以西,遭敌顽强火力阻击。老鸦溪西4公里处便是毛坪场。毛坪西1公里处是大渡河。大渡河的一支流名小河子,将毛坪与老鸦溪隔开。敌狙击阵地设在背靠毛坪面临小河的一个山头上。宋希濂亲自指挥,部队成梯队配置,以多挺机枪密集的火力扼守隘路,依小河,傍陡壁,封锁了三营的前进道路。营长朱兴振迅速指挥部队攻击,九连在连长桑世英率领下向河对岸扑去,九连冲过小河,从侧翼向敌机枪阵地包抄过去。七连也从正面向敌发起猛烈攻击,过了小河,占领了敌狙击阵地,俘敌100余名,又向小河山头敌纵深机枪阵地冲去,遭到敌人猛烈火力阻击,三营攻击进展缓慢。阴团长赶到小河边,亲自指挥部队,战斗打得异常艰苦激烈,伤亡过半,二排加入战斗时有41人,最后只剩下9人。下午4时,九连从侧翼冲了上来,与七连夹击敌人,抢占了山头,打退了敌人的多次反扑。黄昏时,一五五团团主力赶到,阵地稳固下来,又占领了毛坪。宋希濂率部向沙坪撤去。

一五五团连夜分析敌情,判断宋希濂部很可能马上渡过大渡河进至乐(山)西(昌)公路;又据俘虏供称,宋部的补给司令罗文山,率几十辆卡车已到沙坪大渡河对面的新场,准备接应宋。一五五团当即决定二营继续尾敌追击,一、三营立即在毛坪北1公里处的大渡河坝渡口渡过大渡河,顺河直插新场,截击敌人。

12月19日晨,一三九团以一营为团的前卫,二营为本队,三营跟二营沿乐西公路追击敌人。

一营指战员认为,“80余辆汽车是块肥肉”,个个精神振奋,沿公路奋勇前进,在追击过程中,公路两侧山头,时有敌军散兵进行阻挠,一三九团的指战员们排除骚扰,沿途边打边追,连续作战6小时,行程50余公里。追到几部汽车,只见车上装满木箱,开箱一看,全是武器;有轻重机枪和“八二”迫击炮,全被黄油封裹。捷报很快传遍了全团每个指战员。他们虽已十分疲劳,但在胜利喜讯鼓励下,仍奋勇追击敌人,一营追到距沙坪5公里的大渡河北岸山头(即背风山)上,发现大渡河南岸沙坪场内外有大批敌人正向大渡河北岸渡河。敌人兵分两路,一路由沙坪过渡向月包嘴方向逃,一路由斑鸠嘴过渡向金口河方向逃,企图转上乐西公路再入西康。一三九团决定,一营由公路直

插沙坪,二、三营继续沿公路追击敌人。

一营教导员许绰接受任务后,率领部队直插沙坪渡口。行到山腰,团作战参谋尘其鹤提出,由他带机炮连1个班,布置重机枪班封锁敌渡口。

宋部的通讯兵约1连人,已于18日下午抵达沙坪,夜里,大批人员用火把照明陆续到达,约300户人家的沙坪住满了军队,连街上也住了士兵,住不下的人员又继续向前开走。19日凌晨,宋部分别涌向沙坪渡口和斑鸠嘴渡口,准备渡过大渡河。

沙坪渡口有两只木船(每只约载50人左右)载人向大渡河北岸过渡。已过河人员由向导带路,沿背风山山脚,依小路而上,向月包嘴方向走去。当木船第2次载人向北岸划去时,早已埋伏在铁角嘴和火焰山上的一三九团狙击部队开火了。在密集的枪声中,还夹杂着迫击炮声,迫击炮弹在大渡河南、沙坪西南山头 and 道路附近爆炸。这时,一五五团二营已抵沙坪西南宋家山、太阳坪一带,见宋部正分头向沙坪渡口和斑鸠嘴渡口集结过渡,立即向沙坪西南包抄过去。

宋希濂随部队约100余人过渡后,在大渡河北岸河滩上,即被冲过来的一三九团一营指战员俘虏,被勒令坐在河滩上等待收容。

沙坪之战,宋部一击即溃,几乎未组织抵抗,仅几个小时便结束战斗。一三九团和一五五团共俘敌约3000人注①,其中有宋希濂注②在内的将校尉军官400余名,缴获部分军用物资。

二、剿匪

1. 金口河之战

1950年3月4日,“川康游击队”(一称反共救国军金口河游击队)司令傅伟平(乡长),纠集500多名土匪武装分3路进犯金口河。人民解放军一〇军三〇师八九团三营七连在金口河公路沿线和关隘口早有布防,伏击敌人。池坎、牛田坝、金口墩战斗激烈,敌人伤亡惨重,被迫撤离5公里之外。解放军回师金口河。不久,敌又重新集结,向解放军反扑。敌众我寡,形势危急,解放军撤离金口河,沿乐西公路扶壁而行,到新场,与三营营长谷守信率领的后援部队会合待命。

3月18日,夜黑如漆。谷营长率部摸进金口河,敌哨兵被拔掉。猛烈袭击,敌人从梦中惊醒,慌作一团,仓惶应战,连忙向寿屏山、茶坪、起风山和百草坡等方向逃窜。奔逃在百草坡和简店子之敌,中途相遇竟自己打了起来,遗尸数具。散敌聚拢,龟缩寿屏山。

2. 寿屏山之战

1950年3月18日,八九团三营七连,连夜赶至寿屏山,占领制高点,潜伏待机。清晨4点,解放军用机枪进行火力侦察,未见动静。接着又用六〇炮轰击敌阵,埋伏的敌人顿时慌了手脚,仓促组织轻重火力还击,经过几个小时的激战,敌人死伤20多人,敌人眼看抵抗不住,部分匪徒向川康边界逃走。然而,傅伟平及心腹不甘心失败,继续顽抗。在这种局面下,为彻底消灭残匪,解放军一面围剿,一面进行政策宣传,从而使残匪势力迅速土崩瓦解。傅匪眼看同伙所剩无几,即逃向瓦山后坡,白天躲进岩洞,晚上偷偷摸下山觅食。当地民兵群众积极配合解放军搜山。傅匪弹尽粮绝,半夜潜至悬崖处用麻腿布结绳,企图用绳吊下崖逃跑。结果绳断摔死于崖下。至此,寿屏山之敌全部被肃清。

3. 活捉刘锡光

“川康滇反共救国军”副总司令刘锡光之部被歼后，刘只身窜至彝族地区隐藏，进行蛊惑宣传，制造民族矛盾，以求自保。

1950年4月初，一四三团三营八连，组织捕捉组，由副指导员冯斌率领，依靠毛坪、万渡地方群众，相互配合，侦察刘锡光的踪迹。农民李治民担任向导，同捕捉组一起攀登树藤通过了悬崖峭壁的民家山，忍受饥寒，日夜兼程。经群众揭发，于7月10日，在毛毛山将刘锡光捉获。此消息一传开，受到广大汉民的热情赞扬。同时，彝族同胞赠给捕捉组一面锦旗，上题“为民除害”，乐山南线联合剿匪指挥部特对此通报表扬。

4. 五渡溪战斗

1950年春，流窜五渡溪附近的国民党残匪头目周开富、许华章等，聚集国民党军散兵和土匪组成“川康滇游击挺进军第二纵队”，周开富任司令，代理第九军军长，许华章任副司令。该部时常袭击邻近居民，扰乱社会治安，当地居民恐慌不安。乐山县大队及区干队奉令驻防五渡溪，围歼范店、新街、观慈寺一带的残敌。

五渡溪系五渡乡公所所在地，街上住有100余户人家，时令虽属夏季，但山区的早晚，云雾迷漫，阴雨绵绵、山高路险。此时县大队二中队奉命前往茨竹坪集训，驻地转交七区干队驻守。原国民党五渡溪乡长魏理华，认准区干队人少，暗中送信进山勾结残匪，妄图袭击五渡溪，消灭区干队，夺取武器和财物。送信者往返七、八天，其时二中队已集训完回驻地，接换了区干队。

周开富、许华章、贺盛华（原国民党军第九师二五团团长）、吕镇华、毕汉卿、马福华等残匪头目，到杨河茶园，以伪造的蒋介石电令、委任状和关防印鉴，委任黑彝木干为“反共救国军”师长、副总指挥，许诺成功后他任“四川省省主席”等职。黑彝木干欣然入伙，以粮食和弹药供应残匪。7月7日，残匪300余人，黑彝木干派60人枪，合谋袭击在五渡乡的乐山县征粮剿匪工作队。进入五渡乡后，将不愿为其提供情报的农民李良才活埋，将工作队员郭泽、聂中正、江清禄3人杀害。

敌人深夜摸到五渡溪，在山上潜伏下来，全部火力居高临下，对准中队集中开饭的平坝场上，企图一举消灭。此时，阴雨天，中队分散包饺子，使敌人的企图落空，下午2时左右。敌已久等忍耐不住，对准驻山腰上的一排，一阵猖狂的射击。

中队长丁善明，这位身经多次战斗的指挥员，沉着冷静，手提手枪，冲出队部，命令一排于正面山腰截击，从下流头山嘴抄袭敌人，他领3人在上流头山狙击敌人，顿时枪声大作，敌人凭借事先潜伏占踞的有利地势，居高临下，火力、人员十倍于中队。正面山腰，敌人两次冲下山头，都被一排用机枪顶了回去，二排进击受阻，只能在山下嘴进行反击。战斗十分激烈。丁善明带领三排，以班为单位，在山嘴分兵3路。他率先带头冲锋，与同志们冲上山顶，占领高地，接着二排、一排也随之冲上山头，敌人慌乱溃逃。二中队追击30余里，战斗中，毙伤敌一部，缴获部分枪支弹药。中队负伤2名，事后，在兄弟部队和乐山县城传播“吃饺子打烂锅”的佳话。

5. 杨河之战

袭击五渡乡的国民党残匪和黑彝木干武装遭到乐山县大队反击后，向杨河逃窜，龟缩白蜡坪一带。

1950年8月20日，解放军三〇师侦察连在乐山县大队一、二中队的配合下，共300余人，对残匪（内有黑彝木干武装）进行侦察围剿。激战几次，历时6天，残匪等溃退，进入大火

地,茶园一带。

9月上旬,三〇师八九团1个连对大火地残匪进行侦察进剿,黑彝木干以3个连的兵力在仲子村坪沱和九道拐进行狙击,忽视解放军的政治争取和劝告,使解放军伤亡数十人。9月11日至13日,八九团、乐山县大队、峨边县大队协同行动,对周开富、许华章等残匪和黑彝木干武装进行围歼。残匪部分被歼,部分溃逃,黑彝木干遭到惨败,率100余人逃离杨河,进入大堡化林坪。进剿部队跟踪追击,黑彝木干率残部四处躲藏,边打边逃,转战柱头山、竹笼山、茅茅山、大岩腔、苦竹坝等地,近两个月,后勤供应不上,挨冻受饿,黑彝木干骑的马也丢失,在峨边难于立足,准备分散隐藏。他对部下说:“枪你们保管好,逮住了你们,你们就缴枪,没逮住就不要把枪缴了,我回瓦尼窝老家去,你们不行了就到那里找我。”部分人离去后,他带约50人,在哈曲钓鱼沟和进剿部队遭遇,人员溃散,最后剩下24人随他一起逃回美姑县瓦尼窝老家隐藏。八九团副团长谷守信在一次会上说:峨边有只绿雀(指黑彝木干),不管他逃到哪里,也要把他逮住。黑彝木干感到已被解放军当作害鸟,要收拾他,精神很紧张,行动更诡密。经政府派遣的沈兴武(峨边县国民政府彝务官)等做工作后,1950年12月19日黑彝木干应约在大堡双溪口和政府代表谈判,达成口头协议,黑彝木干同意清除自己领域内的残匪,不再阻挠解放军的剿匪行动,并打牛盟誓,交出长短枪24支。但他回去后背信弃义,将曾为解放军提供情报的奴隶吉克耍一、俄勒苏尼、莫克曲日、莫克木加和妻子立木马麻、黑勒洛古和儿子巫支、牛牛等8人杀害。

三、平叛

民主改革前,一些奴隶主的思想顾虑较多,一怕民改,和内地地主一样被斗争;二怕被关押杀头;三怕今后没有出路,政府不信任。政府为解除他们的顾虑,采取将头人集中起来学习,交待民族政策,协商和平民改,动员他们献枪、借枪,以防骚乱。同时在群众中掀起了献枪借枪运动,并放手发动群众组织自卫武装,动员劳动人民带枪入队,保卫劳动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维护社会治安。与此同时,在汉区开始土改,相继在彝区分两期开展了民改工作,第一期先改革万坪、白杨、茨竹、共安、共慈、解放、杨河等7个乡。县委按照党的和平改革的方针及各项从宽的具体政策,在发动群众的基础上与奴隶主面对面的协商谈判,说理斗争,过后大部分奴隶主都按照党的政策解放了“娃子”、交出土地及部分生产资料,做到基本守法。民改前,在普雄、昭觉、甘洛、马边的三河口等地区有部分彝族头人开始叛乱,峨边少数奴隶主不愿放弃其特权,在潜藏匪特的造谣煽动下,利用其掌握有武装,加之工作队工作中存在一些缺点与改革初期发动群众不充分,他们便打起“民族旗号”,以“改革是汉人压彝人,我们彝人不打彝人,团结起来打汉人,赶走汉人自己分地,解放奴隶”等蛊惑口号,欺骗诱迫群众,进行武装叛乱。1956年1月4日将住石干普的政府工作队转移后留下之衣物药品等全部抢走;5日向工作队进行武装挑衅。少数暂时接受了改革,但仍坚持维护剥削制度的奴隶主,又转向追租逼债,强迫奴隶劳动,索取土地、耕牛、农具,并与山上叛乱分子相勾结,进行造谣破坏,盗窃情报,摊粮派款,威胁群众,杀害积极分子,破坏合作社等反攻倒算活动。

1956年1月4日,根据凉山州委和乐山分工委的指示精神,县委决定成立“峨边县平息叛乱指挥部”,指挥长冯炳恒,副指挥长肖世兴、甘莫沙彝、甘点诺彝;成员单尚恒、李麒麟、詹凤高,下设办公室,配备工作人员5人。并组成1支机动的人民武装力量,配合解放军主力部队,协同作战和开展政治、治安等工作。

县境内的叛乱武装共有5股600余人(未包括五渡乡),其分布为:1.以黑彝木干为首的股敌约300余人,枪80支,盘踞在仲子山、老鹰岩、柱头山等地,活动于杨河、新林、毛坪一带;2.以克斯洋提、克斯惹古、克斯沙沙、海格六合为首的股敌约80人,枪59支,盘踞在勒乌乡欧罗脚木(地名),活动于祖蒙、马解、母举一带;3.以水洛木铁、水洛洋人、水洛连喜为首的股敌约30余人,枪20余支,盘踞在马解山上,活动于马解、甘子口、红子沟一带;4.以乌抛日铁为首的股敌约140余人,枪50余支,7月中旬由挖黑流窜入县境一区的万坪乡一带,潜伏活动;5.以江排长(土司所属彝族)为首的股敌50余人,枪30余支,盘踞在汉源县与峨边县接壤的老木坪,木四脚一带活动。

叛乱分子在政治上打起民族旗帜进行反动宣传,公然召开群众大会,迷惑与威胁群众说:“参加基干队和彝民团是自己人打自己人”、“我们彝胞是一家人,赶走汉人,免向奴隶主交租”、“凉山解放军被黑彝杀光了,现在叫娃子当兵是送死,黑彝木干已经打回来了,现在不干,二天脱不了手”。他们采取声东击西,封锁情报,集中对分散,分散对集中,驻地不固定,流动频繁,到处骚扰的策略。

平息叛乱的口号和政策是“消灭匪特,平息叛乱”和“首恶必办,胁从不问,投诚者从宽处理,立功赎罪,立大功者受奖”。平息叛乱自始至终坚持正确贯彻“以政治争取为主与军事打击相结合”的方针和对顽抗者坚决消灭,放下武器的从宽,力争以和平协商方式解决叛乱问题的方针,平息叛乱的原则是党委统一指挥,党、政、军、民齐动手,集中力量,重点平息。

1957年1月4日至5日,县委召开了平叛工作会议。11日印发了工作意见,明确指出:平叛工作进展缓慢,叛乱武装的骚扰活动使县内20%地区的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继续遭受劫难。县委决定以“先近后远”的方针,根据不同对象灵活采取军事打击或政治争取的原则,部队武装同群众相结合的方针,对全县的武装力量进行了调整部署,将部队和地方干部及基干队合并组成武工队统一开展平叛和民改工作。其部署情况是:

在万坪乡,驻部队1个排,配合自卫队15人、地方干部8人;

在白杨乡,驻部队1个班,配合自卫队10人、干部10人;

在凡山,驻部队2个班,配合自卫队20人、地方干部4人;

在麻池岗,驻部队2个班,配合自卫队20人、地方干部4人;

在茶园,驻部队1个排,配合自卫队10人、干部3人;

在大火地、仲子村、老鹰岩、柱头山的部队不动,再配自卫队10人、地方干部4人;

在解放乡,驻部队1个排,配合自卫队15人,干部5人,开展红春、九龙两个村的工作;

在塞叶坪,驻部队2个班,配合自卫队15人,干部5人,开展大香、麻柳两个村的工作;

在太阳坪的公安农场武装配合干部2人,开展黄泥村的工作。

在西河勒乌地区,把调走剩下的100多名基干队分别派到情况复杂的乡配合武工队开展工作,并把所有100多名汉族民兵都调到西河依子口沿线保护交通运输的安全,从万坪调到勒乌的民警和原驻勒乌的部队,除保护交通运输的安全外,还应随时支援各乡的武装斗争,掩护武工队开展工作。

2月,县委为了加强民主改革运动和平息叛乱斗争的统一领导,决定成立“峨边县民主改革工作团”,团长王梦贤,副团长肖世兴、甘莫沙(彝)、甘点诺(彝)、甘乌提(彝)、海格支提(彝)、甘阿牛脚达(彝)、贾昌英、乔炳金。民改工作团由乐山分工委具体领导,受凉山前线指挥部和凉山北部指挥所指挥。3月上旬,县委决定在彝族聚居区勒乌(即西河)区和15个彝

族聚居乡、3个彝汉杂居乡组建19个民政工作队,并派了36名正副队长,各工作队由县委统一领导,受县委民政工作团具体指挥。同时成立“中共峨边县民主改革工作团委员会”,书记冯炳恒,副书记王梦贤、李麒麟、刘州远;常务委员单尚恒、李世锦、王保秀、高林君、贾昌英、肖世兴。成立了区、乡党组,以加强区、乡民主改革的领导。

4月4日,召开组织联防,组织了5250人的联防队,扎下16个点,实行蹲点驻守,还建立了145人的战勤连(捕捉队)执行紧急任务和捕捉零星散敌。军事武装和群众联防相结合,形成了天罗地网,叛乱武装处处挨打。民兵基干队配合部队、民警队,对屡次争取无效的顽固分子进行了重点打击,叛乱分子潜匿森林;武装分队又分散活动,多路堵截,穿插奔袭,驻点部队和群众武装合力搜捕,严厉清剿,使之无立足之地,全部溃散。

周总理在民族上层会议上指出:还在山上的叛乱武装,现在应停止冲突,坐下来和谈。此时,全县5股叛乱分子尚存300多人,200多支枪。一些首要分子虽坚决,但内部分化甚大,黑彝木干的连长木合儿也叹息说:“与黑彝木干一道前途不大了”。县委和0578部队党委认真贯彻周总理指示精神,提出了停战和谈意见,执行“一律从宽处理,不究既往”的宽大政策,停战和谈,协商解决问题。保证和谈中来去自由,协商好双方出席代表名单,约定时间、地点举行谈判;全县共组织了19个规劝组(124人)。动员叛乱分子的亲属写规劝信(仅祖蒙、勒乌、马解3个乡写规劝信95封,组织规劝组65人),在军事实力保护下,深入叛乱武装盘踞地区,进行平息叛乱政策的再宣传、和谈与规劝20次。组织对规劝回家后的叛乱群众进行接待,妥善安置,适时解决他们生产生活中的困难。至10月中旬被规劝者80余人,投诚、回家的57人。

军事上,提出了打击的重点仍是经过多次争取无效,继续负隅顽抗,气焰嚣张,对群众危害甚大的叛乱武装。根据叛乱分子活动的特点和规律,采取“敌变、我变”的方针即敌分,我分;敌集中,我集中;以包围反包围;以游击反游击,远程奔袭,穷追不舍,各个击破逐股歼灭等战术,直至完全平息叛乱。

1. 平息水洛木铁叛乱

1956年1月13日,马解乡奴隶主水洛木铁发动叛乱,聚集70余人,50多支枪,袭击工作队,抢劫、烧毁川南森工局伐木场,攻打川南森工局(当时设在勒乌乡),威逼劳动人民参加叛乱。当时川南森工局驻马解乡的武装班,根据上级指示撤退到勒乌后,叛乱分子借此机会在群众中大肆造谣说:“人民政府打不赢了”。“你们只有参加叛乱才有出路,跟着人民政府走无靠了”。在煽动和威胁下,叛乱人数增加到300余人,枪支增加到200多支,他们截断了峨边到洪溪的交通要道。这股叛乱很快波及全县,严重地阻止了民主改革的顺利进行。

2月中旬以来,水洛木铁等叛乱分子长期盘踞在马解乡红子沟、柑子口等地,抢劫财物、耕牛、抓走积极分子和运粮民工。4月,公安四连、六连到红子沟合围2次,在军事打击和政策的感召下,大部分叛乱分子投诚,除死、伤外,只剩下顽固分子水洛木铁、水洛司机、哈牛石坡、曲别接先等35人,仍盘踞在红子沟进行隐蔽活动。该股叛乱武装,在驻军步步紧追情况下,溃逃至甘洛,直到1957年9月,部队进军甘洛时将其全歼。

2. 平息哈素六日叛乱

1956年2月12日,民改开始后,万坪乡万坪村奴隶主哈素六日、哈素惹可、乌抛马石等人坚持奴隶主立场,抗拒民主改革,在马边的三河口和峨边的马解乡叛乱影响下,胁迫拉拢群众50余人,拥枪25支,开始叛乱。当夜,奴隶主乌抛溶子持枪杀死奴隶积极分子打出日

古。次日晨,叛乱分子包围攻打万坪乡工作队。由于当时其他部队相距太远,不能及时前往增援,叛乱声势越来越大,波及全乡;在叛乱武装的压力下,在5天内,叛乱武装由50人,25支枪,扩大到80余人,40多支枪,继而增到300多人,180多支枪。工作队和基干民兵顽强抗击,连续打退叛乱分子5次进攻,坚守了阵地。叛乱分子看见工作队、民兵这种英勇精神,感到胆怯,但野心不死,不愿撤退,仍将工作队层层包围,截断了电话线和道路,致使工作队断绝了给养来源,形势十分危急。此时,增援武装民警3个班,民兵6个班赶到,与敌激战1天,击破了敌人包围。工作队脱险后,坚持斗争到完成该乡的平叛和民改工作。

3. 平息耳克达叛乱

1956年2月,共安乡奴隶主耳克达在乡学习时,拒绝教育改造,逃跑到大凉山,投靠黑彝木干参与叛乱。黑彝木干给了他5支枪,叫他回来凑集人枪,发动叛乱。他窜回共安乡后,又去汉源彝族地区活动,与白彝上层头人天花母、甘月喜等人相勾结,自封为营长,利诱拉拢汉源白彝200余人,枪80余支,盘踞甘洛、汉源、峨边3县结合部的共安、团结两乡的围罗坪、老木坪、石卷子。经常到共安、茨竹等乡一带进行袭扰、抢劫活动。9月15日,长江上游勘测队8人(干部4人、民兵2人、民工和带路的各1人),由团结乡出发,沿大渡河边测量到石卷子时已近黄昏,突然遭到叛乱分子阿苦罗古等人袭击围捕,当场打死勘测队组长;16日,民兵民工4人,因路途熟悉脱险,3个干部被捉去,17日叛乱分子将3个干部的衣服脱光,捆绑后抛于悬崖下摔死。测量队的枪支、仪器、财物被抢劫一空。

1957年3月23日夜,以耳克达、甘月喜为首的239人拥有枪89支,将共安乡包围,纵火烧毁民房27户,打死群众1人。次日民兵基干队赶到,与之战斗1天,击退叛乱分子的3次冲锋,叛乱分子溃败,逃入老林,4月上旬,峨边5个班兵力(基干队2个班、民兵1个班、民警2个班),配合甘洛、汉源部队协同作战,将天花母、耳克达等50余人围困在汉源大营盘,在政治攻势和军事攻击下,叛乱分子溃散,耳克达等余部钻入岩洞。3县民兵和基干队进行严密封锁,勇猛冲击,除天花母等7人逃窜外,击毙1名,伤3名,俘40名,缴获步枪38支,手枪2支,子弹130发,和被抢劫的牛羊各20头,粮食4700公斤,至此平息了该股叛乱活动。

4. 平息海格六合叛乱

1956年2月中旬,民主改革开始后,马解乡奴隶主水洛木铁经常派人与勒乌乡奴隶主海格六合等人勾结,策划叛乱。3月中旬,以海格六合为首的30多人,拥有20余支枪,开始了叛乱;继后奴隶主克思羊提等人也开始了叛乱。叛乱武装实力扩大到120余人,有73支枪,盘踞在母举村的欧罗脚木高地,经常到鱼沟、祖蒙、母举一带抢劫劳动人民财物、牛、羊,杀害积极分子,袭击工作队,伏击基干民兵及运输民工,破坏社会治安,煽动基干队携枪逃叛,使民改工作在红子沟、耍妈沟、欧罗脚木不能开展。战勤连和0578部队予以几次打击,并进行政治宣传,至11月,叛伙下降到60余人,克斯古卜、克斯冉坡、甘改古等,分散据守各方,仍负隅顽抗。基干队、自卫队紧追不舍,将甘改古击毙,擒俘克思羊提。1957年9月,该股叛乱分子在呷落战斗中被全部歼灭。

5. 万坪保卫战

1956年3月31日,乌抛日提和甘拉彝为首的490余人,拥有马步枪200多支,从挖黑窜至万坪,对万坪乡政府、工作队和武装人员进行围攻。夜里,叛乱分子更加紧在内三村附近活动,集结兵力包围内三村,控制了十里坪要地,占据下坪、望坪等村,切断了工作队的内外

联系,并派人到外二村乡政府驻地活动,刺探情报,从4月1日至7日,内三村各守点驻军部队,均与叛乱分子战斗。叛乱分子的多次进攻被击溃,4月5日,叛乱分子开始向挖黑逃窜。4月6日,工作队和驻地5个班共70余人密切配合,在内三村对叛乱分子进行围歼,打死打伤5名,乌抛日提、甘拉彝见形势不妙,于4月7日仓皇溃逃出境,向挖黑方向逃去。叛乱分子抢去的粮食300斤和部分财物已被夺了回来。

6. 共安保卫战

1957年元月初,以天花母、达爷为首的50余人枪,连续几天集中于獐子、万坪,准备向共安乡人民政府发起进攻。乡长江尚进得知情报后,当即派人给龙竹山、川心店、雪都都3个地方的武装小组报信。肖大英、刘显志、张玉清等各自率领1支武装小组赶到,加强乡政府的保卫工作。大堡区平叛指挥部及区委领导闻讯,立即带领和平、共慈、永乐3乡民兵112人枪,分3路赶来支援。

1月8日,天花母乘共安乡布防间隙,将大部分叛乱分子作为外应,特派达爷、李四儿率两股叛乱分子乘夜绕过岗哨,顺熊河坝涉水而下,至盐井溪街,纵火将100余间民房全部点燃,火光冲天,群众惊骇,叛乱分子将村民汪贤德枪杀。此后,叛乱分子经石几滩退至龙竹山,又与肖大英武装小组遭遇,双方交火,叛乱分子遭到有力的抵抗,难以支持,连忙退至雪都都,放火烧毁民房,而后逃遁。以后,该股叛乱分子先后窜到团结乡的马加冈、共安乡的斯栗坪、雪都都、獐子、万坪等地活动,均遭到当地武装人员的严厉打击,感到难以敌对,慌忙向大营盘、二道坪逃去。

7. 平息黑彝木干叛乱

黑彝木干原名甘维古。峨边彝族甘家著名头人。1950年至1953年间,经党和政府多次政治争取,被感化,与政府合作。1954年3月,任中共峨边县委西河区工作团团长,相继被安置为乐山专区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凉山临时军政委员会委员、凉山州人民委员会常务委员等职,享受国家行政十六级工资待遇。9月,四川、西康两省组织藏彝民族参观团,他任副团长,赴北京参加国庆观礼,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接见。凉山中部(天喜、牛牛坝等地)一些黑彝进行叛乱,黑彝木干保持中立,继续配合政府开展民族工作。至1955年,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他在宣传民族政策、修筑彝区驿道、进军大凉山、清除暗藏匪特、解决民族纠纷等方面,协助政府做了一些工作,取得一定成绩。

1955年12月下旬,凉山州在昭觉召开人代会,协商民主改革方案,黑彝木干在会上表示拥护改革,但实际上有自己的打算,会议一结束,他拒绝乘车绕道经汉区返家,而是执意步行。在穿越大凉山途中,串联各家反动头人,策划叛乱。回瓦尼窝老家后,多次召集各家支反动头人开会,黑彝木干和甘达怡共有200多人枪,加上其它家支,约3000余人、有1800多条枪,编为5个大队,自任总指挥。1956年1月,公开掀起反对民主改革的武装叛乱,成为叛乱势力主力。

党和政府为挽救黑彝木干,仍以工作团“团长”身份看待他,积极地和他联系,耐心地做工作,争取他回来,到时给他送工资去。中央慰问团到峨边慰问时,特意给他送去呢制服1套,纪念章1枚。1956年2月中旬(春节期间),叛乱分子包围峨边工作团时,党和政府特意派当时负责搞保卫工作的童高祥和关志明2人去见他,向他传达“凉山北部指挥部党组”的意见,汇报工作团的工作和被叛匪包围的处境,向他借枪自卫。黑彝木干表示:共产党的势力大,叛乱是没有前途的,但出于地位和身份,周围的人对他有意见,他叛乱是出于无奈,否则

周围的人就会杀死他,他表示,绝不袭击工作团,同意借出15支步枪,并派人背上步枪随童等到工作团驻地。3月至4月,黑彝木干率部围攻原洪溪县城,对工作队和武装小分队进行袭击,先后杀害军政人员、进步人士和奴隶群众100余人,抢劫大量牲畜和粮食。5月24日,他派人配合骆甲阿木、马什扎一起,袭击甘洛县阿尼底底(今沙岱乡)。事后,黑彝木干带武装分两路进入峨边。7月13日凌晨袭击苦竹坝,焚毁乡政府、供销社、学校、医院、信用社,焚毁民房50余户,71间,打死4人(内有乐山公安处三科科长崔魁富、成都市百花潭动物园干部贺正贤),伤3人,抢劫大量物资。17日、18日袭击杨河乡和大火地、巴蕉岩两地的川南森工局伐木场工地,杀死17人,焚毁房屋7间,抢劫所有物资。以后,黑彝木干深居柱头山,派人四处袭扰,先后焚毁平等乡的供销社、信用社、医院及民房34户,50余间,抢劫物资打死工作队长罗向才、民兵王从海等3人,伤5人。焚毁大堡、毛坪民房164户、川南森工局白沙河伐木场工棚100余间,伤害多人,造成重大损失。

平息叛乱开始,担任平叛任务的部队坚持克制态度,贯彻“以政治争取和军事打击相结合”的方针,尽力政治争取,不打第一枪。但这被黑彝木干等视为软弱可欺。黑彝木干在军事上开展麻雀战,进行游动袭击,封锁情报,声东击西,以集中对分散,以分散对集中,采取速战速决,打了就跑的战术;政治上打着民族旗号,公开召集群众大会,提出“赶走汉人,不给奴隶主交租,种大烟不上税”等口号以迷惑群众,因之叛乱声势蔓延,人民生命财产受到严重威胁。后来,平叛部队贯彻“以政治争取为主和必要的军事打击相结合”的方针,黑彝木干叛乱武装,在平叛部队的有力打击下,节节败退,率残部撤离峨边,进入大凉山美姑,平叛部队跟踪追击,历时3个月,黑彝木干叛乱武装已彻底瓦解仅剩随从7人隐没于竹二马洞林中,但仍拒绝平叛部队的一再政治争取。1957年7月17日,黑彝木干被包围,在负隅顽抗中被击毙。

至1957年11月,叛乱被彻底平息,据统计全县彝区奴隶主1827人,参加叛乱的人为397人,约占21.72%。在平叛中进行大小战斗193次(包括出击、反袭击、合围、遭遇),毙敌218人,伤207人,俘174人。政治争取1436人,缴获步枪203支,枪弹2663发,冲锋枪1支、手枪2支、子弹19发、手榴弹1枚、大刀6把,追回粮食10880余公斤,牛29头,羊124只及部分衣物。平叛中,部队、民兵、自卫队、基干队、民警、工人、地方干部牺牲58人,伤47人。

注①:宋希濂部前进受阻后,即大肆后撤,除被包围俘虏外,余下人员先穿越封锁线,隐避于山沟和林中,后分两股逃脱:一股于上午,由斑鸠嘴直上红花溪,过玉林桥(过后即毁桥面),经宜坪逃往西昌;另一股由宋部一位姓高的师长率领约500人左右(内有军校学生),越过迫击炮封锁线,向冯山和河沟头撤退,翻越七盘子,于下午3时许到红花溪。高师长派找来红花乡乡长贾尚廉,要他找人用木板把玉林桥桥面铺好,贾乡长即派人将桥修好,这部分军队于下午过玉林桥,经宜坪、罗回、金口河向西昌撤去。

注②:宋希濂本人随部队过大渡河后,即被俘,因身穿灰色皮大衣,身份未暴露,混于军官俘虏群中。后因一三九团和一五五团发生误会,看守不严,他和警卫人员逃脱,隐藏于古今寺内。战斗结束后一三九团一营机枪班副班长吕世祥和战士刘光荣到庙内找草铺床时发觉,再次被俘,宋未报真姓名,自报“周伯瑞”,是司令部搞军需的。经再三询问、核实,才查明了他的真实身份。

第二十三编 教 育

第一章 普通教育

第一节 私塾

峨边厅建立后,在厅治大堡及镇运营(今新林乡)设有义学两所。全县私塾最多时约有50余所,多开设于县城(大堡)、沙坪两地,农村甚少。

私塾教师通称先生,私塾有两类,一类由塾师设馆,一类由有钱人延师到家。无论入哪类私塾,学费皆自理,学费多少视学生所学内容深浅和经济情况而定,由家长与教师面议。书籍文具以及桌凳皆由学生自带,学生入学年龄不等,小的五六岁,大的十七、八岁,因而学生文化程度参差不齐,教学内容也因人而异,从启蒙的《三字经》、《百家姓》,到四书五经都有。教学方式以读背为主,从学生入学所带第一本书教起,每日上午教读几段,背诵后,再教几段,上下午都是读背,中午放学前,习字一篇,先生圈圈画画后放学,下午要背完一天所教课文后放学,每日早晨则反复背诵前几日所教内容。一本书读完后,还必须从头至尾背诵一遍,方能教授新书。读书时要求明声朗诵。私塾无星期天和寒暑假,一般在年初春分节开学,到冬至节放冬学。只在端午、中秋各放假一天,学生家长每逢上述节日即轮流宴请先生,或给先生送鸡、鸭蛋、包子、粽子、月饼等食物。

第二节 幼儿教育

1952年峨边县妇联成立后,开始幼儿教育的准备工作。1955年,在金河乡太平村建立了第一个托儿组。1957年成立县级机关托儿所筹备委员会,由副县长李世锦兼任主任委员,由各单位筹集资金5000元,修建了机关托儿所。1958年春开始招收2至6岁儿童50余名入托,实行全托、白日托、临时托等形式。托儿所由县人事局主管,经费由县财政开支,托儿所不收保育费,只收少量学杂、糖果费,主要招收机关干部、职工子女。

1958年秋,农村开始大办托儿所、幼儿园。全县托儿所发展到143个,入托儿童1125人;幼儿园11个,入园儿童251人。至1961年,幼儿园保持142个,而入园儿童已达4356

人,托儿所 352 个,入托儿童 4135 人。

为解决幼儿教育的师资问题,1956 年由县妇联牵头,会同文教科、卫生科联合举办幼托保教人员培训班,培训学员 60 人。1958 年省妇联、省教育厅、卫生厅联合派人来峨边培训幼儿教师、保育员、炊事员,共办培训班 4 期,共培训 376 人。1960 年,县妇联组织 3 期培训班,共培训 629 人。

1961 年以后,随着人民公社公共食堂的撤销,农村托幼组织几乎全部停办。全县仅存县机关托儿所及大堡乡新丰村、火花村两个幼儿园。1968 年 12 月,县机关托儿所也停办,全体工作人员调出改行干其他工作,房舍改作招待所,一切设备亦移交招待所。县街小学附设的幼儿班亦停办。全县幼儿教育处于停滞状态。

1974 年 11 月县机关托儿所恢复。1975 年 4 月,沙坪乡双河村、红花乡同心村恢复了农村幼儿园,之后各区乡相继恢复发展了一批托儿所、幼儿园。至 1976 年全县恢复发展托儿所 2 个,入托儿童 125 人,幼儿园 16 个,入园儿童 927 人,有保育员和幼儿教师 76 人。1976 年彝族地区斯合乡办起了 1 个幼儿园,勒乌乡办起了托儿所 19 个,入托儿童 246 人,占 7 岁以下儿童人数的 83%。1977 年,全县城乡托儿所、幼儿园共 62 个(70 个班)入托入园儿童 1495 人,有保教人员 120 人。1978 年金口河区划出后,托儿所、幼儿园减少至 53 个(60 个班),入托入园儿童 1449 人,有保教人员 99 人。

1980 年以后,因农村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幼儿教师报酬不能落实,一度使许多幼儿园、托儿所停办。随后采取“三个一点”的集资办学,即家长负担一点,集体提留一点,国家补助一点。1982 年以后,幼儿教育开始发展起来,截至 1987 年,全县城乡托儿所、幼儿园共 13 个(29 个班),入托入园儿童 885 人,有保教人员 73 人。

1984 年 9 月,应群众要求,县街小学恢复了幼儿学前班 2 个,入学儿童 100 人,1985 年城关二小也附设了 1 个幼儿学前班。1984 年林业经营所家属,在县妇联支持下,办起了家庭托儿所,收 3 岁以下儿童 10 余名,1987 年县工会同县妇联合办 1 个婴幼儿混合的幼儿园。

1981 年以后,县政府在经费上大力支持幼儿教育,1981 年拨款 2 万元,维修机关幼儿园危房,1984 年拨款 12 万元,为机关幼儿园修建教学楼 1 幢。1986 年机关幼儿园移交县文教局主管,改为峨边彝族自治县幼儿园,面向社会招收幼儿。当年文教局拨款 2 万元,美化绿化校园。1983 年,县政府从民族经济开发补助费中拨出 4000 元,为农村幼儿园添置课桌及大型教具、玩具。

第三节 小学教育

清光绪三十二年(1905),废科举兴小学,通判谢鸣显在县城大堡创办了“四川省峨边高等小学堂”,首任校长贾希曾,这是峨边公办小学的开始。民国 3 年(1914)因校舍狭小学校迁至城南废置的参府衙门。民国 20 年左右,改名为“峨边县第一高等小学校”,民国 26 年更名为“峨边县南城小学校”。

在创办高等小学堂的同时,自光绪三十二年至宣统元年(1905~1909),在大堡、红花、永安(今新林乡)、沙坪、毛坪、宜坪、杨村、新场、金口河、永镇(今金口河区永乐乡)等十个场镇及沙坪、马嘶溪先后办起了初等小学校。

民国 20 年前后,金口河创办了“峨边县第二高等小学校”(后更名为“峨边县金口河小学

校”),沙坪创办了“峨边县第三高等小学校”(后更名为“峨边县沙坪小学校”)。民国27年,县政府下令以公办小学代替私塾,要求各乡场未办小学的皆设立初等小学校,每保设保国民学校,至民国28年全县有高等小学校3所,初等小学校15所,保国民小学校21所,全县小学在校学生800余人,其中3所高等小学校学生320人,有教职员40余人。民国32年,全县小学发展到67所,共215个班,其中中心小学校10所,保国民学校57所,在校学生6088人,有教职员202人。到民国35年,小学发展到70所,由于物价飞涨,货币贬值,农村经济凋蔽,教师报酬所得不能糊口,纷纷离去,因而学生人数反而下降到4342人,有教职员170人。到1949年解放前夕,许多学校被迫关门,全县小学仅存17所,在校学生1200余人。

1950年8月,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小学校得到恢复,凡原办有中心小学的乡场,首先恢复开学,从当时的财力人力出发,小学由乡场发展到有条件的村,到1952年秋,全县恢复小学47所,在校学生3900余人,有教职员235人。1958年,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提出大办教育,加速实现普及小学教育的口号,采取了多种形式办学,公民办并举等措施,全县小学发展到134所,在校学生9796人。1962年,因经济困难对小学进行调整,学校仅存63所,在校学生2800余人。

1956年,国民经济恢复,教育提出“两条腿走路”的方针,推行两种教育制度,在农村出现耕读和简易小学78所,学生1409人,全县小学发展到191所,在校学生7700人。

“文化大革命”初期,学校陷于瘫痪状态,耕读、简易小学停办。但到1973年后,提出大抓小学普及教育,县城沙坪办起了城关第二小学,除公社外,许多大队、生产队都办起了小学,1975年,全县小学校发展到245所,在校学生12299人,其中八个彝族公社约百来个生产队就办起了90余所小学。

1981年至1983年对全县小学布局进行了调整,撤并了部分不具备办学条件的村以下小学。1981年,全县小学调整为195所,(金口河区已从峨边划出),其中农村为186所。1982年调整为172所,其中农村为165所,全县学龄儿童18097人,入学儿童16008人,入学率为72.8%。到1987年小学调整为157所,学龄儿童总数为17484人,入学儿童为15611人,入学率已达到86.6%(其中汉族乡为96%,彝族乡为63%)。

在调整布局的同时,为了加强中心小学校的建设,恢复了14所中心小学校,并充实和增加中心校的师资经费,同时逐步将中心校的戴帽初中班分开,单设初中。此外集中力量办好城区县街小学和西河民族小学两所重点小学,为两校配齐班子,充实骨干教师,增加经费和设备。

第四节 中学教育

峨边未设中学前,小学毕业生上中学要到乐山、夹江、成都等地。外出求学耗费较大,除富裕人家外,贫困人家子弟能外出求学者寥寥无几。1942年秋,社会各方人士纷纷要求创办初中,省参议员葛成之邀集县内部分党、政、参人士及社会名流30余人,在沙坪中心小学校召开创办峨边初中的筹备座谈会,会上商议了建校基金的来源及经常费用的筹集等问题,会后因无人负责而搁浅。至1943年3月,又召开第二次会议,会上决定成立峨边县初级中学筹备委员会,并选出筹备委员50余人,公推葛成之为主任委员,主持筹备工作,会上讨论了学校校址、校长人选、师资人选以及经费等问题。一致通过校址设在沙坪,当年秋季招生开学,

建校经费从历年提成的“禁烟罚款”中支付,当即选定沙坪苗坝荒地一块(沙坪小学侧旁)为学校校址。会后即动工修建砖木结构一楼一底的教学楼一幢,另建办公室、寝室、厨房、厕所十余间,耗资法币 70 余万元。

1943 年秋,校舍虽未竣工,仍按期招生开学,全县各乡赴考学生甚多,甚至峨眉龙池大为一带也有学生赴考。第一次录取 88 名,开学前又补招一次录取 12 名,实际入学的第一班学生 100 余人。上级批准的校长为贾尚澄,贾当时在成都四川省三青团任职,不愿回县任校长,由葛成之代理校长,葛也未理实事,只在每学期开学散学典礼,或某次周会时,到会讲话,学校教务工作由教务主任李懿贞负责。1946 年,葛成之当选为峨边县国大代表后,代理校长也不当了,由沙坪小学校长张秉均负责,到 1949 年沙坪解放为止。

峨中初创,县内能胜任中学教师的寥寥无几,仅聘请王伯高、宋大国任教,其余教师多由“中国木业公司”和“大渡河流域森林管理处”的工程技术人员兼任,他们多系大学毕业生,以后陆续在乐山、成都聘请了一些教师,解放前峨中教师的学历、资历、教学能力等各方面都是较高的。

从 1943 年秋到 1949 年秋,峨边中学共招收 7 个班,毕业 4 个班。每届新生入学时多在 50 人以上,但学生流失甚巨,如第一班学生入学为 100 余人,毕业仅 11 人;第二班学生入学时 69 人,毕业 13 人;第三班学生入学 46 人,毕业 10 余人;第四班毕业 15 人,共计 40 余人。解放前夕,全校在校学生仅有 50 余人。

1953 年校址迁至城郊张村黑桃坝,县政府拨款 5 万元,修建教室 8 间,师生寝室、厨房、厕所 10 几间。此后新生每年招收两个班,全校 6 个班,1958 年开始招收高中学生,1959 年省教厅批准峨中初级中学更名为“四川省峨边中学校”,成为一所完全中学,每年招收高中一个班,初中两个班,并面向峨眉龙池招生。

1958 年教育大发展,区所在地小学皆办有戴帽班,1960 年将毛坪小学和金口河小学的戴帽初中班合并,成立金口河初级中学,1962 年停办。

文化大革命初期,峨边中学停课闹革命,学校派性斗争严重,秩序混乱,图书仪器损失殆尽。1969 年 2 月,成立峨边中学革命委员会,12 月县革委派员宣布峨边中学停办,在大堡、毛坪、金口河设 3 所区中及沙坪公社五七中学,又相继在新场、宜坪、红花、五渡、共和白果、永乐、和平、马嘶溪等公社和大队小学办起了初中戴帽班,峨边中学教师 30 余人,分别下放到上述区中和乡村小学初中班任教。

1971 年,县革委决定将沙坪公社五七中学改为县办,更名为“峨边县五七中学”只招初中班。1972 年恢复“四川省峨边中学”校名,并开始招高中两个班,学制由 3 年改为 2 年,到 1984 年秋又恢复为 3 年制。

1975 年秋,大堡、毛坪、金口河等 3 所区中,开始招收高中生,1978 年西河民族中学也招收高中生,以上 4 校逐步办成完全中学。此外川南林业局、东风木材厂、沙坪茶场也先后办起了高完中,至此,加上峨边中学,全县有高完中 7 所。1979 年以后峨中成为乐山地区重点中学之一。

1978 年,峨边初中部开始面向全县招生,城区小学毕业生日渐增多,小学升初中的矛盾增大,尽管 1976 年来向阳小学先后招收戴帽初中班 4 个,但严重影响小学的教学。县委决定成立峨边县第二中学,1978 年开始招收新生两个班,合并向阳小学四个初中班,校址暂设向阳小学内。1984 年校址迁县党校侧面大水洞,并开始招收高中新生两个班。1986 年经省教

厅批准峨边二中改名为“四川省峨边民族中学”,成为高完中。文化大革命后期,读初中不出公社,各公社中心小学,逐步办起了初中戴帽班,如杨村、宜坪、红花、新林、新场、五渡、平等、共和、杨河、觉莫等公社以及白果、马嘶溪等大队小学皆办了初中班。

1981年以后大堡、毛坪、西河等3所区中学(1978年金口河已划出峨边县)停止招收高中新生。在有条件的区乡办好单设初中。1985年经市政府批准新林、五渡两所中学为单设初级中学,1986年批准杨村、宜坪、红花、新场、共和、杨河、沙坪等7所小学校办戴帽初中班。1987年,除厂矿学校外,全县有高完中两所,初级中学5所,在校高中生817人,初中生3355人。小学毕业升初中的升学率为65.9%,初中毕业升高中的升学率为40.6%,初中毕业生参加省会考的及格率为54%。自1977年到1987年的十年中,全县升入大中专的学生共1016人,(其中汉族大专生323人,彝族学生30人,高中升中专的汉族学生80人,彝族学生35人,初中升中专的汉族学生424人,彝族学生115人)。

第五节 民族中小学教育

解放前,1938年2月,县长石完成亲自出面,在距县城(大堡)约5公里的双溪口设立“四川省峨边小学”,通称彝民小学,峨边始有民族教育,县政府先后任命刘汉英、邱鹏程、周德山为校长,招收金岩乡底底古、架挖、月呷坪和大堡附近牛心山等地彝族青少年20名和学校附近汉族儿童10名到校学习。全校教职员3人,课程内容主要是教识汉字,另设音乐、体育等课程。学校购有篮球、乒乓、风琴、留声机等。学生免费入学,学校还供给伙食。学校开办4年,未出1个毕业生,后因经费困难,学生伙食太差,生活不习惯,对学识汉字感到枯燥无味,陆续自动退学,到1942年底,学生相继全部离去,学校被迫停办。

1943年,彝族黑彝木干在杨河乡茶园开办民族小学1所,招收甘家子弟20余人,免费入学,教师从成都、峨眉等地聘请,教汉文,主要读《三字经》、《百家姓》、《增广》等旧书,以后增教算术。黑彝木干亲自担任彝文和军事教学,同时还教学生从事种蔬菜、粮食、放牧等劳动,到峨边解放后停办。

1951年下半年,在沙坪古今寺设立“峨边县民族小学”,学生来自大堡、西河、毛坪、罗回、共安、和平、永利等区乡的彝族少年,共30人,学生伙食、衣服、书籍、文具全由学校包干,实行免费读书。教学内容,参照汉族小学教材并结合彝族特点,开设了汉语文、新彝文、算术、体育、音乐,并经常开展彝族人民喜爱的文娱体育活动,如弹口弦、吹竹笛、跳舞、摔跤等。到1953年学校共招收学生3个年级3个班共105人。因学生往来过大渡河不便,5月学校迁至坝溪子东皇庙,不久学校停办。

1953年8月,设立“峨边县西河彝族小学校”,招收学生40名,由于校舍未竣工,暂时在大堡乡双溪口借民房作教室和寝室。1954年3月迁到西河新校舍上课。

1953年,二区罗回和万家寺,三区苦竹坝(今新林乡)等地相继设立了三所彝汉联合小学。1956年9月,金岩乡办起挖吉彝族小学,学生30人。1958年9月,金岩乡的热水,哈曲乡的解放,勒乌乡的勒乌、马井等地办起了4所彝族小学,在校学生共250人。1961年调整学校布局,1964年西河区彝族小学有西河、金岩、哈曲、勒乌、马井等5所。到1959年,西河区有民族小学12所,20个班,在校学生500余人,全县有民族小学18所。

文革后期,对民族地区的教育实行“遍地开花,处处办学”,“把学校办在家门口”。1977

年,彝族小学曾一度发展到112所。在校学生2848人,入学率达到91%。但由于办学条件太差,“三无”学校甚多,有的学校甚至在牛棚、牛圈内上课,不是光线阴暗,就是四壁通风,更因师资素质太低,彝区小学教师210人中,民办教师占92人,教师中能胜任或基本能胜任的不到一半,仅具小学学历的教师有65人。有的地方办学多年没有1个小学毕业生。1981年农村实行大包干后,学生纷纷回家劳动,大量流失,如1977年彝区小学招收新生714人,到1982年毕业时仅留下58人,巩固率仅有8.1%;1980年彝族小学在校生2318人,1981年就只有813人,流失64%;小学校被迫停办的23所,有些学校的班级无人上课,1所学校仅有十余学生甚至几个学生。学龄儿童入学率仅有20%。

1981年以后,政府对教育采取从民族的实际和特点出发,不搞一刀切,量力而行,分类指导,适当放慢普及小学教育的速度,调整好学校布局,集中力量首先办好公社中心小学和寄宿制班。

1982年,民族地区小学从112所调整为70所,彝族学龄儿童总数为4618人,入学儿童1040人,入学率回升为25.9%。以后学校逐步调整,从70所减到52所,到1987调整为46所(单设42所)。学龄儿童的入学率也不断回升。1985年为36%,1986年彝族校外儿童978人,招生610人,入学率达62%,1987年在校儿童总数为2495人,比1982年增加一倍多,入学率达60%。

1981年秋,首先在西河小学设寄宿制班,从全区小学四年级学生中招收40人,学习两年毕业。寄宿制班学生由于住校学习,时间精力集中,国家除免除书学费外,每月补助生活费,学生安心,学习效果较好。之后先后在杨河、新林、金岩、县街等小学开设了9个寄宿制班,在校学生达385人。

解放前峨边彝族无人上中学,文革前在峨中读书的仅有4个学生。1973年,西河民族小学开始办戴帽初中班,学生26人。1977年又开始招收高中班,1978年秋成立西河民族中学,校址迁至距小学半公里处,新修教室和宿舍,初中教学班3个,高中1个,在校学生126人,教职工19人。因师资条件不具备,1980年高中暂停招生,到1987年西河中学改为西河民族初级中学,有教学班8个,在校生437人,并附设1个小学五年级寄宿制班,学生39人。自1977—1987年的10年中,西河民族中学高中毕业生71人,初中毕业生380人。

1980年秋,峨边中学开始招收彝族高中寄宿制班,学制3年,每年招收1个班。1984年,招收初中寄宿制1个班,学制3年。到1987年,高中毕业5个班,初中1个班,毕业学生112人。在大中专升学考试中,升入大专24人,其中本科23人,高中升中专19人,初中升中专9人,中师12人,成都28中高中4人。此外,杨河小学设立了戴帽初中班,大堡、毛坪、新林等中学,每年初中招生按规定招收了彝族小学毕业生入初中学习,由于人数不多,未能办寄宿制班,同汉族学生合班,同样享受初中寄宿制班的生活待遇。

1986年,“四川省峨边民族中学”成立,由省市县拨款50万余元,新建了教学大楼、学生宿舍楼、食堂、厕所等房舍,学校占地12亩。设高、初中各6个班级,共12个班,其中民族班4个(高初中各2个);全校学生570人(其中民族学生177人),教职工55人,其中专任教师36人,具大专学历的31人,彝族教职工27人。

峨边小学教育基本情况表

单位:所、人

年份	学校数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学生数		教职工数			
		合 计	其 中: 少数民族	合 计	其 中: 少数民族	合 计	其 中: 少数民族	合 计	其 中: 少数民族	其中:专任 教师 小计	少数 民族
1952	47	132		1000		3900		235	2	230	2
1957	69	1045	20	1500	30	4900	40	459	15	421	15
1962	63	690	20	1020	40	2800	50	317	18	300	14
1965	191	958	40	1831	50	7700	71	364	23	332	19
1970	220	998	60	2313	70	7720	83	435	34	396	21
1975	245	1404	51	4112	159	12299	594	691	71	656	68
1976	291	1920	43	2900	235	15800	687	709	83	671	81
1977	281	3007	92	4203	304	17552	786	774	105	721	102
1978	243	2186	86	4787	278	17393	867	783	117	729	114
1979	231	1971	73	4097	234	17038	845	758	110	648	108
1980	229	2123	80	3914	195	17445	987	847	129	762	127
1981	195	1945	85	3615	504	15800	1054	851	132	776	127
1982	172	1764	89	4688	788	16000	1314	798	120	725	100
1983	176	1442	34	4361	783	16900	1690	834	157	740	138
1984	164	1444	69	3938	880	17400	1785	825	131	720	111
1985	157	1652	73	3063	687	16711	1954	818	139	736	106
1986	157	1704		3242		16524	2375	796		707	92
1987	157	1749	150	2491	738	15711	2256	751	112	669	94

峨边普通中学教育基本情况表(一)

单位:所、人

年份	学校数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合计	高中	初中	合计	高中	初中	少数民族		合计	高中	初中	其中:少数民族	
							高中	初中				高中	初中
1952	1		1	12		12			120		120		
1957	2		2	62		62			130		130		
1965	1		1	121		121			153		153		
1970	18		18	18		18			950		950		
1975	6	3	3	897	130	767	2	12	1321	239	1082	14	19
1976	6	3	3	1079	204	875	3	15	1496	228	1268	18	21
1977	11	7	4	1250	224	1026	4	21	1766	294	1472	17	23
1978	11	7	4	1463	227	1236	4	23	1075	339	1636	24	45
1979	8	7	1	2206	370	1836	7	48	1494	298	1196	21	43
1980	8	7	1	1098	287	811	3	32	1500	290	1260	24	36
1981	8	6	2	1007	247	760	3	28	1491	201	1290	23	47
1982	8	6	2	955	231	724	6	41	1229	171	1058	21	62
1983	9	7	2	956	164	792	29	67	1358	273	1085	44	27
1984	10	6	4	1020	214	806	22	34	1318	228	1090	27	76
1985	10	7	3	907		907		42	1271	284	987	24	102
1986	10	5	5	1116	192	924			1437	269	1168		
1987	10	5	5	1191	219	972	41	75	1390	257	1133	44	117

峨边普通中学教育基本情况表(二)

单位:人

年份	在校学生数					教职工数		教职工中:专任教师			
	合计	高中	初中	少数民族		合计	其中 少数民族	高中	小计	初中	其中:少数民族
				高中	初中						
1952	200		200			8			8		
1957	306		306			14			14		
1965	425		425		17	41			36		

年份	在校学生数					教职工数		教职工中:专任教师		
	合计	高中	初中	少数民族		合计	其 中	高中	小计	初中
				高中	初中		少数民族			其中:少数民族
1970	1059		1959		17	76			76	
1975	2673	616	2057	21	154	163	1	28	96	1
1976	3800	819	2981	37	213	180	2	33	127	1
1977	5100	930	4170	42	235	258	3	41	186	3
1978	5397	907	4490	45	243	289	5	41	186	3
1979	4119	608	3511	37	213	321	7	46	153	5
1980	4020	565	3455	40	232	319	7	46	210	5
1981	3886	511	3375	45	267	363	9	47	216	8
1982	3687	402	3285	47	243	369	6	49	233	4
1983	3754	499	3255	68	175	375	7	57	214	7
1984	3700	480	3220	75	203	368	6	50	195	
1985	4048	774	3274	96	296	393	15	62	203	2
1986	4344	847	3497			383		76	181	
1987	4172	817	3355	302	437	400	19	72	201	11

峨边 1977—1987 年大中专院校录取人数表

单位:人

年份	大专			高中考中专		初中考中专		
	报考数	大 专 录取数	其中:少 数民族	中 专 录取数	其中:少 数民族	报考数	录取数	其中:少 数民族
1977	1059	16	4			2586	45	2
1978	652	25	3	15		1594	64	19
1979	136	33	4	7	3	1064	48	2
1980	128	17	3	16	5	242	37	16
1981	123	19		13	2	707	32	2
1982	133	35	3	2		703	58	17
1983	134	25	1	10		782	40	

年份	大专			高中考中专		初中考中专		
	报考数	大 专 录取数	其中:少 数民族	中 专 录取数	其中:少 数民族	报考数	录取数	其中:少 数民族
1984	175	55	3	30	17	734	35	1
1985	110	36	1	12	2	224	49	16
1986	169	43	6	10	4	291	60	18
1987	223	49	2	9	2	955	71	22
合计	3042	353	30	124	35	9926	539	115

注: 1977—1978年数字包括金口河区

第二章 职业教育

第一节 职业中学教育

民国22年(1933),红花溪人贾松蒲任大堡高等小学校长时,在大堡小学开办职业班,招收小学毕业生40人,学员主要来自寿屏山、磨垞、金口河、罗回、归化、盐井溪、大堡、沙坪等地。课程设置有果树园艺、蔬菜园艺、土壤学、养蜂、养鸡等。另开设国文、音乐、美术、体育等公共课。因无专业讲师,全由小学教师兼任,上课照本宣科,学生极感没趣,而实习课也只是到地里种菜栽瓜,挖地施肥,没有什么新知识,学生学习情绪低沉,一学期之后,学生人数锐减,仅留十余人,一年之后,全部学员自动离校,职业班停办。

1959年,为了培养各类人材,在大堡建立峨边县工农中学,学生大部分从乐山、牛华溪、五通桥等地招收初中毕业和城镇待业青年共60人。1960年第二届又招60人。学校开设了农业技术、农作物栽培、纺纱、织袜、编织、竹器等专业课。1961年第一届学员毕业,大部吸收参加工作,第二届学员毕业后学校停办。

是年,在沙坪核桃坪县农场内设立峨边县初级农业技术学校,校长张思敏,有专业和文化课教师3人,招收农村初中文化程度青年40余人为一班,学制两年,1960年又招收40余人为一班。办教采取半农半读形式,一天学习文化专业知识,一天参加劳动,劳动场地就在县农场,县农场每月补助学员的基本伙食费6元。1961年,两班学员一起毕业,大部分回家当农民,县农场吸收了少数当工人。

1983年秋,新林中学首办林技班1个,招收小学毕业生40人,由于专业课教师和教材无法解决,学习1年后停办,学生并入初中学习。

1984年,利用县城郊外(南瓜山)县印刷厂停办的纸厂地址建立职业中学,命名为“峨边县农业高级中学”。(1986年更名“峨边县职业高级中学”)。当年招收林业班1个,学生68人,学制3年,专业课与文化基础课各占一半。文教局给该校配备文化课教师和行政人员,县

林业局负责提供专业课教师,学生毕业后不包分配,但在招工招干和专业录用时择优录用。首届林业班在1987年毕业学生64人,其中城镇学生26人,招工招干录用23人,农村学生38人,林业局和乡镇录用15人。1985年第二届开设企业管理会计班,招生61人,1986年开设水电班,招生45人。到1987年,全校在校生162人,教职工16人,其中专任教师8人。

第二节 师范班培训

解放后随着教育事业的发展,教师需求量越来越大,依靠外县教师来源远远不能满足小学教育事业发展的需要。1958年将沙坪坝溪子民办中学招收的城镇初中生50名,改办为“短师班”,学习1年后,分配到乡村小学任教。1959年县文教科在峨边中学校内附设1个“短师班”,从大堡工农中学挑选30名学生,经短训1年,多数分配到乡村小学任教。少数分到其他部门工作。1960年又在峨边中学附设“短师班”,招收初中和小学毕业生50人,学习1年后,分到村一级小学任教。1965年县文教科在峨边中学附设“彝师短训班”,招收彝族学员30人,学制1年,毕业后分到彝区小学任教。1971年县委宣传部委托峨边中学开办了一期“教师短训班”,挑选了30名农村干部、转业军人,经过3个月培训,全部分到社队小学任教。

第三章 成人教育

第一节 农民教育

一、扫盲

解放初期统计,全县人口中文盲率达95%。1950年冬,乡村成立农民协会后,农村就开展了扫盲识字活动。农民每晚开会,会前必用一定时间识字学文化。教师由农会文化干事担任。1952年县政府在沙坪乡开始推广速成识字,以后各乡村由小学教师兼任扫盲教师。1958年,峨边又开展了一次声势浩大的扫盲运动。乡村配备了专职扫盲教师,并且办起了业余高小和业余初中。政府规定识汉字1500个以上才算脱盲,农村采取多种办法来促进识字,如在桥头路口设立识字站,凡过往行人不识字者,必须停下学习几个汉字,达到能读会写后才放行。这次运动使许多农民脱盲,还出现了一些无盲乡、无盲村。农村干部多不识字或识字不多,经过几年文化识字学习,不少人脱盲,能看报,读文件,作笔记。1960年后,农村经济困难,扫盲教师被精减,部分学校停办,复盲人数增加,新文盲不断产生。据1964年人口普查,全县文盲半文盲率达49%,为此成立了峨边县业余教育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区乡也成立领导小组,抽调教师担任业余文化专干,乡村开办冬季扫盲班、夜校等。

“文革”期间,扫盲工作遭到破坏,脱盲农民又复盲,学校停课闹革命,又产生大批新文盲。1978年统计,全县农业人口中15—45岁的青壮年43114人,文盲半文盲为10514人,占24.39%,其中彝族达77.28%。1981年建立了工农教育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区、乡、村都成立工农教育委员会或领导小组。县文教局设农民教育股,先后抽调中小学教师21人,充实

区乡农民教育专职干部队伍,并在农村招聘专兼教师 115 人,具体担任扫盲工作。

1982 年,县政府制定扫盲规划,规范彝文,并集中全县的彝文教师和农民教育专职干部,在勒乌乡进行彝文扫盲试点,采用《彝文扫盲识字课本》,通过 3 个月时间的学习,脱盲 480 人,30% 以上的村实现了无盲村,40% 的组实现无盲组。1981 年至 1983 年县政府在党校举办两期彝文扫盲班,参加学习的人员主要是县级机关各级干部 86 人,通过学习后 85 人脱盲。同时分区、乡举办有区、乡、村、组各级干部参加的彝文扫盲班,共脱盲 517 人。

彝区农村的扫盲工作,是从农村居住分散、农民生产生活等特点出发,采取因地制宜,灵活多样的办学形式。村设教学班,组设教学点,不能到班、点学习的,由扫盲教师到户包人教学,全县 49 个彝族村,设教学班 45 个,272 个组设教学点 174 个,而班点的教学采取晴天晚上学,雨天白天学,农忙分散学,农闲集中学等方式,对不能到班点学习的,还落实家庭辅导教师 133 人。农村彝文扫盲工作开展顺利,到 1983 年全县彝族脱盲人数为 4951 人。县政府召开了彝文扫盲工作先代会,表彰先进集体 14 个,先进个人 78 名。新林乡黄泥村从 1980 年到 1982 年就举办了彝文扫盲班 7 期,脱盲 113 人,非文盲由 19.8% 提高到 92.3%,成为全县第一个无盲村。被评为乐山地区农民教育先进村。

1984 年起,县政府把扫盲工作纳入了县、区、乡干部目标管理和岗位责任制,对扫盲工作实行行政领导负责制,实行定期检查,并规定:凡未完成扫盲任务的区乡不能参加年终评奖,没有脱盲的干部不能被评为先进个人。各区乡从实际出发,制定了切实可行的乡规民约,凡扫盲对象无故不入学,不享受政府对少数民族的照顾,如救济粮款、免费治病、免费入学等等;没有脱盲的婚龄青年暂缓登记结婚;屡教不学者缴纳扫盲延误费;入党、入团是否脱盲也是考察内容之一等等。以上措施实施后,1985—1987 年,参加扫盲的人数,每年递增 30%。

1984 年,除农村扫盲外,还在斯合、杨河、新林等小学以及民族中学和县街小学的民族寄宿制班开设了彝语文课,进行汉、彝语文的“双语教学”,文教局并在小学升初中的升学考试中,将彝语文列入考试科目,其成绩记入总分。1987 年峨边县举办首届彝文翻译培训班。到此,全县扫盲班共举办 278 期,脱盲人数为 6438 人,占文盲半文盲总数的 64%。

二、技术教育

1958 年人民公社化后各公社相继办起了农业中学,尤以红花、宜坪、新场、建设等公社的农业中学办得出色,在校学员达 3000 余人。但到 1962 年上述学校相继停办,1975 年,毛坪、金口河、永乐、宜坪、共安、永胜、勒乌等 7 个公社又办起了农业中学。大堡、毛坪、五渡 3 个公社还办了农技班。上述农业技术中学为农村经济的发展培养了初级技术人才 100 余人。

1981 年以后,从峨边的实际、实用、实效出发,以实用技术教学为重点,学用结合,采取“短平快”的形式进行办学。县文教局在各乡配备了农民教育专干,到 1987 年,全县 100% 的乡(镇)建立了农民文化技术学校 19 所,47% 的村建立了分校 46 所,10% 的组设了教学班点 233 个,开设了玉米地膜覆盖、果树、天麻、养猪、蜡虫、养兔等种植、养殖技术培训班 164 期,结业学员 5922 人,在教学中采取层层培训骨干,以骨干培训农民的办法,取得了明显的效果。

峨边 1978—1987 年农民文化技术教育情况表

项目 数据 日期	扫除文盲		技术培训	
	班数	脱盲数	班数	结业数
1978 1980	74	1614	0	0
1981 1982	101	2500	0	0
1983	32	837	1	50
1984	15	232	5	343
1985	36	677	41	822
1986	10	348	57	1735
1987	10	230	60	5922
合计	278	6438	164	8872

第二节 职工培训

一、干部脱产进修

1983 年到 1987 年,从党政干部中选派青年干部(40 岁以下)164 人,到中央、省、市各级各类大中专院校进修。代培院校有中央民族学院、中央妇干学院、西南民族学院、四川省委第一党校、第二党校、四川省统战学院、省团校、乐山市委党校、乐山市专科学校等等。专业有经济管理、文秘、党政等,学制为 2~3 年。通过学习,取得大专学历 120 人,中专学历 44 人。参加进修的人员有县级干部 6 人,部局级干部 33 人,其余为一般干部和少数工人,每年县财政支出培训费约 6 万元,五年来共支出约 30 万元。

1987 年,县委党校开办了 1 期民族干部中专班,招收党政民族干部 89 人,进行脱产学习,学制两年半,学习专业主要是马列主义理论、文化知识、专业知识,共开设 17 门学科。全部毕业。

二、职工“双补”教育

1981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职工教育工作的决定》,强调提高干部职工的文化素质和业务技术,要求凡 1968—1980 年初的高、初中毕业生未达到高、初中文化程度和未经专业技术培训的三级以下工人都要进行文化和技术补课。峨边县干部职工中,参加文化补课 881 人,参加技术补课 711 人。为了组织领导对干部职工的“双补”工作,县政府成立了职工教育办公室,设在经济委员会,各系统也成立了职工教育委员会。首先组织职工进行“双补”

学习,许多系统举办了补习班。

1982年,全县组织初中毕业文化考试,参加考试的人数275人。1983年参加考试人数490人,全科合格(语文、数学、物理、化学、史地)的146人,占考试人数的29.8%,单科及格的121人,占考试人数的24.7%。1984年开始初高中同时考试,参加考试人数:高中122人,全科合格的1人,初中考试人数112人,全科合格的11人。1984年累计,初中文化补考全科合格人数为474人,占应补人数的53.8%,1984年高中第二次考试,参考人数78人,全科及格2人,单科及格57人。1985年,初中文化考试95人,全科及格13人,单科及格59人;高中参考人数199人,全科合格4人。1986年高中文化补考,参考人数171人,全科合格7人。初中文化补考到1987年全科合格共计为487人,占应补人数的60%。高中文化考试到1987年,共计全科合格15人。

技术考试,由各单位各系统组织培训,通过考试到1985年达到合格的429人,占应补技术培训人数的60%。

三、函授 自考

1985年,四川省干部函授学院乐山分院在峨边设函授站,开始招收党政基础专业学员31人,学员主要为党政干部,学制3年,开设马列主义哲学、现代汉语和文学、历史等16个学科,各科通过考试,全科及格,获得专科毕业证的27人。这批学员大都成为工作骨干。1987年又招收经济管理专业10名。

1986年,县委党校开办中专函授班,招收具有初中毕业文化程度的党政企事业的青年干部64人,开设马列主义基础、语文、数学、政治等18个学科,学制3年,主要是自学,党校每周上辅导课一天,单科独进,通过考试,全科及格获中专毕业证的46人。

1984年开始实行大中专自学考试,首次开考只有专科的汉语言文学和党政两个专业,3个学科。以后逐步增加专业层次和学科,到1987年,有本科、专科和中专3个层次,本科有3个专业,专科有22个专业,中专有3个专业,开考科目达240科。参加自学考试的人次也逐年增加,1984年开考时,只有89人,到1987年增加为283人,四年中参加考试的共计1402人次。

第四章 教师队伍

第一节 师 资

清末至民国期间(1905~1949),公立学校教师多数是从峨眉、乐山、仁寿、成都等地用高薪聘请来峨边任教的。“私塾”教师多数为本县旧儒任教,个别也有来自外县的。

解放后随着教育事业的发展,对教师的需求越来越多,为了不断壮大师资队伍,一方面动员原有部分教师留下继续任教;另一方面从乐山、峨眉和本县招聘具有初中高中学历的知识青年补充小学师资队伍。从1953年起上级开始分配中师、师专、师院毕业生来峨边任教。到1982年以后,经上级批准中师招生指标定向到县。1985年后,上级不再从外县分来小学

教师,由定向生毕业后回县任教;1958—1971年,办了几期“短师班”为乡村小学培训教师。在发展民办学校的同时,聘用民办教师。1958年有民办教师45人,1966年为90人,1979年为365人,1981年民师整顿后,“任用”、“留用”220人。1986年尚有民办教师218人。1987年按教龄20年以上(彝族民师10年以上)、城镇民师(指吃商品粮)中师学历以上,县以上先进民师等条件,符合其中一条者转为公办教师,共转了60人,尚有民办教师158人。

清末到民国期间,公立学校教师由学校校长聘请,“私塾”教师由办学群众商定聘请。解放后1951年~1953年,教师为文教部门招聘;1953年以后,教师使用均为任命制或称统一分配制。民办教师均由办学单位自行聘请。1987年5月,开始评定中小学教师职称。县成立职称改革领导小组,文教局成立中小学教师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学校也成立职称改革领导小组。1987年经评定批准全县中学高级教师8人,中学一级和小学高级教师68人,中小学初级职务教师105人。

第二节 任用 待遇

解放前,口头上尊重教师,把教师供上“天地君亲师”的牌位,实则教师地位十分低下,与社会一般匠人等同,许多知识青年皆不愿从事教师工作。解放后人民当家作主人,教师受到尊重,自县第一届人民代表会议起,每届皆有教师当选为县人民代表,1979年来,全县先后召开了3次表彰先进教师和先进学校集体的代表大会,全县受表彰的先进教师约200余人次。1984年县委、县政府召开文教卫生先代会,教师中受表彰的先进教师104人,先进集体24个,受地区级以上表彰的先进模范教师16人。

1981年,峨边二中校长罗宗同被评为省政治思想教育工作者。

1982年,峨边中学教师葛亮清被评为省优秀政工干部。

1984年,毛坪中学教师刘德钧被评为省优秀教师。

1984年,毛坪小学教师师兰枝被评为全国优秀班主任,荣获金质奖章1枚。

1984年,峨边中学副校长李为果,被评为教育部、全国总工会表彰的五讲四美三热爱先进教师,享受省劳动模范的待遇,授予荣誉证书、金质奖章和奖品,并晋升工资一级。

1986年,西河中学张炳文被四川省政府授予劳动模范称号。

1987年,进修校陈光碧,峨边中学李为果、刘永录、勒乌小学吉友宋波等被评为省优秀教师。

解放前因法币贬值,物价飞涨,教师实际收入不断减少,特别在临解放前夕,教师收入不足以糊口。1938年,小学校长月薪法币16元,教师在10元以下;1940年,小学校长月薪法币35~45元,教师30~40元。1943年峨边中学成立时,教师月薪法币600元左右,但因物价暴涨,法币贬值,教师收入已无法维持最低生活水平。学校不得不向学生征收“尊师米”。

1945年全县尊师米折价款为法币171260元,而县府拨发教职员工生活津贴及薪金加成164560元,政府所拨工资款尚不及学生所交尊师米的折价款。1949年,法币贬值如同废纸,社会多用实物交易,学校已无发工资的经费,如沙坪小学,1949年下期,全校8个教师,学校仅能用收取地租稻谷及屠宰肉,供教师伙食,学期终了,每个教师发给黄谷3~5斗。

解放初党政干部实行供给制,教师实行实物工资,每月发给大米或包谷100至130斤左右。3年经济恢复时期,采用工分工资,1956年工资改革,中小学校实行“行政工资制”和“教

师工资制”。教职工工资普遍有所增长,1963年教职工工资进行了调整,并一律改为“行政工资制”。1977~1979年,国家两次调整职工工资,每次升级面为40%,教师的升级面略高于40%,中学教师升级面达到50%左右。1982年普调工资,上级照顾民族地区,升级指标较宽。1972年以前参加工作的教师,普遍晋升了两级工资。1985年进行工资改革,工资改革前,文教系统教职工人均月工资为59.86元,改革后人均月工资为86.33元,人均月增工资26.47元。1987年全县全民职工人均年工资为1345元,而教职工人均年工资则为1442元。

民办教师的待遇,采取民办公助,1980年以前除国家补助外,均在大队评工记分,由生产队分粮分钱。自1980年农村实行生产责任制后,民办教师在农村的报酬不能落实。1982年县政府发出“关于进一步落实民办教师待遇的通知”,要求各公社成立民师经费管理委员会,对民师报酬实行统收统支,每月小学不低于12元,中学不低于14元,国家补助每月26元,对彝族聚居区的民办教师,国家每月补助40元。1985年农村开始实行征收教育费附加,各乡乡财政和教育费附加主要用于民师报酬,民师报酬逐步由每月20元增至50元,国家补助从1986年起每月为30~32元。到1987年民师待遇每月共计收入80元左右。

从1982年起,县政府对分配来峨边任教的大中专学生,取消试用期,享受定级工资,转正后享受技术津贴和浮动一级的工资。另外国家对党政干部规定的福利待遇,教师同样享受,如书报、洗理、艰苦津贴、煤贴等。各项补贴合计比外县相同级别的教师,每月增加收入30~35元,教师退休后并享受住房补贴。县财政每年支付教师的福利待遇费用都在40万元以上。

1982年起,城区中小学如峨边中学、县街小学、县进修校等都修建了教师宿舍楼,缓解了教师住房的矛盾。农村小学,特别是中心校,在解决危房的同时,考虑了教师的宿舍和厨房,解决大部分教师的住房问题。许多教师住上了带厨房的套间。教师子女就业问题,除鼓励他们努力学习,升学就业外,政府从自然减员指标中安排一定数量,招收教师子女。此外,学校用勤工俭学,办集体企业,或者聘用代课教师等形式,也安排了部分教师子女就业。家在农村的教师,凡符合规定的,其家属子女都由农村户口转为城镇户口,对不够条件,确有特殊困难的,个别教师也解决了子女亲属的“农转非”问题。

第三节 培训 进修

解放后1954年成立县教学研究室,1961年改为教师进修学校,负责中师、初师函授教学工作检查,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县教师进修学校自行取消。1979年恢复,从1980年~1987年来,通过各种形式对中小学教师进行培训。先后举办了彝族在职教师一年脱产培训班1期,学员30人;半年以上小学教师培训班4期,学员176人;一年以上初中英语教师培训班1期,学员15人。另外还举办了小学校长、教导主任、中小学主要学科新教材培训和教育科学理论培训班20多期。

1983~1986年,开始对中小学及幼儿教师进行教材教法考试培训。举办中学教材教法培训班6期,受训教师195人。小学、幼儿教师教材教法培训班15期,受训教师696人。1983~1985年参加四川省中小学、幼儿教师教材教法考试共687人,及格679人,及格率为98.8%。全县考试成绩优秀,获市教育局三等奖。

1978~1987年来,县教师进修学校对中小学教师的进修,开展了中师、师专、高师各科

函授教育。1984~1987年,本科毕业21人,专科毕业26人,电大毕业2人,中师毕业33人,尚在函授中的本科3人,专科18人,电大12人,中师95人。

第五章 教育 教学

第一节 学 制

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前,峨边教育为“无系统学制期”。1905年峨边首创第一高等小学堂,规定“修业3年”,开始有了正式的学制。1912~1913年规定把“小学堂”改为“小学校”,分为初等小学校 and 高等小学校,1922年起,把“初等小学校”和“高等小学校”统一称为“初等教育”,分“初级小学”和“高级小学”,规定初级小学修业4年,高级小学修业4年。1928年起初等教育改为修业6年,初级小学修业4年,高级小学修业2年,实行“四二分段”制,称为“小学四二学制”。四二学制一直延续到解放初期。1952年提出向苏联学习,峨边因属边远民族地区,故小学仍用四二学制。至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小学学制一度被打乱,1968年,小学学制均改为5年。1980年,按教育部规定将小学学制逐步改为“6年制”。峨边自1981年起,县街小学、大堡、西河区各乡中心校的一年级从秋季开始改为6年制。1982年,城关二小、毛坪区各乡中心校和大堡、西河区各乡村一级小学的一年级从秋季起改为6年制。1983年毛坪区各乡村一级小学一年级从秋季起改为6年制。至1986年全县小学均改为6年制。

中学,自1943年创办峨边县初级中学,学制均为3年。1958年开始招收高中新生,高中学制为3年。完中学制为6年。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中学学制被打乱,1969年中学学制改为4年,初中2年,高中2年。1981年后初中恢复为3年,1983年后高中也恢复为3年,中学学制又回复到1966年前的6年制。

第二节 课 程

光绪三十一年前,峨边“私塾”无固定统一的课程,男生一般读《三字经》、《百家姓》、《当家人书》、《增广贤文》、《论语》、《孟子》、《古文观止》等;女生一般读《女儿经》、《随身宝》等。1905年创办第一高等小学堂后,始有统一规定的课程。1905~1927年开始设的课程有:修身、国文、算术、英语、自然、历史、地理、体操等科。1928~1949年,开设的课程有:公民、国语、算术、唱歌、体育、图画、劳作,高年级(四年级以上)加自然、历史、地理、童子军训练,男生加农业、商业,女生加《缝纫》或《家事》。解放后1951~1966年,小学主要开设政治(1961年改为《思想品德课》)、语文、算术、唱歌(一二年级为唱游)、图画、周会、少先队活动、体育等。高小加历史、自然、地理、农业常识(1957年加)。文化大革命开始,小学一度无教材,1968年以学习《毛主席语录》为主,兼学工、学农、学军。1969~1976年逐步开设语文、算术、体育、美术、生产劳动,高年级加《农业常识》。1977~1981年开设思想品德、语文、数学、体育、美术、音乐、科技,高年级加英语(只在县街小学和城关二小)、历史、地理、自然。1982~1987年,开设

思想品德、语文、数学、音乐、美术、体育、劳动、科技、少先队活动,三年级以上加自然,五年级以上加历史、地理。

中学,自峨边初级中学创办至1949年,课程开设有公民、语文、数学、物理、化学、动物、植物、生理卫生、英语、历史、地理、音乐、体育、美术等。解放后1951~1966年,开设有政治、语文(1953年分为汉语、文学,1958年后又统一为语文)、数学、英语(1954年外语停开,1959年恢复为俄语,后又改为英语)、历史、地理、体育、美术、音乐、物理、化学。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中学停课闹革命,1969~1970年,初中复课,课程开设《毛主席著作》(乙种本),复习数学、物理、化学、外语。1971~1973年开设政治、语文、工业基础知识、农业基础知识、体育、劳动等。1974年~1978年开设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体育、劳动等。1978~1987年开设政治、语文、数学、英语、地理、历史、音乐、美术、体育、动物、植物、生理卫生、物理、化学等。

1958年招收高中学生,后至1966年,课程开设有政治、语文、数学、外语、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地理、体育。1966年至1971年高中均未招生。1972年开始招收新生,至1978年课程开设有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外语、体育等。1979~1987年开设有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英语、生物、地理、历史、职业技术、体育等科。

第三节 教学改革

清末小学教育均为“私塾”,称为“无系统教育期”,教育方法均为“个别施教”,先生只教读,不作讲解,学生死记硬背,学生完不成背书任务或违犯纪律,则施以罚跪,打手心,打屁股,揪耳朵等体罚。自峨边县第一高等小学堂创办后,开始有了正式学制,课程,教法以班集体讲授为主,这是峨边教育史上的一次重大改革。尽管如此,但仍属生灌死记教学法,清末民初体罚和变相体罚在中小学仍不同程度地存在。1928年以后,竭力推行美国杜威的教育思想,在教学上除坚持以灌输为主的讲授法外,也强调要把教学与训练、实验结合起来,实行“教训统一”。

解放以后,对过去旧的教育制度、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进行了改革,废除了体罚,改变“关门教学”,让学生走向社会,深入群众,1951~1953年组织学生宣传“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等活动。1953年后,提出学习苏联凯洛夫的教育理论、教育思想。中小学推行了“五级记分制”,强调“教学工作是学校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教师的主要责任是做好教学工作,学生的主要任务是学好各门功课”。教改的任务是“克服学校的混乱现象”,坚持以课堂教学为主要形式,坚持理论与实践的统一。在课堂教学上推行《红领巾》教学法,形成了“组织教学,复习旧课,进行新课,巩固练习,布置作业”等课堂教学的五大环节(简称为组复新巩固)。1958年提出“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开展“勤工俭学”、“大炼钢铁”,参加农业劳动等等。

1959~1961年提出小学要学习“黑山北关小学”集中识字,精讲多练,提早写作的教改经验,县街小学在1959年秋季从一年级起实行五年一贯制的实验。1961年大搞“万字作文”,1964年推行中小学《全日制暂行条例》,县街小学五年一贯制停止进行,中小学又全面恢复以课堂教学为主要形式的教学秩序。1965年贯彻毛主席《春节指示》,提出要改革学制、教学方法和考试方法。

1966年,中小学校主要是学工、学农、学军,批判“资产阶级和修正主义的教育思想和理论”。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学校也进行了拨乱反正,正本清源,中小学的改革主要是改

变教学中的“单向、生硬、刻板、死记硬背”的传统教学法,提出了着重加强对学生智力开发,能力培养,特别是学生自学能力的培养。1986年起,在中小学普遍开展了“目标教学”实验。

第四节 招生考试

自清末提出“废科举,办学校”以后,公立学校便开始实行升学考试,初小四年修业期满,升入高小需要进行考试。由于当时考生较少,一般只要参加了升学考试均能录取。小学毕业升初中,初中毕业升高中,均要通过招生考试。考试一般在秋季举行,也有在春季招生的。招生考试多由招生学校自行命题,自行组织考试、评卷、录取等工作。

解放后1951~1957年初小升高小,小学升初中,初中升高中(含中专),仍需参加招生考试。招生中的命题、组织考试、评卷、录取等工作,仍由招生学校自行办理。1958年后,取消初小升高小的招生考试,1958~1965年,小学升初中,初中升高中的升学招生工作仍由学校自行办理。1966年初中招生考试改为由县文教科统一命题,分乡设考场,统一时间考试,评卷、录取由招生学校负责。高中的招生工作仍由招生学校负责。文化大革命初,初中高中均停止招生考试。1969~1976年,高中招生均为推荐与考试相结合,以推荐为主。1977~1987年,初中招生考试均由县教师进修学校统一命题,分乡设考场,统一组织评卷,由学校与进修校共同录取。高中招生由乐山地区(今乐山市)教育局统一命题,分县区设考场,分县统一评卷,由县文教局和招生学校按计划共同录取。

第五节 教育科研

1954年8月正式成立县教学研究室。其主要任务是:对基层教研组长进行培训;组织教学经验交流和教学观摩活动;指导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计划的制定和研究课题的选定等。

1955~1958年县教研室组织中小学教师学习苏联凯洛夫、叶希波夫、普希金等人的教育理论和苏联的《阅读教学法》,推行《红领巾》教学法。帮助教师掌握好课堂教学中的五大环节。1958年以后至1966年,教研室人员大多从事县文教局的中心工作,教研工作仅限于指导学校开展一些观摩教学活动。文化大革命初,教研室被取消,教研人员下放到小学任教。1974年教研室恢复,称教改研究组,教学研究逐步开展。1979年县教研室改为县教师进修学校,研究工作由教师进修学校负责规划、组织、指导。1979年,在宏观上着重研究了教育体制改革,教育与经济如何协调发展,互相促进;如何加强教育、教学管理等。在微观上,着重开展了《发展学生智力,培养学生能力》、《如何培养学生自学能力和创造能力》、《如何搞好启发式教学》、《教学中如何才能面向全体学生,打好基础,提高质量》等一系列教研活动。此外,每年召开一些主要学科研究会,组织经验交流、指导基层教研组活动等。

1984年以来,教育科研取得了显著成果。如泽权效的《峨边民族教育问题的调查报告》获1985年乐山市政府“普教科研成果”一等奖;陈光碧的《努力搞好教师职业道德教育,提高教育质量》,葛亮清的《班务管理十条》,李传恕的《谈在化学教学中的培养学生归纳思维能力》,史东杰的《培养学生探索能力之我见》,朱华的《峨边地理》等科研论文获1985年乐山市政府“普教科研成果”三等奖。何俊清的《对峨边民族教育之我见》和史东杰的《数学教学中自学能力的培养》等论文获1987年乐山市政府“普教科研成果”三等奖。1984年和1986年的

教育学会年会上,宣读和交流了教育科研论文 24 篇。

第六节 勤工俭学

50 年代后期,学校对学生加强劳动教育,强调“教育必须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学校逐步开展勤工俭学活动,开荒种地、种蔬菜,峨边中学师生到沙坪公社先峰大队开荒种地并养羊,在校内种蔬菜、南瓜。1961 年后,勤工俭学逐步停办。

70 年代强调学生不仅要学文,也要学工学农等。学校办农场、工厂、建果园、茶园、养兔等。1973 年,峨边中学师生大战河滩,经过两学期奋战,将学校对面一片河滩地改造成 6 亩多沃地,种植玉米、蔬菜。同时在校内办起了校办工厂,设两个车间,一是圆木车间,利用枝桠材,制作大算盘,为乐山地区各县小学的珠算课提供教具,由乐山专署文教局包销,并提供 1 万元开办资金,最后生产了算盘 2000 余架。二是菌灵芝车间,生产菌灵芝、蘑菇、银耳、清漆等。峨中校办工厂到 1980 年获利润一万余元,用作改善办学条件。1974 年,提出学朝阳,迈大步,走出去,请进来。峨边中学又在沙坪公社先峰大队办农场,开荒 20 余亩,种玉米、红苕、马铃薯,学生由教师率领分班分期到农场劳动,接着将农场改为分校,由罗宗同负责,师生进林区砍竹砍树修建了简易的教室、宿舍、厨房。学生以教学班为单位,分批分期到分校住校学习劳动,每期 1 个月,1976 年分校应大队要求,就地招收 1 个初中班 20 余人,又在全县农村招收 1 个高中班 72 人,长期住校学习劳动。1977 年分校撤销,学生回校学习,以后农场也停办。区乡中小学的勤工俭学活动,主要是办小农场、小茶园,生产粮食、蔬菜、瓜果、茶叶等。如大堡中小学所产茶叶,质量较好。

1978 年以后,学校开展勤工俭学,坚持以教学为主,因校制宜,多种形式,学校办工厂办农场,要服务于教育,育人为第一位,生产任务为第二位。勤工俭学收入,主要用于补充学校经费,改善办学条件和改善教职工的福利。各区乡利用各自的优势开展勤工俭学,如五渡中学利用当地山上野生广藤,采集来编制藤椅、藤沙发,以及生活用具。大堡、新林、万坪等乡村小学靠近林区,每年三月竹笋萌发,用农忙假时间,组织学生上山采笋,每校年收入上千元。峨边中学地处城区,办起了冰糕厂、印刷厂、贩卖部等。县文教局成立了劳动服务公司、建筑队、照像组等等。全县勤工俭学收入,1980 年学生人平收入 0.23 元。1983 年,总产值为 0.76 万元,学生人平收入 0.58 元。1984 年,总产值为 9.96 万元,纯收入 3.56 万元,学生人平收入为 0.80 元。1985 年开展勤工俭学活动的学校有 153 所,总产值为 21 万元,纯收入 5.6 万元,学生人平收入为 4.4 元。

第六章 机构管理

第一节 机构

清光绪三十二年至宣统三年(1906~1911),县教育行政机构为“劝学所”,首任劝学为贾希曾,职能是辅佐知县管理教育行政事务,劝导当地人士兴办学校。1915年设教育局,两年后又恢复为劝学所。以后更改频繁,至1927年始统一规定设教育局,首任局长为葛成之,1929年后裁减为教育科至1949年,县教育科(局)长由县长呈请省政府核准委任,或由省教育厅直接委派。职能是依县长令承办县教育行政事务,检查、指导学校工作。

解放后1950年县人民政府设文教科,主管小学教育、扫盲教育和文化工作;办理教育行政事务。1966年文化大革命初,县文教科陷于瘫痪,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设政工组,其下设文教卫生工作组,教育工作属其管辖,1970年政工组下设“学校工作组”主管中小学教育、农民教育、大中专招生推荐工作。1975年设文教局至今。

第二节 学校管理

民国时期,完全小学校长由县政府任命,县初级中学校长由省政府任命,规定初级中学校长必须具有大学本科学历。解放后1951~1966年,完全小学校长、教导主任由县人民政府任命,初级中学校长由专员公署任命,完全中学校长由省人民政府任命。1966年至1973年中小学均成立革命委员会,中心校和完小革命委员会主任由县政工组任命贫下中农干部担任,副主任由教师或校长担任。完中革命委员会主任由地区革命委员会任命。1973~1977年,小学改为教育革命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由县学校组任命。1978年恢复校长制,峨边中学校长由乐山地委组织部审批任命,大堡、毛坪、西河3所区中以及县教师进修学校校长由乐山地委宣传部审批任命,单设初中由县委委托县委宣传部任命,小学校长、副校长由县文教局任命。1984年教育体制改革后至1987年,峨边中学校长由市政府委托市教育局审批,大堡、毛坪、西河等区中及峨边县第二中学(1986年改为峨边民族中学),县教师进修学校、县职业高级中学等校校长由县委宣传部审批任命。乡初级中学、中心校校长、副校长、教导主任等由县文教局任命。

民国时期,初级中学由省管理,解放后1951~1984年,完全中学由省管理,单设初级中学由专区(地区、市)管理。1984年后,高完中由市教育局管理,校长培训由省教育学院负责。县第二中学、县教师进修学校、县职业中学、城区小学、县幼儿园等由县办县管。大堡、毛坪、西河等中学由区县合办共管。乡初中,完小由乡办乡管,村和村以下小学由乡村合办共管,这种体制称为分级管理。

第三节 经 费

清末开始兴办新学堂,经费由地方筹集。光绪三十年(1904)大堡筹办高等小学堂,从肉厘税收中,每只猪加收贰百文为学堂开办费。三十二年(1906),按户增收户口税白银一钱,全县约一万余户,每年加收白银一千余两,作为学校经费。民国元年,户口税每户加白银二钱,作学校经费。民国2年,沙坪场对出境肥猪,每只收钱四百文,以二百文作学校经费,以后永安场(新林)、红花溪也对出境肥猪每只收钱二百文,作该场小学的费用。

清末民初,县政府在与洪雅县和汉源县交界之官斗山和蓑衣岭设哨卡,对进出县境的商品征收捐税,如蜡虫、食盐、油布、纸张等,按担(背)征收,收入除供哨卡人员开支外,每年补助县高等小学堂白银55两(官斗山35两,蓑衣岭20两)。民国初教育经费还来自粮税契底附加,按粮税契底收银一两加一钱征收,每年收入银元1200元左右,这笔款主要用于县城高等小学堂,而各乡村小学经费自筹,主要取自斗牙行、庙款,每年筹集数额不足开支,因此各乡场小学经费十分困难。

民国28年(1939),教育经费来源有下列几种渠道:(一)征收各种附加,如肉税附加,每年征收法币595元,粮税附加660元,蜡虫税附加450元;(二)教育协款1008元;(三)教育科租息62元;(四)学校自有经费3592元,以上共计6489元,占地方财政收入的46%。在教育经费收入中,每年省捐肉税收入为830元,这笔款按规定上缴省教育厅和嘉属联中,由于县教育经费每年支出为7082元,不敷600余元,因而常将上缴省教育厅款项挪用。当时全县地方财政支出为29999元,而教育经费支出约占县财政支出的24%。

解放后,教育经费主要由国家拨款,随着教育事业的发展,国家对教育事业经费的开支也逐年增大,1952年文教卫生事业费共12万元,占地方财政总支出的1/2,而地方财政收入只有1万元。到1959年,文教卫生事业费增加为19万元,1966年为34万元。当年地方财政总收入为108万元,总支出为102万元,文卫事业费约占1/3。1978年教育事业费为65万元,1979年增至74万元。1980年以来,县政府按上级规定,每年对教育事业费的拨款按规定增长,即地方机动财力的25%,上级发给大山区补助费、民族地区补助费等的25%,城市维护费的15%等等用于教育事业。乡财政收入主要用于教育,1986年开始征收教育费附加,按农村人均纯收入的1%计征,每年可征收30万元,实际征收约15万元左右,主要用于发展乡村基础教育和支付民办教师报酬。1982年开始对省市企业进行捐资助学,全县企业及干部职工个人捐资,几年共集资约30万元,主要用于改善中小学办学条件和危房改造。

自1980年起,县财政拨给的教育事业费呈直线上升。1980年教育事业费支出为91万元,1981年为108万元,1982年为121万元,1984年实行经费包干,教育事业费包干基数为118.6万元,而1986年因工资改革,各种福利费增加,人头经费猛增,教育事业费预算为155万元,而实际支出为185万元,同1985年比较增长30%以上。1986年教育事业费占财政总支出的18.9%,全县人均教育事业费为20元,在校学生人均教育费为132元。到1987年,教育事业费总支出增加到294万元,同1978年的65万元比较,10年中增长4.5倍。此外,自1980年到1987年的8年中,除正常的教育事业经费外,各种计划外用于教育的补助经费不下200万元。

解放前,教育经费主要用于学校教职员工的工资和有限的办公费用。用于改善办学条件的

基建费用几乎等于零,学校的维修改造全靠自筹。解放后,教育经费全部由国家拨款,也是主要用于教师的工资和办公。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国家用于教育的投资也是逐年增长。我县教育事业的发展较快,教职工人数逐年增加,教育经费用于工资的部分的比重也逐年增大。如1980年以前每年教育经费中用于工资部分占30%,每年还可拿出约30%的经费用于基建维修,但到1982年,教育经费为91万元,而用于工资部分就支出70万元(包括基本工资、补助工资、福利费等3项),占教育经费支出的77%。1987年教育经费总支出为229万元,而用于工资支出的部分则为167.5万元(其中基本工资100万元,补助工资31万元,福利费11万元,离退休人员工资15万元,彝族学生助学金10万元),占总支出的73%。

峨边教师除正常工资不断增长外,1985年以后,县委县政府决定教师享受党政干部同等的福利待遇,1986年以后,国家照顾教师,规定教师享受教龄津贴和提高基础工资的10%等等。上述各项开支,每年增加教育经费在40万元以上。另外国家对少数民族学生照顾,实行全免学杂书籍等费。对中小学寄宿制学生实行伙食补助,并发给被盖、蚊帐等生活用品,每年教育费开支在10万元以上。因此,教育事业费虽逐年增长,而且增长幅度也较大,主要仍用于教职工的人头经费,至于公务费、师训、设备购置、维修等费用所占的比例,则逐年下降。学校的基本建设和危房改造,主要靠上级对民族地区的照顾和补助以及自筹来解决。

第四节 设 备

解放前的学校校舍多利用祠堂、庙宇、官衙等旧房破屋,设备更为简陋。解放初,百业待兴,国家用于教育的经费有限,校舍、教室多利用解放前留存的,也是因陋就简。1950年县政府成立时,县城从大堡迁沙坪。当时峨边中学和沙坪小学的校址皆在县街苗坝,影响市镇的发展和建设。1953年政府拨款将沙坪小学迁大坪(即今县街小学),峨边中学迁河沟村核桃坝,两所学校皆新建教室、办公室、宿舍等。其余区乡小学到1965年以后开始维修,同时还新建了几所学校,如西河民族中小学、大堡、毛坪中小学、城关二小、马嘶溪小学,金口河区铜河小学、永乐小学以及八个民族乡的小学都是新建的。

从解放到文化大革命,全县除新建小学和维修改造部分学校的校舍教室外,大部分学校皆维持旧貌,多年失修,破烂不堪,危房日益增多,1980年调查,全县195所中小学校,校舍占地面积为663.3亩,房屋建筑面积为67840平方米,而危房面积为11462.9平方米,占总面积的20%以上,有危房的学校就有94所。1980年上级要求,用两年时间,或稍长一些时间做到“校校无危房,班班有教室,学生人人有课桌凳。”

1981年,县政府对全县中小学危房的维修改造经费,采取了县机动财力拿一点,教育经费挤一点,要求上级补助一点的办法,集资23万元(县机动财力7万元,民族经济开发补助费6万元,教育基建费2万元,地区下拨维修补助费3万元,教育经费挤出5万元),用于维修改造了36所中小学的危房(其中中学5所,中心校16所,大队小学15所),改造维修面积为8400平方米。以后对农村小学采取国家补助,乡村集资的办法。1986年实行分级办法,分级管理之后,乡村小学危房的维修改造,实行乡村自筹,国家补助和谁受益、谁出钱的原则。对乡办学校国家补助60%,其余40%由乡政府筹集资金,并动员群众有劳投劳,无劳出钱,集体护校。对村办小学国家补助20%,自筹80%。对八个民族乡的学校,由国家民族地区的各项照顾补助专款中解决。

1983~1985年,为消除危房,全县集资104.88万元(其中县机动财力68.5万元,社会捐资21.5万元,农村集资14.88万元),用于维修改造19个乡80余所学校的危房。但因新的危房不断出现,危房虽年年维修改造,始终不能彻底消除,1986年又维修改造危房面积1536平方米,但仍有危房面积2500平方米。到1987年,八个民族乡的37所小学已基本消除危房,做到“一无两有”,中心校还做到有球场、球架、乒乓台等体育设施。

在危房改造过程中,全县还新建了一批中小学的校舍,有的学校新建了教学大楼,教师、学生宿舍楼。新建学校校舍的有峨边民族中学、县进修学校、西河民族中学、毛坪中学、新林中学、沙坪中学、新场中学、共和小学等。新建教学大楼的有峨边中学、县街小学、城关二小。其余乡中心校大部新建了教室和宿舍,如宜坪、杨河、五渡、平等、红花、斯合、勒乌、哈曲、金岩等地的学校大都焕然一新,在乡村中算是最好的建筑。10年中,上述学校的基本建设投资不下300万元。在新建和维修学校校舍方面,许多乡政府也作了贡献,如新林乡政府为新建新林中学集资7万元,还捐助木材300立方米,投劳3000余个。沙坪乡政府也投资7万元修建沙坪中学。

全县教学设备方面,有实验室23个,中心实验室1个,建筑面积1400平方米,图书室2个。中心校一般有小型图书阅览室。重点中小学实验室仪器、药品、标本、挂图比较齐全,如峨边中学还有电教室,配有电影放映机、录放机、电视机、收录机、照像机、打字机等等。农村小学普遍缺少教具、图书、挂图。体育设施方面,从1950~1987年,高完中、初中、乡中心校和部分重点村小都有篮球场、乒乓球、羽毛球等设备,有的学校还有单双杠,峨边中学有鞍马、跳箱、垫子等器具,体育设施较齐全。峨中、民族中学还设有医务室,配备有校医。

第二十四编 文化 体育

第一章 语言文字

第一节 彝 语

县内彝族均说彝语,彝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彝语支,在6个方言中属北部次方言依诺土语区。凉山彝语标准音的“什扎”土语有辅音43个,峨边土语则为44个;“什扎”土语音10个,峨边彝语的元音为11个;什扎土语的标准音调为4个,峨边则有5个。

语法的基本语序与凉山彝语相统一,同是主——宾——谓顺序。如汉语“我写字”,彝语则说“我字写”。修饰语置于被修饰语之后,如汉语的“蓝蓝的天空”,彝语则说“天空蓝蓝的”。疑问用语将形容词、动词、语助词重叠来表示。如汉语的“好”,彝语称“挖”,重叠说出“挖挖”,就是“好不好”之意。但两词重叠说出时,在音频上有差别,前者音轻,后者音重。如说“挖挖”时,则须说是“娃挖”;再如汉语的“来”,彝语说“拉”,如问“来不来”就不能说成“拉拉”,而必须说成“拿拉”。疑问语重叠的方式:一是单音节词全部重叠,如汉语“今天学习”,彝语译为“衣尼若”,“若”是学习之意,是单音节词,如重叠说成“衣尼若若”就成了“今天学习不学习”这样的疑问句。二是多音节词重叠最后一个音节,如汉语“花儿红了”,彝语说“畏畏阿里”,“阿里”是多音节词,重叠最后一个音节构成“畏畏阿里里”,意思就变成了“花儿红了吗”这样的疑问句。三是四音节骈俪词,前后两对音节中各重叠最后一个音节,如汉语“我们白天劳动吗?”用彝语说出为“我窝马乃略博博楷显显”,即是“略博”和“楷显”这两音节中各重叠最后一个音节。状语常置于中心词之前,例如汉语“这个更好了”,彝语译为“此马打阿辣摸挖”,这个“阿辣”意为“更”,“摸挖”意为“好”,即是“阿辣”置于中心词“摸挖”之前。但程度副词作状语时,如中心词是多音节则位于中间,如彝语“挖几挖”,汉语“很好”,就是把意为“很”的彝语“几”放在意为“好”的“挖”中间来说。再如彝语把汉语“喜欢”说“海伍”,对汉语“不”说“阿”,把“阿”放在“海伍”中间来说,构成“海阿伍”就成了“不喜欢”之意了。

峨边彝语词汇丰富,表述准确,发音轻快,节奏鲜明,有自己显著的特点。在彝汉杂居区,两族人民交往密切,相互学习,彝汉两种语言同时使用。

第二节 彝 文

彝文是一种表音的音节文字。彝文的传统书写方法是由右到左横写,或由上而下竖写,彝文无标点符号,或者说没有统一的和规范的标点符号。在需要断句时,常用一半圆形符号表示。在书写时多用禽羽管或削树枝尖为笔,以锅烟灰掺兑青靛为墨,书写在竹笋壳、桦树皮、竹筒上。在峨边彝族地区,由于长期处于奴隶社会,生产力低下,文化落后,彝文使用很不广泛,有条件学习和使用彝文的只是毕摩和少数人。

解放以后,党和人民政府十分重视彝族文字问题,多次组织专人调查研究,先后制定和整理了几套新彝文方案试行。1974年,制定了统一的彝文规范方案,在四川彝族地区试行,效果良好,受到彝族人民的普遍欢迎。规范彝文方案从原来总数近万和常用千多字,取消了大量的同音字,简化为统一的819个单字,成为笔划简单,易学易记的纯表音字。书写方法统一成从左到右横写。

几年来中共峨边彝族自治县委和人民政府积极领导规范彝文的推广工作,进展迅速,效果显著,在学校开设彝文课,开展彝文和汉文并举的“双语”教学,成立专门的彝文研究机构和扫盲机构,配备了专职干部,培训了扫盲教师与扫盲骨干,大量开办扫盲学习班和群众性的彝文文化夜校,取得了很好的成绩。目前在全县已有60%以上的彝族青少年认识新彝文。

附:彝文规范字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43	144	145	146	147	148	149	150	151	152	153	154	155	156	157	158	159	160	161	162	163	164	165	166	167	168	169	170	171	172	173	174	175	176	177	178	179	180	181	182	183	184	185	186	187	188	189	190	191	192	193	194	195	196	197	198	199	200
201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208	209	210	211	212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19	220	221	222	223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230	231	232	233	234	235	236	237	238	239	240	241	242	243	244	245	246	247	248	249	250	251	252	253	254	255	256	257	258	259	260	261	262	263	264	265	266	267	268	269	270	271	272	273	274	275	276	277	278	279	280	281	282	283	284	285	286	287	288	289	290	291	292	293	294	295	296	297	298	299	300
301	302	303	304	305	306	307	308	309	310	311	312	313	314	315	316	317	318	319	320	321	322	323	324	325	326	327	328	329	330	331	332	333	334	335	336	337	338	339	340	341	342	343	344	345	346	347	348	349	350	351	352	353	354	355	356	357	358	359	360	361	362	363	364	365	366	367	368	369	370	371	372	373	374	375	376	377	378	379	380	381	382	383	384	385	386	387	388	389	390	391	392	393	394	395	396	397	398	399	400
401	402	403	404	405	406	407	408	409	410	411	412	413	414	415	416	417	418	419	420	421	422	423	424	425	426	427	428	429	430	431	432	433	434	435	436	437	438	439	440	441	442	443	444	445	446	447	448	449	450	451	452	453	454	455	456	457	458	459	460	461	462	463	464	465	466	467	468	469	470	471	472	473	474	475	476	477	478	479	480	481	482	483	484	485	486	487	488	489	490	491	492	493	494	495	496	497	498	499	500
501	502	503	504	505	506	507	508	509	510	511	512	513	514	515	516	517	518	519	520	521	522	523	524	525	526	527	528	529	530	531	532	533	534	535	536	537	538	539	540	541	542	543	544	545	546	547	548	549	550	551	552	553	554	555	556	557	558	559	560	561	562	563	564	565	566	567	568	569	570	571	572	573	574	575	576	577	578	579	580	581	582	583	584	585	586	587	588	589	590	591	592	593	594	595	596	597	598	599	600
601	602	603	604	605	606	607	608	609	610	611	612	613	614	615	616	617	618	619	620	621	622	623	624	625	626	627	628	629	630	631	632	633	634	635	636	637	638	639	640	641	642	643	644	645	646	647	648	649	650	651	652	653	654	655	656	657	658	659	660	661	662	663	664	665	666	667	668	669	670	671	672	673	674	675	676	677	678	679	680	681	682	683	684	685	686	687	688	689	690	691	692	693	694	695	696	697	698	699	700
701	702	703	704	705	706	707	708	709	710	711	712	713	714	715	716	717	718	719	720	721	722	723	724	725	726	727	728	729	730	731	732	733	734	735	736	737	738	739	740	741	742	743	744	745	746	747	748	749	750	751	752	753	754	755	756	757	758	759	760	761	762	763	764	765	766	767	768	769	770	771	772	773	774	775	776	777	778	779	780	781	782	783	784	785	786	787	788	789	790	791	792	793	794	795	796	797	798	799	800
801	802	803	804	805	806	807	808	809	810	811	812	813	814	815	816	817	818	819	820	821	822	823	824	825	826	827	828	829	830	831	832	833	834	835	836	837	838	839	840	841	842	843	844	845	846	847	848	849	850	851	852	853	854	855	856	857	858	859	860	861	862	863	864	865	866	867	868	869	870	871	872	873	874	875	876	877	878	879	880	881	882	883	884	885	886	887	888	889	890	891	892	893	894	895	896	897	898	899	900
901	902	903	904	905	906	907	908	909	910	911	912	913	914	915	916	917	918	919	920	921	922	923	924	925	926	927	928	929	930	931	932	933	934	935	936	937	938	939	940	941	942	943	944	945	946	947	948	949	950	951	952	953	954	955	956	957	958	959	960	961	962	963	964	965	966	967	968	969	970	971	972	973	974	975	976	977	978	979	980	981	982	983	984	985	986	987	988	989	990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997	998	999	1000

第二章 群众文化

第一节 网 点

1950年8月县人民政府成立,10月即成立县文化馆,租用双河街民房半间作为临时馆址。1951年9月迁入下街约100平方米的一楼一底木质结构的公房。1954年上半年为扩大文化馆活动场地而搬迁到现在地址(沙坪镇解放桥旁)。1963年至1984年上级政府几次拨款,扩建了室内活动场所873平方米。文化馆现设有图书室、阅览室、台球、舞厅、录像放映、宣传橱窗等活动场所。

50年代初,文化馆仅有干部3人,到1987年增加到10人(其中馆员3人,助理馆员5人)。解放初文化宣传设备仅有留声机、幻灯机、二胡、土广播(喇叭筒);以后逐步增添,现有录放机、电视机、手风琴、小提琴、双簧管、单簧管、民族舞蹈服装、照像机及其冲印放大设备等等。

以县文化馆作为文化活动辅导中心,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举办各类文艺培训班,培训了各类业余文艺人才147人,有21人被接收为省、市作家协会、戏剧家协会、民间文学家协会、美术、摄影家协会、音乐、舞蹈家协会会员(其中有7人是省协会会员)。坚持“业余、自愿、小型、多样”的原则,广泛开展了群众喜爱的幻灯、讲故事、书画展览、彩龙灯、创作辅导等多种形式的文化活动,同时还有一些作品在全国、省、地级出版、展览、演出、电台播放。

在农村文化方面,50、60年代原金口河区设有文化站1个,约有100平方米的活动场地,配有干部1人,组织辅导全区7个乡俱乐部、文化室开展活动。70、80年代农村文化工作又有较大的发展,1987年,全县共有文化站8个,大堡、西河、毛坪、五渡四个乡配有兼职文化干部。大堡文化站设有电影院、录像放映、文化茶园、黑板报、宣传橱窗、台球等活动设施和文艺宣传队,特别是黑板报办得非常活跃,宣传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宣传科学种田,宣传勤劳致富,表扬好人好事,深受当地政府和群众的欢迎,1987年被市、县评为先进文化站。

第二节 业余创作

一、文学创作

解放后,干部职工中从事业余文艺创作的较多,在全国、省、地级刊物上发表了不少中短篇小说、诗歌等作品,在全国刊物上发表的有中篇小说《美哉猴王》、《在W林区的上空》、《曲木县长轶事》等;在省级刊物上发表的小说有《扶包谷》、《隐行人》,散文、诗歌有《心中的杜鹃池》、《峨边春色》、《赞邮递员》等。1986年峨边中学初中二年级学生李阿林,以散文《童年的脚印》参加全国“中学生读写杯作文竞赛”获一等奖。李金秀以散文《一束青葱》参加四川省大中小学生作文大奖赛,获三等奖。

二、绘画

解放前从事业余绘画而颇有造诣的有红花溪人贾质庸,他自幼习画,后在成都四川大学读书,1947年成都花会期间,在祠堂街和同窗举办“工艺书画”联展,他的画廊名曰“西蜀风情”,展出的作品以苦力和彝族人物画为主,博得观众好评,《西方日报》(成都地方报纸)在报导中称他是“贫民画家”。

贾质庸擅长人物画,他画的《烤红薯》、《拾破烂》、《农夫》、《慈母手中线》、《逆水行舟》、《背脚子》等,反映了解放前劳动人民勤劳倔强的性格和凄苦生活情景。解放初期,1951年,他画的《忆苦思甜》、《农耕》等反映了翻身农民解放后的欢悦心情。他还画了许多反映解放军战士的生活场面以及军民鱼水情景的画幅。

解放后50、60年代,县内主要是复制大型宣传画(油画、水粉画)为当时政治服务。特别是制作“三史”展览的图片,奴隶翻身解放史宣传画等等。

70年代以后,个人绘画创作兴起。业余绘画和专业绘画逐步发展,涌现出许多爱好者,并且在县、地区、省各地经常举办绘画展览,县内参展的作品也日益增多。自1971年到1986年,县内举办较大型的绘画展览有四次,共展出绘画作品262件。1981年为庆祝中国共产党诞生60周年,在县委宣传部主持下,在县文化馆举办书画展览,展出作品68件;其中国画《小凉山之春》、《小阿衣》两件送乐山参加展出。1984年为庆祝峨边彝族自治县成立,由庆祝大会筹备组主办,在五金公司展出书画60余幅。此外参加乐山地区书画展览,以及乐山、内江、宜宾等地区书画联展,彭山、峨眉、峨边、金口河等县区书画联展,前后共送出展览作品65件。有的绘画作品还参加了省以上的展出,如《山城新貌》、《林海新貌》在省林业系统展出中均获二等奖,《晨曦》在全国性的书画展中入选展出。汉族儿童画《给解放军叔叔送水》、《放学以后》送省展出,很受群众称赞。

三、摄影

解放后,业余摄影爱好者日渐增多,并出现了许多优秀摄影作品,在全国、省、地区级刊物上发表的有100余幅。其中《憧憬》、《集市雨景》、《泼水》、《春叶更比秋叶红》、《高山翠湖》、《鹿》、《独具特色的小凉山彝族婚礼》、《玉兰奔放》等作品在参加全国性摄影展览和在刊物上刊出时,均获好评。彝族青年摄影作品《喜背新娘》在杭州市和乐山市交换展出中获一等奖。汉族青年摄影作品《喜礼迎亲》、《童年的梦》、《林区人家》等参加乐山市摄影支会和团市委联合举办的青年摄影展出中,分别获得一、二、三等奖。

第三节 歌 舞

彝族喜唱歌弹琴,“以歌代言,以音乐传情”,每当欢庆节日或婚嫁喜事,男青年怀抱月琴,姑娘们弹起口弦,边弹边唱,载歌载舞,抒发情怀。多少年来,彝族人民创作了许多反映生活情趣,追求自由幸福的歌曲、舞蹈。音乐曲调丰富,节奏自然,和谐悦耳,优美动听,粗犷、敦厚、朴实是其特殊风格。歌曲分山歌、赛歌、对歌等。唱词常即兴创作,因时因事抒发其不同的感情。山歌往往在野外或田园耕作牧放时纵情高唱,曲调自然、悠扬流畅,多表达欢快的心情。赛歌、对歌多用于婚娶、节庆中,曲调低回婉转,缠绵柔腻,娓娓多情。由于彝族人民长期

遭受反动统治者的压迫,其旋律的特点,总的说来是压抑的,低沉的,但却掩盖不了它鲜明的朴实优美的韵味。如“竹叶青青”、“阿姐我要飞舞”、“妹妹伤心把泪下”等等。

“竹叶青青”描写了牧羊情趣,以抒发悠闲自得的欢乐之情。歌词译成汉语大意是:“清晨,人们上山去放羊,我也放羊在山岗,羊儿吹着青青竹叶,我也摘下一片,放在嘴里吹响……”,在大自然的怀抱里,悠然自得,其乐陶陶,令人神往。

“阿姐我要飞舞”,描绘亲人团聚,享天伦之乐的情趣。歌词大意是:

阿姐我要飞舞,

小妹呀小妹,

快和我一起飞舞。

阿姐我要飞舞,

爸爸呀爸爸,

快和我一起飞舞。

阿姐我要飞舞,

妈妈呀妈妈,

快和我一起飞舞,

阿姐我要飞舞,

哥哥呀哥哥,

快和我一起飞舞。

彝族舞蹈,常不拘场合即兴起舞,一般都不化装;女的长裙百褶,珠佩玲珑,舞姿曼丽;男的大裤脚,凭借其羊毛披毡之潇洒风度,加入舞蹈,自然大方,毫无拘谨之态,寓感情于意态之中,尤喜在年节和婚娶等节庆时载歌载舞,尽兴欢愉。以“阿牛尔古吉”与“阿西显几觉”两种舞蹈形式最为流行。歌舞人数常在2~10人之间,多寡不拘,一般均为偶数,常呈环形旋转,或左或右,不时变换。舞姿的手部动作较少,主要以腿脚多种姿态急徐跳跃,与歌词情意和节奏相配合,用以抒发情感。动作偏重于舒缓,故其风格朴实敦厚,给人以淳朴典雅和豪迈的美感。1965年,峨边彝族舞蹈《敬酒》被评为四川省优秀舞蹈节目,并进京参加了全国少数民族文艺观摩演出,获得很好的评价。舞蹈《小麦金黄》获1974年乐山地区文艺调演优秀节目奖;文化馆刘华玲创作的彝族舞蹈《牧羊姑娘》、《打笋乐》分别获1979年、1982年乐山地区群众文艺调演优秀节目二等奖;彝族歌曲《口弦叮当》获1982年乐山地区优秀节目二等奖,并在省电视台播放。

第四节 灯 会

一、龙灯

舞龙灯是解放前峨边民间传统习俗,也是群众文化生活的一种重要形式。每年春节后的正月初九至十五便是玩龙灯的时间。龙灯的种类繁多,有九节老龙、七节布龙、五节花龙和火龙,还有板凳龙,板凳龙是用一条四脚长板凳做龙身,用稻草编扎成龙头,然后绑扎在板凳的

一头,两人玩耍,一人玩龙头,一人拿后两条脚,当龙尾,翻滚跳跃。

龙灯的制作:龙皮用麻布做成,再用白布镶边,染上色彩,绘以龙鳞,龙头龙尾皆用竹篾编成,用白纸糊好,加以彩绘,龙身每节先用竹子编一小节,装上木把,龙皮固于其上,然后连接龙头龙尾,龙灯便制成了。舞龙灯主要指花龙,老龙不舞,只上街游动。花龙一般由三四人参加挥舞,一人掌龙头,龙头是总指挥,旋转翻跳的花样变化,全由耍龙头人的手来示意指挥,龙身始终跟着龙头旋转翻跳,龙尾紧跟龙身的旋转而摆动。玩龙灯一般在晚上,沿街游动,每家每户都要点燃香烛,有的用红纸封点喜钱,有的给龙挂一条红布,有的还燃放鞭炮,以示喜庆。花龙游行一定距离,到合适宽敞之处,便舞玩一阵,龙头一转,龙身飞舞,左盘右绕,上下翻跳,龙尾紧随龙身,自然转动摇摆,有似真龙下凡,舞到热闹处,紧锣密鼓,围观群众鼓掌呐喊,热闹异常。

正月十五日夜,是闹元宵的时间,各种灯都拿到街上玩耍。首先出场的是龙灯,然后是狮子灯、牛儿灯、蚌壳灯等等,最后是花灯收场。龙灯先是老龙,然后是七节龙、花龙,最后为火龙。火龙由五个青年小伙子每人玩一节,他们头戴竹编小帽,赤裸上身,有的穿一件土布褂子,脚登草鞋。火龙一上街,在接受香火的同时,便承受花烧炮打。鞭炮火花皆是有钱人家准备,一般在玩龙灯开始时,便购买制作,火花乃用斑竹一节,内装火药、木炭约一市斤,按“紧花松炮”的制作方法,将火药木炭舂紧便成。有的人家准备数十或上百筒火花,如民国初年的一个厅官,每年要制作几箩筐火花,只要火龙一进他家院子,便关上大门,在院坝内围绕,直到火花燃放完为止。沙坪烧火龙最集中的地方是在下街十字口。火龙一到,周围数户人家的火花都集中到这里燃放。围观群众,人山人海,大人被挤得东偏西倒,小孩被挤得喊爹喊娘。火龙在人群围成的小圈内旋转挥舞,舞龙灯的小伙子不停地跳动呼喊:“拿花来!”顿时四面八方的火花喷射,鞭炮齐鸣,疯子炮朝四面飞舞爆炸,十字街口一片火海,龙皮被烧着了,龙头龙尾也烧破了,然而舞龙灯的小伙子并不退却,不停地绕着圈子呼喊“拿花来!”直到火花燃放完毕,龙皮烧断,小伙子们的脸熏黑,背烧起了泡,各人拿着一节龙灯的残片,勇敢而豪迈地退出场地。

1950年以后,舞龙灯逐渐减少,1978年后开始恢复。春节以及重要节庆,沙坪、大堡等地群众组织玩龙灯,但不烧火花。

二、狮子灯

狮子灯也是人民群众喜爱的灯舞之一。狮子灯一般沿街游行,边行边表演抖毛、搔痒、行礼、张口、吞宝等。每行至地面广阔的院坝,十字街口,遇到摆下的“阵势”,便表演“破阵”。“阵势”乃街坊群众设置,或由富裕人家单独设置,简单的“阵势”是一张桌子上放一条长板凳,凳上设香案并挂一条红布;复杂的“阵势”是由五张方桌重叠组成,顶层仍放一条长凳,上摆香烛,红包、红布。

狮子破阵的经过是,先在地面,由狮子、笑和尚、孙猴子戏耍一阵之后,然后边戏耍边从底层逐层向上攀登,表演各种杂技动作,猴子打跟斗,灵活调皮,笑和尚动作迟缓,笑容满面。观看破阵的群众人山人海,笑声阵阵,加上锣鼓喧天,热闹非凡。笑和尚紧跟孙猴子戏耍,攀登翻上顶层,将香烛点燃,收下红包、红布,做些滑稽可笑的动作,然后狮子也逐层攀上顶层。笑和尚和孙猴子在每层桌子的四角翻跟斗,戏耍后,逐层由上而下,直到地面。最后狮子、笑和尚、猴子等在地面表演“滚绣球”、“扑地”等打斗动作之后,破阵告终,狮灯离去。

三、花灯

花灯是正月十五闹元宵的压轴戏。各种灯舞之后,约晚上十点钟,花灯出场。花灯是两个年约十七、八岁的男青年演出,一个打扮为翩翩公子,身穿细料长衫,鼻梁上涂一团白粉,有的还架一副金丝眼镜,手执彩扇,摇摇摆摆,名曰“丑鼻子”;另一个扮成小娇,浓装艳抹,身穿旗袍,手执绣帕,忸忸怩怩,名曰“幺妹子”,另外还有一群伴奏者,帮腔者、照明者共约数十人。花灯上场,由几十支竹筒煤油灯照明,细乐齐奏,簇拥着丑鼻子、幺妹子,沿街漫游,挨家挨户,缓舞慢唱,行至富裕名望人家,便停下来演唱。演唱时,先由丑鼻子唱几句吉祥祝贺之词,接着两人对唱一段花灯词,如《柳连柳》、《烟花女告状》等,演唱中除有伴奏外,还有众人帮腔。仅录几句唱词如下:

丑鼻子:良辰美景快乐天,

众唱:柳呀,柳连柳。

幺妹子:爽心惬意众家院;

众唱:荷花闹海棠,得儿,海棠花。

丑鼻子:盛世齐庆元宵节,

众唱:柳呀,柳连柳。

幺妹子:兄妹双双来拜年。

众唱:荷花闹海棠,得儿,海棠花。

唱花灯的队伍沿街载歌载舞,闹到半夜收灯,观众尽兴之后,纷纷回家吃元宵(汤圆)。

第五节 戏剧 曲艺

一、川剧

解放前,沙坪场每逢庙会、帮会等会期,常集资请乐山、峨眉等地的川剧班子来演出,每来演戏一次,少则十多天,多则两三个月。民国31年秋,请来乐山晏如班,在沙坪上街楚蜀官台子坝搭台演戏。一连演了30余天。附近各乡镇群众均来沙坪看戏,每逢场期,人头攒动,分外热闹。折子戏、本本戏唱过之后,为了阖街清吉,四境平安,又集资续唱大戏24天。所谓“大戏”是连续演出《目莲救母》故事。每天上午演常戏,下午演阴戏,晚上演鬼戏。下午7点钟之后,演员们分别扮成城隍老爷,城隍娘娘各乘一顶四人大轿,前面为判官、小鬼、牛头马面开道,鸡脚无常在后面簇拥着,锣鼓喧天地从戏台出发,漫游上下街,以示驱邪。游行毕,始演鬼戏《目莲救母》。剧情大意是:刘施氏破坏吃素家风,大开五荤,打僧骂道,阎罗天子大怒,令鬼将她拘到阴曹地府,一群恶鬼各执一把钢叉,将她围着,一把一把的钢叉向她掷去,刘施氏在雨点般飞来的钢叉下,左闪右躲,手接脚踢,钢叉虽多,都被她躲过,不伤一根毫毛,一场武打戏博得观众鼓掌叫好。刘施氏正在危急之时,她的儿子目莲和尚赶到地府将她救出,母子团圆,悲喜交加。刘施氏在儿子的劝说之下,重新皈依佛门,卒成正果。

平时无戏班子来县演戏期间,场镇群众喜听川剧“围鼓”,又叫川戏坐唱或玩友。围鼓戏

多在晚上茶馆内演唱。演唱者大多是川剧迷,每逢集市场期的晚上,他们便聚集到茶馆,按各自的喜好,担任生、旦、净、末、丑等角色,并依次坐在板凳上,故又称“板凳戏”。喜好川戏的听众,晚饭后纷纷来到茶馆,选好坐处,泡上一碗茶,迟到者往往无坐处,便站着听,观众到得差不多时,司鼓一指,锣鼓胡琴一响,川剧围鼓便开始演唱。剧目多为传统折子戏,昆调、高腔、西皮、二簧等都唱,如《访白袍》、《飞虎岗》、《二堂彩放》、《霸王别姬》、《刁窗》、《逼嫁》、《访友》、《送行》等。

解放后,川戏清唱曾一度自然停止,文化大革命后,沙坪镇群众组织川戏坐唱组,大堡乡成立业余川剧演出队。川戏清唱逐渐恢复。

二、圣谕 评书

民国时期,县内场镇居民喜听讲“圣谕”。宣讲人多为外地人,如峨眉龙池人先银匠,在沙坪宣讲。也有本地人,如大堡接官坪人晏××常在大堡城内宣讲。

讲圣谕是居民出钱,聘请讲述人在自家门前搭一台子,台上放一张桌子,上供“圣谕”牌位,每到黄昏以后,宣讲人站在台上,向圣谕牌施礼膜拜,手敲铜锣,招引听众,不一会儿,男女老少,尤以老年妇女居多,他们自带小凳,纷纷来到台前,就地择坐。宣讲开始,内容大多是民间传说故事,如《安安送米》、《卧冰求鱼》之类,主要是宣扬忠孝节烈,因果报应。书词中有三分之二是道白,三分之一是诉词。宣讲人讲述故事情节,声音抑扬顿挫,描绘人物形象生动,对忠孝者予以褒扬,对作恶者加以抨击。

解放前,常有说书人在场镇茶馆讲评书。说评书的多为外地人,本地人较少。在农村也有说书人,群众称为“说耍书子”,不收报酬,不拘形式,甚受农民欢迎。

说书人在茶馆内用方桌搭一台子,上放一小桌,一条坐凳,一块“惊堂木”。每晚七八点钟,喝茶人基本坐齐之后,说书人登上台子,手持戒方,有节奏地拍打桌面,大约一二分钟之后便开始讲书。讲述内容多为江湖侠义,缉盗破案之类,如《水浒传》、《七侠五义》、《火烧红莲寺》、《彭公案》、《包公案》等。

讲评书人皆能说会道,对内容十分熟悉,有时还要用自己的话加以引伸评说,娓娓动听,对人物的讲述,从穿着顶戴,到声容笑貌,一一加以描述,使听者如闻其声,如见其人。讲武打场面,从飞檐走壁讲到拳打脚踢,一招一式,绘声绘色。说到精彩之处,拍几下戒方,扣人心弦,听者津津有味。每晚讲二三个小时,一般分上下节,讲述约一个多小时,到一精彩处,用戒方一拍,暂告一段落,便开始向听众收钱,付多付少,由听众自便,收钱之后,再续讲下节。听众一面品茶,一面听讲,茶馆内常座无虚席,有时门口也站了不少听众。

三、皮影戏

皮影戏,县人称“皮灯影”。其人物、道具皆用牛皮刻成,用油灯透影表演,故名。皮影戏传入峨边较早,光绪三十年(1904),峨边参将翁焕章任职时,因酷爱川戏,而峨边无剧团,每逢节日,要从峨眉、乐山聘请川戏班子来峨边演戏,演员来峨要行山路二三百里,道具搬运十分困难,看一次川戏,实属不易。翁焕章有见于此,便在成都购回皮影子四大箱,其中三箱是川戏生、旦、净、末、丑皮刻形象,一箱是皮刻戏台摆设,刀枪剑戟,头盔、战马、飞禽走兽、鱼兵虾将等道具。

皮影购回后,翁焕章亲自训练士兵提线表演,皮影戏从此在大堡演出。翁离任时,将皮影

留在大堡。

民国 27 年(1938),张秉均从大堡将四箱皮影子运到沙坪,首次在杨镜萱的楼上,面向十字街口演出。因沙坪人喜爱川剧,从外地聘请司鼓师周光廷,配合本县琴师李星乾在新店子茶馆教川剧唱腔。皮影戏传到沙坪后便和川戏结合,用皮影表演,喜唱川戏者在后台唱腔。

皮影戏的表演剧目和川戏坐唱的剧目基本一致。经常演出的有:《水漫金山》、《甘露寺》、《借东风》、《捉放曹》、《别洞观景》、《秋江》、《包公赔情》、《穆桂英挂帅》、《营门斩子》、《昭君出塞》、《霸王别姬》、《五台会兄》、《失代州》、《情探》、《访白袍》、《刁窗》等等。

第六节 民间文学

在长期的生产、斗争中,峨边彝汉人民创造了极其丰富而优美的民间文学,如民歌、叙事诗、神话、童话等。1987 年,县民间文学集成办公室组织力量,收集整理打印了一部《民间文学集成》资料集,收录了神话故事、寓言笑话、诗歌等共计 159 篇,约 15 万字。

一、民歌

峨边彝族民歌数量多,题材广泛,体裁多样,有独特的艺术风格和巧妙的表现手法,家喻户晓,有口皆碑。它像一面镜子,反映了彝族人民的民族风格、生活习俗、思想感情及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有歌颂光明正义的,有记叙反抗奴隶主统治的,还有大量反映劳动与爱情的等等,表达出痛苦与欢乐,理想与追求。在艺术风格上,语言简练,结构严谨,一般用五个音句组句,句脚押韵,易于传诵,比喻贴切,富于浪漫主义色彩。辑录几首如下:

如果要打扮得漂亮

如果头上不漂亮,

戴上头帽就漂亮;

如果颈上不漂亮,

戴上银领就漂亮;

如果身上不漂亮,

穿上绒褂就漂亮;

如果手上不漂亮,

戴上圈子戒指就漂亮;

如果腿上不漂亮,

穿上缎裙就漂亮;

如果脚上不漂亮,

穿上鞋袜就漂亮。

大雁,你经过我家吗?

天上飞着的大雁,

你是大雁之王吗？

你是从石磨布约飞来的吗？

你经过我的家乡巴浅加古吗？

我阿爸最爱帮助人，

最善于调解人间纠纷，

你看见他又骑马出门了吗？

你看见我母亲像往常一样，

在屋檐下织布吗？

你看见我的小妹赶着小猪，

在屋前屋后放牧吗？

大雁，你经过昭觉了吗？

你从阿爸那里衔来四颗谷种吗？

你经过我母舅家乡卢者甘乌吗？

你衔来四粒荞种吗？

我把它种在我生活的地方，

把思念家乡父老之情表达。

峨边彝族人民创作了不少优美的长诗，其中以《甘莫阿姐》、《阿罗阿沙》最为流行。

《甘莫阿姐》生动地描述了一位美丽聪慧的峨边姑娘短暂而辛酸的一生。相传多年以前，甘莫哈有个容貌出众，才智过人的姑娘，名叫甘莫阿姐。阿姐油黑的辫子可织锦缎，长长的颈脖好比白玉，美丽的脸蛋胜似仙女，大大的眼睛如同星星；清亮的嗓子唱起歌来，百灵鸟的欢叫也显得逊色，在彝家大山十八寨，谁都知道她的美名。她从天真烂漫、无忧无虑的童年长大以后，与小伙子安福木呷产生了纯真的爱情。

阿姐的美名很快传进了建昌（今西昌）土官的耳朵。土官贪财好色，派人前往峨边抢掳阿姐，如狼似虎的土兵涌进阿姐家，阿姐被抢走了。

在路途上，阿姐奋力挣扎，嘶叫碎心，痛苦声声：

善良的熊猫真漂亮，

花纹斑斑似群星；

熊猫真正幸福哦，

它自由在山中。

禽鸟之王孔雀最漂亮，

翠羽闪光彩缤纷；

孔雀真正幸福哦，

它自由在林中。

人说漂亮是幸福，

阿姐漂亮却遭殃，

可怜真可怜。

哭声在山间回荡，泪水洒满了山路。

经过数月跋涉，阿姐被扭进了建昌土官衙门，立即被土官押进了土官府后庭。

后庭豪华、绚丽，桌上陈列着玲珑精巧的钻石戒指，红彤彤的珊瑚耳环，晶莹剔透的珍珠项链，闪闪发光的蜀都绸缎，堆积如山的金银财宝，只要阿姐点头应允作土官夫人，她就成了这些财宝的主人。忠贞的阿姐对满桌的财宝不屑一顾。土官又派人送来了山珍海味，美食佳肴，阿姐看也不看一眼。厚颜无耻的土官以为彝家女儿软弱可欺，死皮赖脸地哄骗道：

阿姐啊！

你顺从我吧，

我有用不尽的金银财宝，

有世上最好的绫罗绸缎，

你跟着我，

会有享不尽的富贵荣华。

会有吃不完的珍肴美味。

土官抛出诱饵，同样不能使阿姐动心。胸中燃烧着怒火的阿姐举手就赏了土官一记响亮的耳光。挨了耳光的土官火冒三丈，命土兵把阿姐抓去狠狠的吊打，皮鞭抽打得她皮开肉绽，鲜血淋漓，但毒刑拷打仍然不能使这个姑娘屈从，又把她关进了黑洞洞的牢房。

安福木呷知道情妹被抢走，怒气填胸，无法容忍，马上备好干粮，骑上骏马，不畏山遥路远，来到了建昌土官府的监牢谋求营救自己的心上人，但监狱的高墙隔开了这对热恋中的情人，阿姐只好忍痛断指，托人捎给情哥，并用纯情的歌声，捎去坚贞不屈的情意：

阿姐心急如火焚，

阿姐痛苦如刀戳，

想见情哥见不着，

有情不能抒胸怀，

阿姐我该怎么办？

十个指头十姊妹，

姊妹难舍也难分，

今日难分也得分，

为的是：向情哥表心意，

为的是：不让情哥空手回。

狱中的阿姐，思绪万千，她思念故乡的山林，思念她放牧的羊群，思念朝夕相处的亲人，思念深爱自己的情郎，她恨透了罪恶的土官衙门，诅咒它遭到天谴。她眷恋年轻的生命，但又不愿圣洁的灵魂和躯体受到污辱。

见美酒，我想念慈爱的父母，

见骏马，我想念敬爱的哥哥，

见糖果，我想念可爱的弟弟，

见绸缎，我想念亲爱的姐妹，

见珠宝，我想念家乡的山水，

更想念我那柔情蜜意的情哥。

有这么一天哦，

狂风骤起，卷走官府的金银，

高山崩溃，覆盖官府的财宝，

大地撕裂，陷塌官府的房屋，

我要寻求自由，

让凶残的土官死尽！

阿妞啊阿妞，

我生在彝家的怀抱，

却要死在土官的监狱。

.....

窗外黑了，年轻的阿妞解下系在腰上的丝绳，套上了自己美丽的脖子，含愤殉情自尽。

人们为了纪念这位对爱情忠贞不二的彝家好女儿，专门为她塑了像，一座缺了手指的像。

虽然甘莫阿妞死了，但她永远活在彝家人民的心中。

《阿罗阿沙》是峨边彝族人民创作的另一首长诗。它描述了奴隶阿罗阿沙的悲惨命运：“三天才能吃上一顿粑粑，一天却要挨三顿毒打”。忍无可忍，被迫逃跑。但逃跑后又落在另一家奴隶主的手里。他激愤地控诉道：“我为什么才逃脱狼窝，又栽进虎口？我为什么寻找活路，却找到了死路？”阿罗阿沙是千万奴隶中的一员，也是千万彝族奴隶的代表。通过这首叙事诗，揭示了彝族奴隶的共同命运，唱出了奴隶的共同心声。阿沙的几个“为什么”，预示着火山终有一天要爆发，奴隶制度总有一天要崩溃，这是历史的必然。

此外，还有不少在凉山彝族社会广为传诵的诗歌，如《勒俄特依》、《阿莫尼惹》、《阿惹妞》等等。有深远的影响。

二、民间故事

峨边彝族人民中，不仅大量流传着凉山彝族社会熟知的传说和故事，比如《英雄支格阿鲁》、《兔子与老熊》、《猴子与老熊》等。同时也创作了本县的许多故事、传说和童话。如《彝哈黑姆》、《神雁羽毛》、《依特斯里的传说》等等。

《靛缺阿麻》，汉语译为“善变的外婆”，是峨边彝族人民创作的童话寓言故事，基本上相当于汉族的“熊家婆”，起码有廿种以上的不同内容，大都藉以教育儿童善于思考，认真识别虚伪、狡诈、丑恶的事物。

脍炙人口的《佳枝依打》，汉语译为“丝绸之河”。这篇历史故事记述了彝汉人民的深情厚

谊,记述了两族人民的密切交往。故事说,很久以前,背风山(今峨边县城北面的大山)上住着额佛兹莫土司家,核桃坪(峨边县城东郊的大坝)住着等门举比黑彝家,这两家不能族内通婚,只能对婚。额佛家的推磨声,等门家的人听得清,等门家的小鸡在坝里啄养子,额佛家的人看得明。可是,滔滔的铜河(大渡河)水把两家隔开了,他们互相探一次亲要走九天(彝语里的“九”、“三”表示多数,下同),要从铜河下游的嘉定城(今乐山)去转一圈。

探亲时,第一次经过嘉定城走城外;第二次经过嘉定城走城边;第三次经过嘉定城走城里;第四次买盐;第五次买丝线;第六次买铜镜;第七次买棉布;第八次买梳子;第九次买绸缎。探亲次数增多,经济交往也日渐频繁,青年们打扮起来了,披老羊皮的人少了,他们唱歌了:

到嘉定城去玩,
到造龙船的地方去玩,
到织绸缎的地方去玩,
到嘉定城去玩。

日子过了九九八十一年后,汉呷(指汉人)用船装着东西,从嘉定城逆水而上来到峨边沙坪,第一次装来了盐;第二次装来了梳篦和针线;第三次装来了布匹和绸缎,等门举比家和小凉山的人们背来了牛羊皮,兜来了朱砂莲和天麻,还拿来了黑熊的前脚和鹿子的角,换回篦子和针线,换回布匹和绸缎,交换的次数多了,换回的东西多了,披老羊皮的人少了,青年们唱歌了:

去,到丝绸之河去看,
去看漂亮的男女青年;
去,到丝绸之河去看,
去看汉呷织的绸缎;
去,到丝绸之河去看,
去看汉呷的翘头翘尾船。

从此,《佳枝依打》这个故事,在彝族人民中流传至今。

1979年,故事《奇怪的旅客》、《聪明子咖哈罗》参加乐山地区首届故事演讲。《奇怪的旅客》曾在省故事经验交流会上演播。

第三章 广播 电影 电视

第一节 广 播

民国 26 年(1937),县政府建立收音室,招考录用收音员 1 人,设备仅收音机 1 部,一年后停办。

解放后,1951 年 6 月,峨边县收音站建立,设在县人民政府内,配备工作人员 1 人,行政上受县府秘书室领导,业务上受县委宣传部和川南广播电台领导。

峨边县广播站于 1958 年 12 月正式建立并开始收音转播。站址设在县委机关内,受县委宣传部直接领导,工作人员由原来的 1 人增加到两人。在县邮电局和县电厂技术人员的大力协助下,架设了城区广播线路,安装了入户喇叭。在部分安装有电话机的区公所、公社、管理区所在地,通过邮电局的电话线,传送广播节目信号。1959 年到 1972 年间,按照区办区出钱,公社办公社出钱的原则,金口河(区办)、新场、五渡筹资建立了广播收音站。

1965 年,全省农村广播网转入民办公助,从点到面,由简陋到比较正规,从集体收听到单独收听的发展阶段。峨边县广播事业也相继出现了大发展的趋势,农村广播网在有电源和有条件(主要指经济条件)的地方先后建立。1971 年 6 月,全县(包括金口河区在内)有沙坪、共和、杨村、红花、宜坪、金口河、和平、永胜、永安、金岩等 10 个公社第一批正式建立了广播站,在册人数 12 人。到 1979 年,全县各个公社都建立了广播站,人员达到 50 人。

在公社广播站普遍建立的同时,农村有线广播网的建设迅速发展。广播网路建设的速度快,用户喇叭的普及率高。1978 年全县 169 个村中,有 157 个通广播,通播率达到 92.9%;917 个村民组中,有 844 个通广播,通播率达到 92%;安装用户喇叭 23756 只。

1981 年,全县通广播的村由 1978 年的 157 个下降到 99 个,通广播的村民组由 844 个下降到 562 个,入户喇叭能致响的只有 13516 只,比 1978 年同期减少 10240 只。到 1985 年,五年间通播情况逐年下降,通广播的村由 1981 年的 99 个下降到 64 个,通广播的村民组由 562 个下降到 346 个。全县除部分彝族乡广播网络比较巩固和恢复较快外,多数乡的广播线路垮网严重,村通播率仅达到 49.69%,村民组的通播率仅达到 39.5%。针对农村广播网垮网现象严重的现象,1987 年,新林乡楠木、九龙、黄泥、沙坪乡六丰等四个村先后建立了广播室。

1958 年到 1973 年的 15 年间,县广播站的在册人数仅有 4 人,广播宣传一直处于转播上级台节目阶段。1974 年,县广播站克服种种困难办起了本县自办节目,节目分早晚播出,呼号是“峨边县广播站本县综合节目”,内容包括本县新闻、生活、服务、知识介绍等。

1980 年,县广播站编采人员增加到 7 人,由原来的综合节目分设为:“新闻节目”、“学习节目”、“知识节目”、“文艺节目”、“为听众服务节目”等五个大类。

从 1974 年开办自办节目以来,到 1979 年,每年来稿都在 500 件上下,数量少,稿件质量较差。1980 年实行节目改革后,一方面坚持按各类专题节目定期定时播出;另一方面,积极物色有一定写作能力的同志作为县广播站的骨干通讯员,拟发报道要点,保持经常性的联系

和年度培训,发给聘书和采访证,年终总结时召开一定范围的通讯员表彰会。通过采取这些措施,来稿数量逐渐增多,稿件质量也有所提高。1980年以后,每年来稿都达到1000件以上,1982年达到1694件,创县站来稿最好水平。

在办好自办节目的基础上,针对峨边的实际情况,县广播站从1981年起开设了彝语宣传节目。先后给广播站配备了彝族编、采、播工作人员3人,自采、自译、自播彝语节目,坚持每周2至3次,每次5至10分钟,办出了地方特色,受到了省、地、县三级有关领导的好评。

在自办节目的内容和形式上,1983年,县站结合专题节目的宣传,开始有意识地加强评论和根据中心工作开展有针对性的宣传。如结合峨边“林业”的特点,突出、集中地报道大堡、沙坪、新林、勒乌等乡育苗、造林、护林等先进集体和个人的稿件124件,毁林乱伐和盗窃林木的典型稿件18件;在计划生育工作的宣传中,宣传先进集体和个人典型事迹的131件,违犯计划生育政策的典型批评稿件6件;这一系列宣传对林业和计划生育等工作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1987年11月,县广播站采制的录音通讯《彝寨欢腾过丰年》获乐山市优秀新闻性专稿一等奖。

从县站建站初到1987年,县广播站到区、乡的传输干线,主要是利用电话线路,再补充架设乡到村的主线和村到组的支线及用户线构成传输的分配系统,其工作过程是:县广播站将接收来的或自己制作的广播节目信号,经播出控制台到扩大机放大,送到县邮电局的交换台,转接到县至各区乡的电话线路上,再由区、乡送给各村的广播专用线路,最后连接到各用户广播喇叭。

峨边农村有线广播基本情况统计表

统计年份	村			村民组			喇叭只数
	总数	通广播	通播率 %	总数	通广播	通播率 %	
1965							257
1966	135	15	11.1	796	123	15.5	299
1968	158	10	6.3	854	45	6.3	458
1969	158	34	21.5	854	143	16.7	624
1970	158	39	24.7	902	202	22.4	531
1971	163	98	60.1	898	485	54.0	9500
1972	164	117	71.3	908	561	61.3	12269
1973	164	141	85.9	917	746	81.4	18419
1974	164	145	88.4	917	756	82.4	19100
1975	164	149	90.9	917	800	87.2	20361
1976	157	146	92.9	918	810	88.2	21138

统计年份	村			村民组			喇叭只数
	总数	通广播	通播率 %	总数	通广播	通播率 %	
1977	165	152	92.1	918	873	95.1	22963
1978	169	157	92.9	917	844	92.0	23756
1979	129	121	93.8	647	601	92.8	17456
1980	128	102	79.7	718	554	77.2	13659
1981	129	99	76.7	873	562	64.4	13516
1982	129	94	72.9	873	600	68.7	13200
1983	129	97	75.9	875	469	53.7	10324
1984	129	60	46.5	875	366	41.8	10179
1985	129	64	49.6	875	346	39.5	7019
1986	129	64	49.6	875	344	39.3	7878
1987	129	58	44.9	875	346	39.5	7600

第二节 电 影

电影是解放以后才开始在峨边出现的新事物。1951年冬,乐山地区电影队来峨边沙坪放映故事片《中华儿女》、《吕梁英雄》,这是首次在峨边放映电影,城区干部和群众及附近农民都来观看,将放映场地(原沙坪小学操场)挤得水泄不通。此后,乐山地区电影队、解放军放映队和川南林业局放映队常来峨边城乡轮回放映电影,受到人民群众热烈欢迎。

1956年建立峨边电影放映队,除在城区放映外,还深入农村巡回放映,1966年全县放映队发展到8个,当年放映电影200多场,观众30多万人次,广大农村群众能经常看到电影。

1977年成立峨边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工作人员从1976年的12人增加到25人。1979年修建一座可容纳1100多观众的电影院,满足了城区群众看电影的要求。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农村电影事业发展很快,民族区乡的西河电影队,为全区四个乡的彝族人民放映电影1400场,观众达62.5万人次。先后在毛坪、大堡、五渡、新林等区乡修建了电影院,每逢场期都有新片放映。据统计1987年全县有放映队21个,全县放映电影4683场(次),观众158万多人(次),活跃了城乡人民的文化生活。

第三节 电 视

1971年,上级发给县革委宣传组12吋黑白电视机一部,这是峨边有电视的开端,随后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逐步购有电视机。由于峨边地处大山区,人员多集居或散居在盆地、河

谷、山沟里,多属阴影地区,全省各主干台均无法覆盖这些地区,毛坪、沙坪等地虽勉强能收看峨眉山转播台的节目,但效果较差。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广大干部群众经济状况有了很大的改善,人民群众拥有的电视机日渐增多,城区已基本普及到每个家庭。为了解决城区机关和群众收看电视节目的困难,1979年,在沙坪乡新生九组的马桑坪建立了电视差转台一座,由于差转机只有5瓦,质量较差,功率输出不够,并产生自激,影响收看,于1980年报停。

1981年10月,在经济条件较好且具有收看能力的金岩乡,由县广播局帮助建成了彝族地区第一座电视差转台(也是全县农村第一座电视差转台)。该台装机功率1瓦,全年工作时间(转播)1440小时,覆盖率为46.6%,标准收看半径为1公里,可以收看半径为1.5公里,基本解决了乡政府所在地和附近农村群众收看电视的问题。此后到1987年,又在斯合、大堡、哈曲、平等、新林、勒乌等乡建成6座电视小差转台,共计装机功率14瓦。新林乡电视差转台直接差转县卫星站电视节目,彝汉群众十分满意。

1984年,县政府拨款2.7万元,在城区石格闹建成差转台一座,装机功率60瓦,其中主机功率50瓦,备用机功率10瓦,覆盖率为80%,标准收看覆盖半径为4公里,可以收看覆盖半径为4.5公里。城区电视差转台的建成,改善了收看效果,但只能收看峨眉山转播的二、八两个频道的节目。为了更好地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生活的需要,解决电视节目单一的问题,1986年,在乐山市民委的扶持下,采取单位集资,财政补贴的办法,投资18.8万元,在城区原电视差转台旁边,上行500米处,修建了一座卫星电视接收站,原差转台迁与卫星地面站合并。接收站占地面积634平方米,建筑面积110平方米,装机功率为100瓦。9月26日试播开通后,设备运转正常,音像效果良好,可同时收转中央电视台一、二套节目。覆盖面积除城区外,有10个乡的部分村、组可以直接收看卫星站收转的节目。同年9月29日,乐山市人民政府在峨边召开卫星电视教育现场会,推广了峨边县广播电视局为民办实事,艰苦创新的经验,正式宣布峨边彝族自治县卫星电视地面收转站为全市第一座。9月30日,四川日报、四川电视台同时发布峨边广播电视局通过收转站播出电视节目的指令频道,同时试办电视节目《峨边新闻》。1987年在城区开办有线电视。

第四章 图书 报刊

第一节 图 书

解放前,峨边无书店,亦无图书馆室。解放初,峨眉新华书店派人来城区沙坪设流动服务组,销售图书,后改为峨边分店。1956年成立峨边县新华书店,并在金河口设分店,在大堡、毛坪供销社设代销柜,到1976年共发行各类图书440余万册。1976年后,发展了农村售书网点4个,季节性售书点7个,代售门市部9个,由县书店负责管理和发行工作。1977年至1984年的8年间,共发行图书560万余册,同前20年相比,发行量增长27%,基本上满足了全县12万彝汉各族人民购书的需要。

为了解决边远山区和林区职工买书难的问题,新华书店职工跋山涉水,为林区职工和农

村群众送书上门,几年中销售图书近 50 万册,其中科技书 2 万余册,农业用书 2.5 万余册,林业专业和农村干部用书 2.5 万余册,少年儿童读物 4.5 万余册,厂矿和建设用书近 10 万册,军人读物 5 万册。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还专门发行彝文图书近 4 万册,为彝文扫盲工作作出了贡献。

自峨边县文化馆成立后,馆内设图书室和报刊阅览室,到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前,馆藏图书达到万余册,并向群众开放借阅,馆内报章杂志较全,面向群众开放阅览。文化大革命中,馆藏图书损失严重,后逐步添购,到 1987 年有馆藏图书近 9 千册,已逐步办理借阅。

第二节 报 刊

《峨边大众报》于 1952 年初创办,由县委宣传部主办,副部长吴焕章主管,主编马久白,县广播站收音员董品和提供新闻稿件。另聘请党政机关和农村的干部和有文字写作能力的人从事撰稿,报纸的宗旨主要是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和时事,配合当时的政治运动,其次也介绍一些农业科学知识,为农业生产服务。

报纸初办时为油印,由石厚基刻蜡纸,尹伯容(女)承印,采用对方纸,发行 100 多张,每周出 1 期。3 个月后《乐山报》社支援石印机 1 台,遂改为石印,后《乐山报》社又支援圆盘机 2 台,便改石印为铅印。报纸每期发行到 500 份,四开二版,后为四开四版。报社先设顺河街,后迁至苗坝。于年底停办。

第五章 文物 古迹 名胜

第一节 文 物

县文化馆成立后,开始加强对文物的保护和管理。1982 年建立了文物普查工作组,在境内开展了文物普查工作,并对馆藏文物进行了清理、鉴定、编号等工作。截至 1987 年馆藏文物共 53 件,其中最重要的有:

青铜柳叶剑 1977 年 3 月,金口河区公安公社小河大队月呷坝上坪(地处大渡河南岸),在改田改土工程中,于深约 1 米的黑色土层中,挖出了古代铜兵器青铜柳叶剑七把,因与北斗七星之数吻合,故称之为“七星剑”。

1982 年 4 月,经四川省博物馆、四川省文管会有关专家分别鉴定,认为青铜柳叶剑“无副件,有蚀斑和少有缺痕”,实为难得古珍,可定为三级馆藏文物。

青铜柳叶剑,成器于公元前 770~221 年之间,距今约二千四百余年,形状似柳叶,脊末有二小孔,无铭文,无花线纹饰、形制简朴古雅,全件微有锈蚀斑痕,每件长宽基本一致,最长的为 32 厘米,最短的为 28.1 厘米,最宽为 2.8 厘米,最窄为 2.6 厘米。

此外,1977 年在金口河区永乐公社枕头坝(大渡河北岸)的改田改土工程中,于约 1 米左右深的土层中,发现一古墓葬,墓坑内尸骨完全枯朽,在枯骨之间,发现青铜柳叶剑二把,一头颅骨枕着一把青铜矛。

这两把青铜剑,经专家考定,其铸造时间、形状等皆同于月呷坝上坪所出土的青铜柳叶剑,脊末有小孔,无铭文,铜质光滑,略有蚀斑,其中一把锈蚀稍重,全长 24.6 厘米,最宽 3.8 厘米,重 175 克。一件属二级馆藏文物,一件属三级馆藏文物。

青铜矛 经专家鉴定,为青铜铸造,成器时间在公元前 474~221 年之间,脊末中部两侧有双小耳,矛脊中部有一小孔,无铭文及花线纹饰,制作细致,精工打磨,色泽光滑,形状美观,全件完好无损,实测全长 22.9 厘米,最宽处为 4.1 厘米,重量 200 克。定为二级馆藏文物。

西汉陶土罐 西汉陶土罐,成器于公元前 260~8 年之间,它是距今约两千年的西汉早期文化遗物。此罐系陶土质地,窑火烘烤而成,火候偏低。身形:缩颈、球腹,平底微内凹,腹部饰有云雷纹一圈。胎质坚硬,较粗,胎色灰中泛红,无釉,无铭文。

此罐特征突出,全为手工捏制操作而成,迹象明显,并无车盘轮状及布胎迹印,制作技艺纯熟,工艺水平较高,故型式浑厚圆满,蔚然有古朴庄重感,无罐盖。实测:口径 15.2 厘米,肚大 27 厘米,下底直径为 16.9 厘米,全高为 25 厘米,重量 2850 克。全件完好,无残缺损伤痕迹,属于西汉前期土陶文化遗物。经鉴定为三级馆藏文物。

此件文物于 1976 年 8 月,在沙坪公社河沟大队柑子林改田改土时,在深约 1 米的一座古墓中发现,由于群众缺乏文物知识,现场被扰乱,因而对于墓内、墓外的其他情况,无从查询。此罐置于棺脚外部(即俗称老钱罐),但能够完好无损地留存下来,贮入馆藏,乃是大幸。

大堡石碇 此件石碇为距今约 5000 年~10000 年间的新石器时期的文化遗物。是在 1977 年 8 月于大堡公社火花 3 队砖瓦厂挖取瓦泥时,大约深入地层 2 米处出土的,故定为大堡石碇。

石碇的质地为坚硬石质,呈灰(绿)白色(似属石灰石)全体完好,无水缝杂痕。呈梯形,横断面为扁(椭)圆体,脊厚边渐薄,脊端(顶端)略小,微有小残,下边(口端)渐润,有使用痕迹(口端略呈钝齿状),全体均较光滑,磨制迹象明显。实测全长为 12 厘米,上宽 4.1 厘米,下宽为 7 厘米,厚(以中脊线为准)为 1.6 厘米。

第二节 古 迹

一、吊棺

吊棺一般又称悬棺,在峨边境内分布的地面较为宽广,毛坪、沙坪、大堡等乡约 100 多华里的地区内都有发现,其中以毛坪恒心村的丛林生产组和龙厂岩生产组发掘为多,据初步了解,发掘的墓葬在 20 座以上。

吊棺墓葬一般都深藏于约 0.3~1 米以上的土层内,微露地面的吊棺坟塚,偶有所见。

吊棺墓有单椁、双棺、三棺,一墓多棺,偶有双重墓门、墓室。墓室内有单门的,但都未见墓碑和碑铭内记。

一般吊棺的内椁,其上、下、四壁全用石板合成,未见石灰胶口的迹痕,石板的两面均钻凿平整方正,长方或条形,厚度在 15 至 30 厘米之间,长度有达 2.8 米的,未见花纹饰和字迹。有的吊棺的墓门石的外面,刻有粗线条的横三格(俗称六子门或格子门)门框形直线纹饰,有的有轴枢,形制粗简厚重,给人一种古朴的感觉。

吊棺墓室内壁,无文字、花线等纹饰。除见有锈蚀严重的或已锈烂的铁连环和铁钉外,空无他物,极个别的墓室内,可见有腐朽不堪的木质黑漆或红漆棺木残片,除见少数残存尸骨外,未见发髻或衣服首饰等殉葬物品,铁吊已断落。

作现场推断,铁连环系于棺底四角,离墓底石约 25~50 厘米之间,悬吊于盖石上,此种悬棺,空墓居多。

综合毛坪、沙坪、大堡各地范围之内,所发现的吊棺其墓型和墓内外所见情况大致相同。在最近几年中,很少发现。已经发现的,其墓石已被用作修建,墓坑被填平,并无遗存。一般发现的吊棺未被重视,失去了器物及其他实证,造成模糊的概念,故吊棺的埋葬年代、民族、葬者的身份都无法知晓。

二、古石碑

观慈寺万历碑 在平等乡的一条通往沐川的石板古驿道上,距观慈寺(平等乡所在地)约 4 公里的光明村,有一个地名叫万历碑。这里的老地名叫长冈,由于大路边上竖立着一通明万历年间所立的石碑,当地人都叫这个地方为万历碑,而长冈之名也就很少有人知道了。

万历碑石质坚韧,沙分匀称,是选用这一带有名的上好石料镌成,久经风霜雨雪,无破裂风化痕迹,经历了烽火尘嚣,几代嬗变,至于童玩人践,牛擦马撞,四百多年的漫长岁月,竟然完整地留存到今天,实为难得的稀世古碑,除左下角缺落一小块外,整个碑石其他部分完好无损。碑石为长方形,宽 58 公分,长(高)115 公分。石色青褐。

全碑六十五字,碑文如下:

都察院(三字从右至左横排正文顶端)

示谕军民人等知悉:今后男婚须年至十五六岁以上,方许迎娶。违者,父母重闹枷号,地方甲长不呈官者,一同枷责。万历八年十月吉旦马湖府经历陈立。

全碑除横冠三字外,其余六十字为三行竖排,正楷书写繁体字。从右至左第三行第一字阙(责)字有破痕外(很可能误认“遗”或“贵”字),其余字字清晰。文字两边为云雷纹饰,无碑帽,左下角略缺,但于碑文无损。

万福桥碑 万福桥建桥碑是清朝峨眉县正堂王赞武署名,于乾隆五十九年(1794)镌立的建桥功德碑,距今有近 200 年的历史。万福桥现名三更桥,位于峨边县城(沙坪)东南约 40 公里的崇山叠嶂之间。此桥原为石板平桥,桥梁早年已被洪水冲毁。桥岸与桥墩,都是石条砌成,石灰胶缝,底基稳固,完好存在。现在的桥梁,只用几根木条横搭,以通行人,由于横跨度较大,甚为危险。

万福桥碑,立于桥东路旁,全碑分碑帽、碑身、碑座、扉石四部分,碑帽镌成鳌阁筒瓦式样,被甩在荒坡,碑面中部字迹受损(改田改土高潮时被二锤砸烂),字迹模糊(为捐款人姓名及捐银数字),但对碑记的历史资料价值无损。碑高 170 厘米,厚为 24 厘米,边缘镌有云雷纹饰,录其碑文如下:

修万福桥碑记(六字从右至左横冠碑顶字迹大于正文,每字各在圆圈内,以云雷纹饰图案布底)。

×梓建修桥碑(第一竖行)

×考王政惠民必徙杠輿梁之有成而后行旅鲜病徙之忧,可知造桥济人××××也××莫家营虽属山僻崎岖之所,实为乐山、峨眉、屏山三邑连界(第一竖行接下)

之×前通铜厂,后接县属,来往旅客不绝于道,是属南×人迹接踵区也,奈小河中隔,必资桥渡×共×迹此乡之道×尚在,然未免倾(第二竖行接下)

朽,不堪势×永久××者多历物之患,行者有反骂之×,爱约数人无讳倡者,募化从善×倾囊金修成石桥三洞岸渡一,行人庶几(第三竖行接下)

履险有若夷之×××至获如归之乐,虽曰踵前人之故事,浑然效王政之大道矣,夫有善必录,成美之道也,众之捐资,诃可忽乎!××(第四竖行接下)

诸名永垂不朽是为序。

(碑石中部为捐银人姓名及捐银数字)特授×嘉定府峨眉县正堂加五纪级录五次王讳赞武(字迹略大)

碑记中所录姓名全系汉族人士的姓名,而以樊、师、赵等姓为多,可能是现在毛坪、沙坪一带所居住的樊、师、赵等姓的先人。从碑文记载中可知当时这一带全是汉族居住之乡,而今除莫家营有两户汉族外,尽为彝族居住,其迁变情况,尚待查考。碑记所载的乐捐数据,以白银两、钱、厘为单位。

第三节 名胜

旧峨边交通梗塞,游人罕至,山光水色不为人识,乃有凶山恶水之讥。实则境内山川壮丽,多姿多姿,颇多美景异色,诸如铜江上的万顷平湖、龚嘴长堤的飞瀑霓虹、世人交口称誉的杜鹃池、新近发现的七仙池、龙浴池以及金岩温泉、溜马槽双峰夹翠、马鞍山巅的怪石奇峰、云海奇观等,均各具佳妙,美不胜收。

一、哈曲杜鹃池

杜鹃池是一对清澈秀媚的海子,恰似两颗绚丽的明珠,镶嵌在哈曲乡的挖黑罗豁山脉,海拔2000~2500米处的莽莽林海之中。海子本名罗豁苏莫与罗豁苏惹,面积共有280余亩,因其周围盛开艳丽的杜鹃花,又被称为大小杜鹃池。在这里不仅灌木型的杜鹃繁生,且多乔木型杜鹃树。杜鹃本属花中之佼佼者,而且大乔木杜鹃更为国内珍品。杜鹃池四季清湛碧蓝,宛若明镜,环池云杉挺拔,苍翠欲滴,枝干上附生的木毛柳丝,轻柔飘拂,似雾如烟,饶有情趣。远眺群山如黛,苍峰翠谷,一派葱茏,流云飘忽,景物明灭,若隐若现,似幻似真。入夏后杜鹃竞相吐艳,姹紫嫣红,娇艳婀娜,令人爽心悦目。尤以高大的乔木杜鹃花夺目璀璨,与山色湖光辉映,蔚为奇观。置身池畔,但听啾啾鸟语,飒飒林涛,香风拂面,顿觉神清气爽,尘俗尽消。

二、龙浴池

龙浴池是勒乌乡的风光名胜,与大小杜鹃池并称为西河区的三大名池,龙浴池呈圆形湖面,约有十数亩面积,由两股臂粗的山泉长年灌注,无虑枯涸,池水四季长清,澄澈如镜,湖边竹木茂密,浓绿成荫,山花烂漫,幽雅出尘,美色如画。

三、七仙池

七仙池在新林乡南20公里的原始森林之中,海拔约2000米,当地彝族人民称之为倚治

阿美。相传原池在大凉山中,池畔曾居住一对深深爱恋的彝族青年男女,被奴隶主迫害无法结合,男青年逼走峨边,女青年投湖殉情,湖水由是干涸,举湖移到男青年避居处,形成现在的这个倚治阿美池。而汉族人民则传七仙姑下凡云游,深喜该池池水清澈,景色幽美,欣然临池沐浴,是名七仙池。池水水面仅约 10 亩,但可扩展到 300 亩以上,池畔青山拥翠,冷杉、云杉、白杨与杜鹃繁密生长,错杂交织。从初夏起,繁花似锦,点缀在万绿丛中,煞是好看。山色、湖光、花香、鸟语、秀色成天,无与伦比。

四、金岩温泉

金岩温泉位于金岩乡热水村的西溪河畔,旧名热水,温泉有二,上下相距百余米,均从河畔的岩缝中涌出,终年涌流不断。上者水温达 70℃ 左右,下者稍凉,常年保持 30℃ 恒温,秋冬水可盈尺,春泛深高齐腰。水量以上泉为大,常年有碗大一股热水喷涌,泉水富含硫和其他多种矿物质,经常沐浴能增强体质,对皮肤病尤有良好疗效。游人至此,多喜坐卧其中,尽情领略天赐温汤浴身的乐趣。浴后消乏醒神,身心舒畅。古人曾赋诗赞曰:“山水已能宜寿考,波澜更为洗风尘”,是非常贴切的评语。

五、溜马槽双峰夹翠

沿峨美公路由金岩温泉过西河乡数公里,即至哈曲乡的溜马槽,公路穿行谷底,路下清涧长流,两侧双峰夹峙,高可触天,怪石峥嵘,各呈异状,杂树丛生,疏密有致,拥绿叠翠,平添秀色。仰视天可一线,俯视碧水长流,扑面而来的习习轻风,夹着阵阵小花的清馨,如饮佳酿,不忍离去。

六、黑竹沟

嫫罗挖曲风景区。黑竹沟是位于县域西部马鞍山东坡的一片原始林带,数十年来,多次发生人畜入沟神秘失踪事件,因而被国内外舆论界称之为“林中魔鬼三角洲”、“恐怖的死亡谷”、“中国的百慕大”。据县组织四川联大、四川地震局、四川教育学院、乐山师专的专家学者对其外围地区的初步科学考查表明,黑竹沟是一处目前国内十分罕见的,保存相当完整的原始自然景观和动植物生态群落。区内山势雄险,峰回路转,暗川溶洞,潜身于地,深潭海子,争辉于天,还有冰川遗迹和玉石玛瑙。植被保存完整,低山阔叶林、中山针叶林、中高山灌木林和高山草甸依次分布。珍稀植物珙桐、水青树、麦吊云杉等数量众多,杜鹃花漫山遍野,在黑竹沟发源地马鞍山主峰东坡有上万亩的连成一片的世所罕见的杜鹃花海,花期从每年的四月一直开放到十月。各种动物生息繁衍其间,确知名称的就在 20 种以上。国家一级保护动物牛羚成群结队,国宝大熊猫习性独特,不仅吃竹子,还吃牛羊,成为世界熊猫研究之谜。而其最为神奇美丽的腹心——石门关一带至今还笼罩在一片神秘色彩中。

在黑竹沟南端勒乌乡西北面,有一面积约数千平方公里的原始林区嫫罗挖曲。这里峰林千姿百态,秀木漫山遍野,奇花异草繁茂,涓涓山泉如丝,经县和省二〇七地质队联合科考认定,嫫罗挖曲是全省罕见的峰林植物流水相统一的自然景观。具有很大的开发价值。目前已被县政府定为自然风景保护区。

第六章 编史修志

第一节 县志编纂

清光绪七年(1881),峨边厅通判姚建寅,记室熊晴岚合编《峨边厅舆地图》,乃峨边有志书之始。全书仅34页,正文约6千余字,主要记述当时峨边地理位置、疆域、彝情等,另附办理团练章程约4千余字,全书共10000余字。

三十二年(1906),通判傅达源、奉文饬修乡土志,委邑绅王定远、张忠武为编次,贾希曾为采访员,作了一些资料采访搜集工作,不到3个月便停止了。

民国元年(1912),厅知事王家容,同意议会咨请设采访局,续修厅志,因不付报酬,事无专责,成效未彰而罢。

3年,县知事李宗镗主持编修《峨边县志》,设立采访局,推举贾希曾任局长,并担任编修总理,张凤翔、薛启龙任协理,李仙根为纂修,杨宣等8人为协修,采访局设采访员、劝捐员等12人,分赴各地采访搜集资料,筹集资金,历时一年,《峨边县志》刊印成书。全书共四卷,设方舆、建志、食货、礼俗、官员、乡员、庠序、贤能、风义、祥异、边荒、艺文等12分志,卷首附图表18幅,共约10万字。

31年,县长张右龙主持续修峨边县志,成立了修志委员会,委员9人,贾松浦主其事。修志委员会前后开过两次会议,讨论了委员的分工和县志体例、经费等问题,派员采访搜集资料,并编写了《物产志》、《文事志》、《典礼志》等分志初稿,后因故全书终未编印完成。

1981年3月,成立了峨边县编史修志委员会,由县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县府办公室、农办、科委、经委、财办、财政局、文教局、档案局、文化馆等有关单位负责同志组成。编委主任由县政府副县长吴有清兼任,副主任由县委宣传部冷杰英、县委办公室左福申、县府办公室罗光辉、档案局戴俊生等兼任,委员13人,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由戴俊生兼主任,在工作人员编制未解决前,借调和聘用5人从事日常工作。

县志编修委员会成立后到1984年换届,做了以下工作:组织有关人员到潼南、北碚等地区参观学习,开展宣传、建立通讯员网,编印翻印了多份阐述编修方志重大意义文章,散发了征集资料提纲,召开了各种座谈会,聘请了36名通讯员,通过各种渠道,摘抄、复印了许多历史资料,如《峨边厅舆地图》、《峨边概况资料辑要》、《雷马屏峨调查记》、《彝族史纲要》等,查阅旧档案近百卷,进行了多次口碑调查等,总计搜集资料百万字。在征集资料的同时,编印了《峨边县文史资料》,完成了县志篇目的拟定。

1984年10月“县志编修委员会”更名为“峨边彝族自治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对委员会成员进行了调整。编委会主任由县政府副县长罗世民兼任,副主任由吴有清、易亚林、王文臣兼任,委员11人,办公室主任由王文臣、彭亚声兼任。办公室列入县政府编制序列。

1984年至1987年,县志办公室除继续征集资料外,主要集中力量编写了《峨边简况》、《峨边彝族自治县概况》。

1987年7月,县志编纂委员会再进行调整,编委主任由政府副县长李为果兼任,副主任

马友清、苟德义,委员 17 人。办公室设正式编制人员 6 人,主任苟德义。1987 年 10 月,已修订了县志篇目,开始初稿编写工作。

第二节 党史研究

1981 年 8 月成立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聘请一位退休干部进行工作。1983 年 1 月,成立“中共峨边县委党史资料征集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1984 年 4 月 4 日,成立“中共峨边县委党史工作委员会”,为常设机构,下设办公室并配有专职主任。1986 年 8 月 9 日,成立“中共峨边彝族自治县组织史资料编纂领导小组”,由县委副书记余纪华兼任组长,配有专职干部 3 人。

自党史资料征集机构成立至 1983 年,征集到新民主革命时期党史资料 118 份,计 272 页,约 10.88 万字;解放初期的组织沿革 17 份,计 91 页,约 2.73 万字。1985 年起全面开展党史资料的征集工作,包括文献、文物、老同志回忆录、日记、书信、文章、照片等资料的征集和整理。并于 12 月召开了第一次党史工作委员会和县属各部门负责人座谈会,会上动员各部门各单位大力协调配合搞好党史资料的征集工作。

1986 年党史办和县志办共同主持召开了县境内解放初期在峨边工作的老同志座谈会,会上老同志回忆了峨边解放时的情况,讨论了几个有争议的问题。同年党史办创办了《峨边党史资料》(内部期刊),自 3 月出第一期至 1987 年底共出刊 5 期。主要内容有:中共峨边县委、机关组织沿革;老同志谈峨边解放初期情况;县政府组织沿革;县政协组织沿革等。

1986 年 9 月,党史办全面开展组织史的编写工作,至 1987 年 12 月完成上报本约 2.5 万字。随即转入本级组织史自编本的工作,同时搜集了《沙坪之战》的资料 5 篇,约 3.7 万字。

自 1981 年至 1987 年,党史工作共查阅档案资料 5183 卷;摘录整理资料 591 篇,约 20.96 万字;走访老干部、老同志 133 人次,征集整理资料 137 份,约 9.89 万字;征得重要历史照片 43 张;函访有关单位和当事人信件 28 封,计 28 人,征得资料 11 篇,约 4.2 万字。为完成峨边党史的编纂任务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第三节 文史工作

《峨边县文史资料》:

峨边县编史修志委员会成立后,于 1981 年 11 月 15 日主编刊印了《峨边县文史资料》第一期(打印本),至 1986 年共编印 27 期,其主要内容为口碑资料和档案资料的整理摘录,也有一些“三亲”资料,涉及面比较广泛,有峨边建置沿革的考证,彝族风土、谱系,清末至民国的民族关系,文物古迹碑文,农民起义,教育卫生,人物,民国时期的禁烟、农垦等等,共用文稿 93 篇,27 万字。

《峨边文史》:

1984 年 10 月,为庆祝峨边彝族自治县成立,县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印了《峨边文史》第一辑,这是政协编印文史资料的开始,此后每年出 1~2 期,至 1987 年共编印了 7 辑。其中第七辑为铅印本,其余为油印本。

《峨边文史》一至七辑,多数为“三亲”资料,内容大体为解放前峨边的彝族社会情况、民

族关系、古迹遗址、县政协简介、医药卫生等,共计 60 余篇,17 万余字。

第七章 档 案

第一节 机 构

民国时期,县政府各部门的档案由各部门自行管理,没有统一的规定和要求。解放初期,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人民武装部三个系统的档案,实行分别单独管理,各自制定规章制度,各自进行业务指导与监督。

1959 年 7 月,根据中共中央和国务院的指示:集中统一管理国家档案,维护档案的完整与安全,便于国家各项工作利用。县委决定成立峨边县档案馆,对全县党政军各系统的档案实行统一管理。档案馆既是党的机构,又是政府的机构,由县委直接领导,县委办公室主任兼任档案馆馆长。与此同时,县级党政军各机关、企业、事业单位以及人民公社都相继开始建立档案室,集中统一管理本机关的档案。

1966~1976 年的十年文化大革命中,县档案馆受到严重破坏,档案馆工作瘫痪。1981 年 2 月,县委决定成立峨边县档案局,与县档案馆合署办公,即两块牌子,一个班子,主管全县的档案工作。1985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调整全国档案工作领导体制的意见》,规定各级档案局的性质,既是党的机构,又是政府的机构,纳入政府的编制序列,各级档案馆归口各级档案局管理。

第二节 收藏管理

县人民政府成立初,对民国时期及以前县属各机关的文书档案进行接管,由县政府秘书室保存。1959 年县档案馆成立后,接收进馆,并进行初步整理,在接收民国时期的历史档案的同时,接收了县人民政府成立以来各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的有长久保存价值的档案;历次机构改革中被撤销、合并的单位,以及在历次重大运动中或因工作需要建立的临时机构的档案;1949 年底至县人民政府成立前,国民党峨边县政府通电投诚以后,受命维持社会治安,并以县人民政府名义办理日常政务的档案。这批档案接收之后,县档案馆即建立管理、排列、统计、保密、鉴定与销毁、利用与审批等制度。同时加强对机关团体档案工作的指导。

解放后,县人民政府建立以来县级各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积存的档案皆未进行过清理和鉴定,县档案馆建立后即抽调人员重点帮助和具体指导。县级机关清理档案,1959 年底完成了县委机关、县邮电局、县粮食局等 5 个单位 1957 年以前的文书档案 1995 卷(其中县委机关 895 卷),这批档案首批被接收进馆。以后逐年接收进馆的文书档案平均每年 1000 卷。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停止接收。1980 年又开始接收文化大革命期间的文书档案。为了适应改革开放、经济建设、科学研究和编史修志的需要,逐步扩大了接收档案的范围。截至 1987 年县档案馆已接收档案 10874 卷,编排为 120 个全宗。其中清代档案 5 卷,民国时期档案 1045 卷(文书档案 729 卷,诉讼档案 316 卷),建国以来档案 10140 卷(文书档案 9676 卷,科技档案

63 卷,各种专门档案 401 卷)。

在接收档案的同时,档案馆即对所接收的档案进行编目、鉴定与统计等整理工作。按照全宗进行排列、编目和入箱编号,对经检查质量不合要求的案卷进行加工处理。如建馆初接收的民国时期历史档案,由于当时缺乏经验和业务水平的局限,档案整理的秩序较杂乱,装订不规则,甚至卷内文件无目录。为了适应利用历史档案为两个文明建设服务的需要,县档案馆在 1987 年开始组织力量重新进行整理、鉴定,在保持历史档案原貌和划分全宗分类的基础上,按照文件固有的联系和立卷规则组成案卷,将原有五个全宗 580 卷经细致整理成为 10 个全宗,729 卷。

在整理大量档案的同时,逐步建立健全了档案保护、利用、移交、接收、管理等项制度。编制了档案馆概况、档案全宗名册、档案全宗介绍、案卷目录、全引目录、档案存放索引图等检索工具,编印了历届县党代会、县人代会简介、县委、县政府各个时期的机构设置与演变等史料。

第三节 利 用

县档案馆建立以来,为社会主义建设各方面需要提供了服务,建立了档案查阅、摘抄、复制、出据档案证明等制度,对持有机关介绍信或公民身份证的,皆可查阅非绝密性档案。

1978 年以后,县档案资料在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在总结工作的经验教训,在发展民族经济,在平反冤假错案落实政策,在解决房产、土地、山林产权纠纷,在开展历史研究和编史修志等方面提供了大量的档案资料。据统计 1980 年至 1987 年,县档案馆共接待利用档案资料者 5286 人次,查阅档案资料 27190 卷次,档案资料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如四川省东风木材厂,1968 年建厂时,经县革委批准征用沙坪乡红旗 2 队土地 86 亩,实际建厂过程中多占用土地 8 亩。为此双方争议不休,经有关部门多次调解无效。1987 年由县乡村联合调查,在县档案馆找到 1968 年 10 月四川省林业勘测设计院为该厂勘测的占地平面图,证明确实多占土地 8 亩,后经双方协商同意,县人民政府 1987 年 10 月 7 日批准,多占土地划归东风木材厂,该厂补偿土地征用费 27900 元。

第八章 体 育

第一节 机 构

解放初期,体育工作由团县委主管。1958 年 10 月,成立峨边县体育运动委员会,委员 6 人,配专职干部 1 人,委员会主任由县武装部部长李麒麟兼任。1966~1973 年,县体委由县武装部军事管制。1973 年 5 月,恢复县体育运动委员会,主任由县委副书记、武装部长周致礼兼任,副主任 2 人,委员 6 人,配专职干部 3 名。1974 年县体委进行调整,主任由县委副书记、县革委副主任司徒波尔(彝)兼任,副主任 1 人,委员 9 人,委员会下设办公室,陈荣安任主任。1981 年至 1987 年,县体委先后配备专职主任、副主任,专职干部 3 人。

1980年各区乡和省属以上的厂矿成立了体育协会。1981年起,各乡中心校、区中学和城区中小学校皆建立了体卫领导小组,由校长或副校长任组长。1983年成立县棋类协会和信鸽协会。1984年成立县老年人体育协会。1985年成立钓鱼协会。至此全县体育事业基本形成以县委为中心的体育组织网。

第二节 设 施

解放初,1951年县委、县政府机关修建了篮球场,城区中小学修有小型运动场或篮球场。1972年8月,县委修建了一处有固定看台6级,可容纳2500人的灯光球场。1973年9月,建成一幢一楼一底的乒乓球训练房、摔跤训练房以及县委机关用房,占地面积560平方米。

1986年,全县中小学有正规篮球场47个,厂矿、机关单位有篮球场12个,东风木材厂、川南林业局各有一个有看台的灯光球场。1973年县要求各乡村修建“四合一场地”(即晒谷、会场、民兵训练、篮球场),多数乡村已建成,但部分不完整。

峨边中学和峨边民族中学有能划100米4~6道跑道的田径场地。大堡、毛坪、西河中学和县街小学有能划60米4~6道跑道的田径场地。此外,峨边中学还有一处能划300米跑道的运动场。乡以上完小和区中学皆有跳高、跳远沙坑和单杠。城区中小学还有双杠、跳箱等设施。中小学和机关厂矿皆有木制或水泥制乒乓台。

第三节 培 训

1963年县委成立青少年业余体校,开设篮、排球等班,1974年体校开设乒乓球培训班,招收城区小学在校生男女各10名。

1981年选送彝族体育教师罗向东到省摔跤专业队培训,罗返县后,1982年县业余体校增设1个摔跤班,招收在校中小学生20~30名,进行业余训练,训练中將彝族传统摔跤式改为中国跤式和国际跤式,以适应参赛规则规定。经过1年的训练,培训出一支技术较好的摔跤队,参加省以上比赛,取得良好成绩。1984年以后,县委和文教局联合在西河中学、峨边中学、县街小学、峨边民族中学等学校建立摔跤训练网点,由县体校派教练员辅导训练,培训了一批摔跤运动的后备力量。

县业余体校和各中小学校培养了一批体育新秀,先后为国家输送了一批运动员。1959年县女子篮球队3名队员成为乐山专区代表队主力队员,参加省比赛后,1名调省田径专业队,1名调省“保卫队”。1986年10月,彝族摔跤运动员曲木沙沙、阿罗阿曲被选为省摔跤专业队队员。曲木沙沙代表四川省参加全国业余体校摔跤比赛,获第六名;阿罗阿曲代表省参加在新疆举行的全国第三届少数民族运动会摔跤比赛,获铜牌1枚。

自1983~1987年,先后向省业余体校输送学员8名;向省摔跤专业队输送运动员3名。被评为等级运动员国家三级9名;国家二级5名;国家一级3名;运动员健将1名。获国家等级裁判员,经市委批准的国家二级裁判1名;国家一级裁判1名。获摔跤技术职称的教练员,助理教练员(初级)2人,教练员(中级)1人。

第四节 群众体育

彝族群众酷爱体育活动,彝谚说:“三岁学骑马,五岁练打枪,七岁勇入摔跤场”,“松柏千年不衰,习武青春常在”。彝族民间体育常见的有:

掷石子 彝族“掷石子”因其石子抛出震荡空气呼呼作响,故又叫“皮风子”或叫“别耳”。“掷石子”源于彝族青少年在放牧时用石子驱赶畜群,或用作狩猎、械斗的武器。在闲暇时青少年皆喜好“掷石子”,“掷石子”成为人们普遍喜爱的一种体育活动。

蹲斗 彝语意为“雄鸡斗架”,蹲斗时,双方蹲在地上,双手合拢并于胸前,似雄鸡昂头,相互争斗,一般在节日或闲暇时进行。比赛的方式有两种:一种是互撞比赛,分两人和四人互撞。比赛时双方抱膝蹲下,轮流用臂互撞,如果用手推则为犯规,一方被撞倒或臂部着地或抱膝的手松开即算输。另一种是耐力比赛,参加人数不限,比赛双方按照规定的形状蹲着在地上行走(如圆圈或之字形),谁坚持的时间最长,谁就获胜。

赛马 彝族年节的初一进行赛马活动。彝族赛马是跑圈圈,分大跑和小跑,小跑的技术要求较高,马的训练难度大,骑手的技术要求更高,马要跑得快而平稳,且姿势优美,比赛每次跑2~3圈,每圈约300~400米,后马越过前马者为胜。

射击 射击有弓弩射和枪击,分步射和骑射,一般在彝族节日、婚丧活动时进行。弓弩射是古代流传下来的活动,现代火器传入彝区后,枪支取代了弓弩。无论弓弩和火器皆用于打猎和械斗,彝族青少年从小即习射击,同时成为彝族人民爱好的体育活动。

摔跤 摔跤是彝族人民最喜爱的传统体育项目,凡集会、婚丧事,青年人聚在一起就摔跤。赛时双方各拴一根腰带,各抓着对方腰带后进行摔,将对方摔倒者为胜,不服者再摔,直到一方认输为止,或采用三赛二胜制。

在汉族人民中,流行的传统体育活动有踢毽子、荡秋千、扭扁担、游泳、钓鱼、舞灯、象棋等。近年来传入了信鸽、围棋、门球等。儿童体育活动有跳房、跳绳、飞拱、猫捉老鼠、跑营、滚铁环、玩弹子、放风筝、老鹰叼鸡、走高脚、耗子翻墙、叠罗汉、蛇抢蛋、捉簧、拔河等,1981年新出现跳橡皮筋、跳双绳等。1983年小学把跳绳、跳橡皮筋、踢毽等“三跳”列入学校比赛项目。

第五节 赛 事

一、摔跤

1983年8月,首次组建摔跤队,代表乐山地区参加四川省业余体校在渡口市举办的摔跤比赛,获铜牌1枚;1984年摔跤队代表乐山地区出席四川省第五届运动会在凉山州西昌举行的摔跤比赛,获银牌1枚、铜牌1枚;1985年摔跤队代表乐山市参加省业余体校摔跤比赛和四川省第七届少数民族地区运动会获金牌3枚,银牌5枚,铜牌3枚;1986年9月,摔跤队代表乐山市出席省首届青少年运动会在重庆举行的摔跤比赛,获金牌4枚,银牌2枚,铜牌3枚,少年甲组和少年丙组团体第五名,获乐山市政府颁发的“为乐山市参加四川省首届青少年运动会做出贡献的单位”锦旗一面;1987年7月,摔跤队代表乐山市参加省青少年

业余体校在西昌举办摔跤比赛,获金牌1枚,银牌3枚,铜牌1枚。

由于1985~1987年三年中,峨边摔跤队共获金牌9枚,银牌11枚,铜牌7枚,而且向省摔跤体校输送运动员5名,向省摔跤专业队输送运动员3名,因而国家体委授予县体委干部陈荣安“新中国体育开拓者”荣誉勋章和证书;四川省总工会、四川省体委授予陈荣安“优秀职工体育工作者”荣誉证书。县体委被乐山市人民政府授予民族团结先进集体称号。

二、球类

篮球 1956年元旦期间,团县委主办,召开城区职工运动会,篮球列入比赛项目,县委机关“群力”队获冠军;1959年元旦,县体委主办召开全县第二届篮球运动会,金口河区代表队获得男子冠军,党政系统代表队获得女子冠军;1959年10月,县男女篮球队参加乐山专区第二届运动会,女子队在比赛中,以不败的纪录,获得冠军,誉满嘉州,有3名女队员被选为专区女篮代表队的主力队员。1960年春节期期间,县举办第三届篮球运动会,驻县的铁道兵部队(8816、8819部队)铁路支队、川南森工局、沙坪茶场皆组队参加,县委机关队获男篮冠军,毛坪区代表队获女篮冠军。1961年7月,乐山专区青少年篮球比赛在峨边县城区举行,峨边县男女篮球队双双夺魁,获得冠军。比赛后,以峨边男女篮球队为主,组建乐山专区代表队,参加四川省在自贡市举办的青少年篮球比赛,男女队双双获得第四名。1962年10月,凉山彝族自治州在昭觉庆祝建州10周年举办篮球运动会,邀请峨边参加,峨边男子篮球队以不败纪录获得第一名,誉满凉山。1973年,峨边承办有眉山、彭山、丹棱、青神、洪雅、夹江、峨眉、峨边等8县参加的乐山专区篮球比赛,峨边男篮获第四名。1974年10月,参加乐山地区中学生篮球比赛,女篮获第三名。1976年2月,参加乐山地区小学生篮球比赛,男女队双双获第二名。1977年8月,峨边承办乐山地区小学生篮球比赛,峨边男队获冠军,女队获亚军。同年5月,参加乐山地区中学生篮球比赛,女子队获冠军。1979年5月,由县青少年业余体校篮球班学生组成的女队,参加乐山地区在犍为举行的中学生篮球比赛,获冠军。

排球 1964年10月,乐山专区青少年排球赛在峨边举行,县男排获第一名,女排获第四名,男排抽调4名队员参加乐山专区队,赴省比赛。1971年6月,县青少年业余体校排球队代表县参加乐山专区青少年排球比赛,男排获第一名,女排获第三名。1973年,乐山地区中学生排球赛,县男女队双双获第二名。1976年8月,县委托“八一四”厂延风中学代表峨边组队参加乐山地区中学生排球赛,男队获第一名,女队获第四名。

乒乓球 1956年团县委主办县级机关、学校职工运动会,设乒乓球单打项目,县委机关干部李德炜获男子单打冠军。1974年县青少年业余体校开设乒乓球训练班后,每年以体校学生为主组队参加乐山地区中小學生乒乓球比赛。1975年国庆节,县体委主办职工运动会,设了乒乓球比赛。1982年以来,每年教育工会举办教职工运动会,都设有乒乓球单双打比赛项目。

羽毛球 1977年“五四”青年节,举办城区机关厂矿学校运动会,设有羽毛球男女单双打比赛项目。1978年4月,以“八一四”厂延风中学为主,组建峨边男女少年羽毛球队,参加乐山地区少年羽毛球赛,获女子团体第一名,男子团体第二名。1985年和1986年,连续两年,县体委和县教育工会举办教职工运动会,都设有男女羽毛球个人单打比赛。

三、游泳

1958年,县体委从业余体校游泳班中选拔部分学生进行业余训练,1959年组建了游泳代表队,参加乐山地区在五通桥举办的成年游泳比赛,县队刘雪津获女子100米仰泳第六名,王德容获女子100米自由泳第五名。

1964年8月14日,为纪念毛主席畅游长江和民兵工作三落实的题词,由县体委和军事野营办公室组织城区各机关、学校民兵上千人,在白沙河与大渡河汇合处,横渡白沙河,持枪民兵还进行了武装泅渡表演。

1985年,乐山市举办首届老年人游泳比赛,峨边县老体协组队参加了比赛。

四、田径

1953年春节期期间,团县委主办首届城区职工运动会,田径项目有跳高、跳远、短跑等。1954年元旦,举办职工运动会,田径项目有跳高、跳远等。

1964年峨边中学学生李志高(彝)参加乐山专区中学生田径比赛,获铁饼项目第一名,手榴弹二名,并蝉联三次,选为专区中学生田径队队员。出席1967~1968年四川省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先后获铁饼项目第三名,手榴弹项目第四名。

1974年2月,县业余体校田径班代表县参加乐山地区中学生田径运动会,获团体总分第六名;陈莉获女子100米短跑项目第一名;尹幼平获女子跳高项目第三名;王国艳获铅球项目第三名;女子组获4×100米接力赛第四名。

1985年3月,县中学生代表队参加乐山地区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初中组,顾敏获女子三项全能第五名;覃岚获男子跳高第五名;达力(彝)获男子1500米中长跑第四名。高中组,蓝英获女子手榴弹第六名;拉提(彝)获男子手榴弹第三名;木沙(彝)获男子手榴弹第六名。

1985年春节期期间,县举办老年人环城长跑比赛,峨中教师顾福安获第一名,参加乐山市老年人万米长跑获第一名,参加四川省老年人万米长跑获第三名。

第二十五编 科学技术

第一章 科技组织

民国3年(1914),通判胡忠杰(保定高农毕业生),鉴于边地贫瘠,虑民生艰窘,为求富裕之法,提倡实业,创办农业讲习所和农事试验场,教民农桑,开峨边科技组织之先。后因政府官员腐败,军阀混战,豪绅称霸,民族纠纷不断,至解放前夕,峨边已成为豪绅、毒贩、土匪和流氓的乐园,彝汉人民生活贫困、百业俱废、科技处于停滞阶段。

解放后,随着国民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的发展,科技组织相继建立,虽有波折,但科技事业进入了发展阶段,各类管理机构及学术组织相继恢复或组建,初步形成了一个科技组织系统。

第一节 科研机构

一、峨边县农业科学研究所

该所成立于1964年,后撤销。1978年在县核桃坪农场内重建,结合农场实践成为县农业科研活动的中心,开展杂交玉米及良种小麦繁育和农村技术培训等工作。设所长、副所长各1人,先后有大学本科毕业生1人,中专毕业生1人,农工8—15人。县农科所归县农业局领导,房屋100平方米,试验示范基地160亩,年拨事业费1万元左右。1985年与县农场合并,保留编制和经费,不单独开展内外业务。

二、峨边县农业机械研究所

该所成立于1976年,设所长、副所长各1人。主要开展县内小型农用机械的研制。先后有大学本科毕业生2人,中专毕业生2人,有房屋24平方米,归县农机局领导,年拨事业费5000元左右。1987年人员调离,保留经费,停止工作。

第二节 科研网点

一、农村科研站、队、组

农业科学研究所成立后,成为全县农业科研领导机构,其后在 11 个乡设农技员,负责组织农科站活动。先后成立共和乡农科站、沙坪乡红星农科队、宜坪乡宜坪农科队、大堡乡新丰农科队、毛坪乡丛林农科队。在推广杂交玉米、杂交水稻等先进农业技术活动中做出了成绩。全县农科站、队、组 20 个。农业联产承包责任制实行后,农村科技网点已被农村科技示范户取代。

二、厂矿科研组

厂矿企业科技活动多以专项技术攻关小组的形式出现。1974 年县农机厂承担四川省农机研究所下达的采茶机试制任务,由 5 人组成“采茶机试制小组”,开展此项工作;后县农机厂还成立有“磨片式磨粉机试制小组”、“2018 型锤击式水轮机试制小组”、“脚踏式打谷机试制小组”及“全面质量管理网络小组”等。1980 年以来,县印刷厂成立过“塑料凹印技术攻关小组”、“墙体涂料技术攻关小组”。县粘土矿成立过“伴生煤焙烧粘土熟料科研小组”、“精铸型砂科研小组”。县水泥厂成立了“技改工程小组”,负责改土立窑为机立窑等全套工艺流程总体设计,成立“TQC——全面质量管理小组”,负责全厂标准化管理及微机技术引进。

三、地震预报系统

峨边是地震多发区,城区属烈度八度设防,解放前无地震预报监测机构。解放后,1973 年 5 月,成立峨边县地震测报组,附设在县气象站内,由气象人员兼职。装备有地倾斜、土地电、磁偏角等测试仪器,负责地震测报工作。1977 年 9 月 5 日,建县革委地震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原地震测报组撤销。1976~1978 年,先后在东风木材厂、沙坪茶场、川南森工局、峨边中学建有 4 个测报点,有专兼职人员 4 人,并在沙坪、毛坪、新林设有 6 个宏观哨。1983 年经乐山地区地震局组织验收,保留东风木材厂、川南森工局、沙坪茶场的 3 个测报组点,余撤销。1985 年决定境内测点只保留东风木材厂 1 个,增设双河二队奶牛专业户及沙坪茶场奶牛场两个宏观测报点,余撤销。

四、群众性学术团体

解放前,没有群众性学术团体。解放后,各行各业的群众性学术团体相继成立,群众性科研活动逐步展开。从 1951 年初成立“峨边县卫生工作者协会”起,至 1987 年,全县共有专业学会(组)、协会、研究会 13 个,会员 5737 人。

县科学技术工作者协会成立于 1980 年 12 月 5 日,成员 17 人。1981 年起各乡科协相继成立,至 1987 年底,已有 8 个乡成立了乡科协,会员共 1177 人。

五、科技服务组织

1. 县科学技术顾问团

1984年9月6日成立,归县委和县政府领导。设主任委员1人,副主任委员6人,秘书长1人,委员会委员17人,成员68人。由科学技术、经济建设、行政管理等领域中,从事研究、教学、生产、技术、管理等工作有一定参政议政能力的专业人员组成。制订有《章程》,是县委、县政府在经济建设、科学技术、社会发展方面进行重大决策的咨询组织,积极参与重大经济建设项目的论证。起着参谋和助手作用,是党和政府联系广大科技人员的纽带。办公室设在县科委。县委、县政府向顾问团成员颁发聘书,聘期3年。

2. 县科技咨询服务中心

1984年12月14日成立,是县境内具有科技咨询能力的县级各学会、协会、厂矿的科技咨询服务机构参加的联合体,是乐山市科学技术咨询中心的集体成员,由峨边县科协直接领导。以遵循党的科技方针,开发和利用智力资源,促进经济决策科学化和推动生产技术进步为目的,有组织地开展科技咨询服务。办公地点设在县科协。

3. 县科技开发服务中心

1985年元月12日成立,是县科委直接领导下的非营利性事业单位,其宗旨是组织县境内外的科技力量,以技术有偿服务方式,进行科技服务,为“四化”建设服务。根据技术市场法规,在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有经营技术的营业执照,其法人代表由县科委委派,业务联系地点在县科委。

解放后,陆续组建各部门的技术推广服务机构,建立了农技站、种子站、植保站、土肥站、农业经济站、多种经营站、畜牧站、兽医站、农电股、水利股、水产股、育林股、农机服务站等教学研究室,以及气象站、妇幼保健站、卫生防疫站、计划生育技术指导站等,形成了从县到区乡的、包括农、林、牧、副、渔、水电、农机、教学、计划生育,防疫保健等方面的门类繁多的技术服务网络,承担宣传普及技术培训、技术推广等各项工作。

第二章 科技管理

峨边地处边远山区,由于历史和地理上的原因,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科学技术等均较落后。解放后,政府极为重视知识分子和科技人员,一方面大力培养知识分子,同时,对旧社会过来的知识分子采取了“团结、教育、改造”的方针,曾提过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使知识分子在参加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工作中,不断改造世界观,发挥自己的才能,为人民服务,但因“左”的路线影响,未能得到很好贯彻。1966年后的“文化大革命”10年,在鄙薄知识,歧视人才风气的影响下,科技人员被视为“臭老九”,受到冲击。1978年后,确认了“科学技术是生产力”,“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关键是科学技术现代化”。科技人员的地位和作用提到了重要的位置。科技队伍也不断发展壮大,由解放初的单一的、少数的专业科技人员,逐步形成具有专业科技人员和民间技术人员组成的各种门类和专业的科技队伍。

第一节 科技队伍

据《峨边县志》(1915)对清乾隆年间至民国4年间的记载,全县(不包括武举和武生)有

举人1人;教员、县视学员、劝学员、文生、各类专业学校毕业生52人。据民国27年5月出版的《峨边县政半年刊》记载,当时全县有专职农林技士1人;测候(气象观测)员1人;度量衡检定员2人;新、旧学教员102人。但未记民间技艺人员和医卫专业人员。1949年,峨边县旧政府设县卫生院1所,有医务人员3人,医疗设备简陋,技术水平很差。民间开药铺,坐堂开方行医或摆摊行医者,计10余家90多人。其中较著名者如王广惠、宋大银、葛上曾等。农、工等专业人才各以自己的技艺谋生而分散在县内各地,多为自学成才,任其自生自灭。

解放初期,全县的科技队伍中,多数是参加革命工作的知识分子,少数是曾在旧政权中从事科技工作的人员。1952年起,陆续补充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1958年以后补充了大专院校毕业生和经过各种专业培训的工、农、兵干部,另有部分是自学成才的科技人员。至1987年,全县共有各类科技人员(含集体、乡镇技术人才、半脱产技术人员)达2247人。其中,自然科学技术人员701人,占31.2%;社会科学人员1546人,占68.8%。

科技人员的专业结构:自然科学人员中,工程技术有水文、水利、农电、水电工程地质、水工建筑、水电电力设备、电气、半导体、无线电、电子物理技术、地质、冶金、铸造、农机、机械制造、机电、化工、农药、计量、硅酸盐工艺、桥隧、热工测量及自动化、水产、林业、气象等25个专业;农业技术有农学、植保、蚕桑、果树(园艺)、茶叶、土化、畜牧、兽医等7个专业;卫生技术有医疗(包括外科、内科、儿科、口腔科、五官科、妇产科、妇幼保健、卫生防疫等)、中医、药理学、检验、护士、中药专业;教师有数学、物理、化学、地理、生物等专业。在自然科技人员中,工程技术人员192人,占27.4%;农业技术人员160人,占22.8%;卫生技术人员241人,占34.4%;中学数学、物理、化学、地理、生物等专业人员101人,占14.4%;其他专业人员7人,占1.0%。

科技人员的专业技术系列构成:有农业、经济、科学研究、卫生、工程、中专教师、中小学教师、实验、会计、统计、体育教练、播音、新闻、翻译、出版、图书文博档案资料、艺术、工艺美术、律师、公证等20个专业系列。1987年全县有393人取得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其中高级科技人员5人,中级科技人员151人,余为初级科技人员。

科技人员分布:国家机关、全民所有制企、事业单位的专业技术干部有1654名;集体所有制中,专业技术人员(包括二轻、卫生、民办教师、农业、畜牧兽医和全民单位中的集体人员)有291名;国家机关、全民所有制企、事业单位以工代技专业技术人员有180名;乡镇企业技术人才有122名。

科技人员学历构成:对全县国家机关、全民所有制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干部的调查统计表明,大学(含大专、“文革”中毕业的大学生、国家教委承认学历的成人高校)毕业文化程度者410人;中等专业学校(含国家教委承认学历的成人中专)毕业生有671人;不具备规定专业学历者有573人。

科技人员年龄结构:据县国家机关、全民所有制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干部的调查统计表明,老、中(36岁以上)年科技人员935人,占总数1654人的56.53%;35岁以下的青年科技人员719人,占43.47%。

科技人员中少数民族情况:彝族科技人员171人,回族科技人员2人,满族科技人员1人。

第二节 专业职务评定

一、科技干部管理体制

1978年以前,科技干部管理由县委组织部和县政府人事局管理。1978年3月以后,按照科学技术干部的特点和成长规律,实行由各级科学技术委员会党组织分级管理的制度。其培养、考核、晋升、奖惩均由各级科学技术委员会负责。工作调动、留学生的派遣和分配仍由组织部和各有关部门负责。提拔科学技术干部担任党政领导干部工作,仍由组织部负责。科技干部确定或晋升技术职称,由各级科学技术干部职称评审委员会进行同行审议后,经主管机关批准,报请各级人民政府或行政主管部门授予技术职称。

科技干部的管理体制实行在县委组织部统一管理下的部门分工负责制度,科学技术委员会负责对科学技术干部的成果评审奖励与承办对技术职称评定的日常管理工作等。组织部和人事局负责对科学技术干部的培养、选拔、使用和工作调动等。县委组织部负责选拔科学技术干部担任党政领导干部的工作。

二、技术职称制度

解放后,1950年到1960年前,专业技术人员实行专业技术职务任命制度和等级工资制度。“文化大革命”的10年间,专业技术职务的晋升一直陷于停顿状态。1978年起,恢复了卫生技术人员、会计专业人员、统计专业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农业技术人员和经济专业人员等技术职称的考核评定制度。统一技术职称,统一同一职称在不同部门的考核标准,建立考核和评定组织,统一对确定和提升技术职称的程序和审批权限,技术职称作为今后调整工资的一种依据。1983年9月暂停职称评定工作,进行整顿。1986年1月,改革技术职称制度,实行专业技术职务聘任(任命)制。根据实际需要设置专业技术工作岗位,规定明确的职责,在定编定员的基础上,确定高、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合理结构比例;由行政领导在经过评审委员会认定的、符合相应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中聘任或任命;定任期,在任职期间领取专业技术职务工资。

1979年起,开始对县属机关、企业、事业的科技干部进行技术职称的考核评定工作。由科学技术委员会负责成立县工农业技术干部技术职称评定委员会;由卫生局负责成立县卫生技术人员技术职称评定委员会;由统计局负责成立县统计技术干部职称评定委员会;由农办负责成立县农业经济技术干部技术职称评定委员会;由财税局负责成立县会计技术干部技术职称评定委员会。根据《暂行规定》统一的标准和考核评定办法以及考核晋升程序进行。至1983年9月职称评定工作暂停为止,全县通过评定、套改,获得技术职称的共有279人,其中农业(含畜牧)技术干部被授予技术职称的31人(其中有2名农艺师、1名畜牧师、1名兽医师),工业技术干部37人,医卫技术人员161人(其中3名主治医师),会计技术干部14人,农业经济技术干部19人(其中农经师1名),体育教练员1人。

1985年1月,改革职称评定,实行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度。1986年2月,成立“县职称改革领导小组”,由分管科技的副县长任组长,成员由组织部、宣传部、科委、计经委、财政局、卫生局、畜牧局、人事局、文教局、农业局等部门负责人12人担任,负责全县职称改革工作,县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科委,负责处理日常工作。11个系列主管部门和主管局成立了职称改革领导小组,领导本系列和本部的职称改革工作。共成立23个各专业初级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到1987年底,全县已有5名科技人员取得副高级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和151名科技人员取得中级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第三节 落实科技干部政策

解放后,在“反右派”、“反右倾”、大小“四清”、“文化大革命”等政治运动中,科技人员受到冲击,造成了一批冤、假、错案。从1978年起,开展复查清理“反右派”、“反右倾”、大小“四清”、“文化大革命”运动中的案件,至1987年,历时9年,使全县98名科技人员的冤、假、错案得到复查和平反。

1978年以来,妥善地解决了科技人员的一些问题。至1987年间,先后吸收了189名科技人员加入中国共产党,选拔160多名德才兼备,年富力强,有组织和领导能力的优秀中、青年科技人员担任了各级领导职务,其中副局级以上的85名。科技人员被选举为县人民代表大会的有75人、被选为县政协委员的有83人。部分科技人员被评为国家部委、省、县或各级部门的先进工作者和劳动模范。全县科技人员荣获省、市、县或省、市各业各部门科技进步奖(成果奖)共52项,发表各种论文61篇。

1982年,科技人员除已担任党政领导和技术(业务)行政领导职务的,仍按有关规定执行外,党员中级科技人员可以阅读或听传达发至县团级的有关文件和资料,未担任领导职务的非党中级科技人员,由各单位向他们传达有关文件精神。

1978年以来,县级单位在分配住房时,在单位职工同等条件下,采取对科技人员优先安排的原则,至1987年,绝大部分科技人员调整和分配了新住房。1980年40%的职工调升一级工资,其中一部分科技骨干调升了一级。1982年全国工资调整后,除部分集体企业单位缓调资外,科技人员普调了一级,部分科技人员调了两级。

1985年科技人员在原工资的基础上浮动一级。1987年,大专以上学历工作10年、中专学历工作15年的科技人员,实行固定一级工资后,再向上浮动一级。

1983年,“凡工龄满15年,工作积极,成绩显著,贡献较大的助理级科技人员或相当于此职称的中级知识分子和落实知识分子其配偶在农村和按规定范围内的子女及父母,逐步迁入城镇转为非农业人口”,共为81名科技人员解决了“农转非”,其家属子女229人迁入城镇。几年来,解决科技人员子女就业39名。绝大多数科技人员解决了夫妻分居两地的问题。

第三章 科技普及

在清代,仅有民间技艺流传,并无官方组织的科技普及活动。民国初年,曾建农业讲习所,后设有民(政)财(政)建设科,有技士,并开办新学,使百姓接触初级近代科学技术。

解放后,通过幻灯、图片、电影、广播等,逐步进行科学知识普及,同时进行技术推广活动。

第一节 宣 传

1952年起,相继开展推广施用硫酸铍(硫酸铵)、农作物良种,使用标准度、量、衡器具等科普活动,配合取缔反动会道门、清匪反霸等政权建设活动,举办了“破除迷信,相信科学”展览。1958~1960年“大跃进”期间的“技术革命”、“农业放卫星”活动中,科普工作曾出现过一些脱离实际的不科学的宣传形式与内容。1962年以后,开展了农业新技术的普及活动。“文化大革命”中仅局限于科技橱窗宣传及单项农业技术的推广方面,1974年后,连年举办科普橱窗,每年4~8期,宣传农牧业、多种经营、工业等新技术、县内科技活动及科技成果简介、地震知识等。1981年开始,防疫、医卫、农业、科协等部门也举办科普橱窗,大堡、杨村等乡利用板报宣传科普知识。至1981年县科委每年编印4~6期《峨边科技》,每期印数1000~2000份,主要发送对象为公社、大队及生产队干部,重点介绍先进的农牧技术及科技知识。1982~1987年《峨边科技》保持每年印发1~2期,主要在于介绍全县重大科技活动及适用技术,并不定期办有《科技信息》,向农村及乡镇企业传递“短、平、快”建设项目。

1982年举办的农业技术讲座达8次,内容包括杂交玉米、杂交水稻栽培技术、洋芋、小麦带状种植等,通过有线广播直达农户,听者约2万人次。科教电影宣传,如“杂交水稻”、“科学养猪”、“米易县立体农业”等,在区、乡放映科教片,每场观众达千人次。

第二节 培 训

解放后,每逢农时县农业局、畜牧局均要举办各类型的培训班,有综合性的,也有一事一训的,时间1~2天,或3~5天。内容为“双杂推广”、“温床育苕苗”、“作物病虫害防治”、“科学养猪”、“小蚕共育”、“薄膜育秧”、“桑树倒接栽”、“柑桔病虫害防治”等,学员多为乡农技员、兽防员、蚕桑员和村民。1983~1987年文教局农教股与科协、科委及其他业务局联合举办各种类型培训班,共举办259次,学员达5922人次。卫生系统邀请省农工民主党派出医疗界知名专家来峨边举办技术培训,四川医学院亦有专家来峨边辅导培训,1980~1987年共20余次,学习人数达500余人次。县卫干校举办护产护理、中药剂、卫生防疫等专业学习班20多期,学习人员400多人。乡镇企业局、城环局举办建筑培训班,1984~1987年共4期,每期参加人数40余人。计经委、财贸系统亦常举办各种专业培训,达数百人次。1984~1987年,县安全生产办公室、县工业交通局和县公安局培训爆破员7次,来自厂矿企业、乡镇专业人员计511人,经考核合格发证的510人。1981~1987年,乡科协本着“实际、适用、实效”的原则,大力开展“短、平、快”项目等实用技术教育,如利用典型宣传科学养猪方面的“一根笋”养猪先进技术,推广地膜覆盖技术,良种兔养殖技术。先后在农村举办各类技术培训班约600期,参加学习人员达7万人次左右,其中有能工巧匠3000人左右。乡科协开展科技扶贫,1987年扶贫30户,有18户脱贫,如五渡乡盲人郭荣清依靠养种兔,两年收入5000元左右。

第三节 咨 询

1985年以后的技术咨询服务,分为口头信息咨询和现场技术服务,及有偿服务和无偿

服务,县科技部门及业务局每年要接受 50 余人次的咨询服务,内容主要集中在矿产样品鉴别、矿产开发利用、技术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农作物新品种引进、人工栽培食用菌、五倍子高产技术等方面。农业局、畜牧局组织科技人员和经营管理人员到全县 19 个乡镇开展种植、养殖业技术服务活动。县科技咨询服务中心组织有关科技人员承担了县内部分场镇规划及新修公路的测量任务。县科技开发服务中心组织地质科技人员,对新林乡重晶石矿、平等乡磷矿开展踏勘调查活动。

第四章 科学研究

民国初年,全县仍处于继承古代科学技术遗产阶段,农业方面:汉族种植玉米、水稻、蔬菜,使用耕牛、铁犁、镰刀等工具;彝族种植荞麦、玉米、洋芋,刀耕火种。畜牧业方面:汉族养猪、养牛、积粪肥田;彝族则放“敞猪”,成群放养。手工业方面:汉族烧砖制瓦,手摇淘取砂金,小火炉锻打农机具,纺线织布,手工制鞋,人工榨油,水力碾米磨面;彝族则以搓捻羊毛纺织毡衫(查尔瓦)、手工加工银首饰及酿造“泡水酒”。民国 3 年(1914),县长胡忠杰提倡实业,开办农业讲习所和农事实验场,教民农桑,后继任者亦曾续办,但未能持久。沙坪一带,砂金矿开采业亦具规模,仅土岩一处采金工人已愈百人,并采用直流发电机抽水、通风、照明。

解放后,农业从刀耕火种、粗放耕作转向精耕细作、选用良种、配方施肥、化学治虫。农技队伍中有育种、植保、土肥、茶技、蚕桑、果蔬专业知识的技术干部及半脱产农技人员。家庭手工业逐步转向工厂生产,已建成建材、机械、机修、食品、冶金、化工、水电、矿业、木材加工等工矿企业,各类专业技术队伍逐步壮大,新型的机电装备增多。医药卫生方面,由缺医少药,转向中医、西医和中西医结合的各种诊断治疗、运用急救手段的现代医学。

1986 年 8 月,制定和发布《县科学技术进步奖励办法》,奖励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促进生产科研相结合中做出重大贡献的集体和个人,1987 年 5 月,制订了《县技术市场管理暂行办法》,允许科技人员在完成本职工作和不侵犯本单位权益、经济利益的前提下,从事有报酬的科学技术性质的智力活动。6 月,发布《关于鼓励科技人员和经营管理人员向农村流动的若干政策的试行意见》。明确支持、鼓励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的科技人员、经营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有特殊专长的人员,以各种形式走出原单位,向农村流动。同时积极引进和热情欢迎县外科技人员和经营管理人员到县帮助工作。对向农村流动的科技人员和管理人员的经济待遇也制订了优惠办法。

1987 年 10 月,成立峨边县科学技术协会,作为全县科技工作者的群众组织,负责全县科技工作的宣传、组织、协调、服务、交流、推广等工作。1988 年 10 月,成立峨边县科学技术协会,作为全县科技工作者的群众组织,负责全县科技工作的宣传、组织、协调、服务、交流、推广等工作。

第一节 农业科技

一、农业科技战略研究

从1981年9月至1982年底,抽调了17名局以上领导干部和23名科技人员,组成126人的专业队伍,采取领导、科技人员和群众三结合的方法,编写出了《峨边县综合农业区划报告》及所属的气候、土壤、水利、渔业、林业、种植业、粮食作物、农作物品种、植物保护、植物油料、茶叶、蚕桑、猕猴桃、水果、笋干、蜡虫、生漆、中药材、交通运输、畜牧业、农机、社队企业、农经等专业或专题报告23份,绘制了区划及资源调查图件34幅,完成了《四川省峨边县农业资源调查和区划报告集》。基本摸清了全县的农业资源,初步总结了解放后30年农业生产的主要问题,规划了综合农业区,提出“以林为主,粮牧并举,多种经营,综合发展”的农业生产发展方针,同时对开发利用土特产,发挥山区优势等方面提出了成果应用的建议。农业区划已在逐步实施中。

二、农牧业科学研究

1. 种植业

解放后,农业科技人员就已开始对引进的玉米、水稻良种进行小面积品比试验研究。这项工作“文革”期间中断,1978年恢复。找到了一大批适合高、中、低山不同自然条件的优良品种杂交玉米“中单二号”、“七三单交”、“旅丰一号”、“京杂六号”等,杂交水稻籼优二号、南优二号等。县农科所自育玉米自交系川大201与引进的标准自交系M017配制成“M017×川大201”杂交种,增产性能良好,入选省种子分公司预试和区试。县农科所杂交成功的“五阿小麦”在县内推广。1975年,县科委、峨边中学引种成功双孢白蘑菇,掌握了制种、栽培技术。1980年起,县农场、县中学、专业户掌握了“凤尾菇”、“平菇”的培育技术。

1980~1983年,县科委、县农业局引进植物组织培养方法,解决了洋芋无毒小苗室内人工增殖技术,建立了原种、二级种、三级种小规模种薯基地,脱毒洋芋单产超过未脱毒洋芋单产的20—60%。

1982年县农科所在试验田中完成杂交水稻制种,亩产13.7公斤,当时名列全地区第一并受到表彰。县种子站在县农场取得杂交玉米制种成功,配制的“中单二号”、“七三单交”用于生产。1980年在红花乡大面积示范杂交玉米制种技术,因气候不宜,减产。此后,杂交玉米种源主要靠外地供应。

1982年县农业局植保站查明勒乌公社甲瓦四队、勒乌一队、山峰一、二、三队有洋芋癌种病,划为疫区。禁止疫区洋芋调出,不准社员背到市场出售和送亲友,无病的社队不得从疫区调运种子、口粮和引进牲畜。疫区洋芋无论大小病薯、健薯和植株残体一律拣净,集中烧毁。

1986年县农业局农技站完成地膜覆盖能提高土温、保水控湿,解决了杂交玉米在高山推广受限的问题。总共示范1041.5亩,总产427880.5公斤,单产410.8公斤,比未盖地膜的玉米平均单产188.4公斤相比净增222.5公斤,为全县大面积推广地膜覆盖提供了依据。

2. 畜牧业

1978年畜病普查发现峨边、马边黄牛多血尿症,经解剖学分析定为膀胱癌。密毛蕨系峨边中低山主要牧草,尤以冬春季为黄牛大量采食(参见附注)。

1981~1984年,县畜牧局、乐山地区畜牧局,四川医学院肿瘤教研室,四川农学院畜牧教研组共同完成密毛蕨叶诱发黄牛膀胱肿瘤的实验性研究。实验分每日服密毛蕨300克、400克、500克干粉,参试牛12头,其中3头对照,经过三年诱发试验,100%出现血尿癌变。

1979年12月五渡乡胜利村二组发生牛、羊采食光叶山黄麻中毒事件。1981~1984年,县畜牧局采用黄牛、山羊、兔子、小白鼠进行复制试验,证明光叶山黄麻是有毒植物,能使多种动物发生急、慢性中毒,并初步探讨出前期抢救药物——硫酸阿托品。

1980年县畜牧局与四川省畜牧兽医学院完成重点科技项目峨边花牛资源调查。经四川、贵州、山东省的专家、教授的审查,确认峨边花牛为四川省地方良种牛。1987年列入《四川省家畜家禽品种志》。

1983~1985年,县畜牧局、省畜科所联合查清了全县畜禽感染寄生虫共161种,其中猪21种,牛38种,羊28种,感病密度99.3%,并提出有效的防治方法。

1984年,县畜牧局,四川省畜牧兽医学院、乐山市畜牧局联合完成峨边花牛品种特性研究报告。峨边花牛肉用性能屠宰率53.7%,净肉率45.6%,骨肉比1:5.7,眼肌面积52.6厘米。

1986年畜牧局查清了全县草地资源面积,各类草地分布的特点,牧草的科、属种资源,各类、组、型草地牧草的产量、质量、等级,载畜能力,以及相关的气候,水文、土壤、社会经济条件,为畜牧业提供了科学依据。

1986年以来,开展了“峨边五倍子资源调查”、“绞股兰资源调查”、“木姜子资源调查”等。

1986~1987年,县科委、畜牧局联合进行樱桃谷鸭系列开发研究。解决了这一新引进良种肉鸭的孵抱、育雏、饲养、加工等技术问题。因饲料涨价,管理体制欠妥,经费缺乏等问题而中止。

1987年县水电局水产股完成高山寒冷水库网箱养鲤。放养28平方米,获利3300多元,总结出一套高寒水库(海拔1470米,3~9月平均水温20℃),网箱养鲤鱼的技术措施。

三、农牧业新技术推广

1. 作物新品种及先进栽培技术的推广

新品种 50年代,玉米引进金皇后、白马牙;水稻引进眉州白谷子、双须谷;小麦引进南大2419和成都光头麦;红苕引进南瑞苕。这些良种使全县粮食生产有了很大发展。60年代至70年代末,水稻由高秆变矮秆品种,如短坨谷156等。80年代引进杂交稻南优2号,籼优2号、籼优63号、籼窄8号等,水稻品种由常规变杂交。玉米在60年代末开始推广杂交品种,70年代有成单一号、中单二号、七三单交等。80年代推广品种有连玉3号、京杂六号、旅丰一号等。小麦在80年代推广绵阳11号、绵阳15号、绵阳19号等。玉米老品种亩产100~150公斤,杂交玉米亩产200~250公斤;水稻常规种亩产200~250公斤,杂交稻亩产350~400公斤。1987年,杂交稻播种面积达全县水稻面积的68%,杂交玉米播种面积达全县玉米播种面积的36%。推广良种工作在六、七十年代,由于引进良种,不讲究试验、示范和因地制宜,造成全县特别是高、中山玉米大减产,致使良种推广工作受挫。

先进栽培技术推广 解放前,峨边玉米种植采用稀大窝,水稻采用点播等粗放栽培技术,彝族刀耕火种,广种薄收。解放后逐步推广的先进技术有:(1)水稻育秧移栽,水稻薄膜育秧;(2)作物带状种植,提高复种指数;(3)玉米地膜覆盖;(4)玉米重施攻包肥、玉米人工授粉;(5)施用化学肥料,氮、磷、钾配方施肥;(6)施用微肥——硫酸锌;(7)红苕薄膜温床、酿热物温床、太阳贮温床育苕苗;(8)在植物保护方面,对危害最大的玉米螟、粘虫、蚜虫、小麦锈病、稻瘟病、马铃薯块茎蛾、玉米丝黑穗病采取综合治理和化学防治的措施,先后推广使用的农药有滴滴涕、六六六、乐果、敌敌畏、敌百虫、肤南丹、粉锈灵、稻瘟净等。

2. 家畜、家禽新品种及先进饲养方法的推广

新品种 50年代末引进新疆细毛羊、荣昌猪。70年代初再次引进新疆细毛羊,先后在永胜、大堡、杨河等地试养,后因适应性差,无法在本县气候潮湿、多灌丛的高山上生长,体质变差,毛质下降,原种已不存在,尚留部分杂交改良后代。“长白猪”于60年代末引进,经试验示范,确认“长白×本地”经济杂交猪属最优组合,目前推广面已达70%以上。50年代引进“莱杭鸡”,70年代引进“成都白鸡”,80年代引进“迪布卡”、“罗斯”、“双A”等良种鸡,1983年从木里县引进牦牛206只,1986年又引进一百余只放养在挖黑罗豁草原,已开始繁育增殖。

新兽医、防疫技术 解放前峨边仅有民间中草药兽医,缺现代医疗手段。解放后逐步有专业学校培训的牧医人员,全县开始推广注射猪瘟疫苗、牛“气疽病”疫苗。到50年代开始注射“猪瘟、猪丹毒、猪肺疫”三联疫苗。60年代开始在农村培训兽防人员,传播现代防疫、治疗技术,到70年代乡(镇)建立畜牧兽医站,专业人员65人。几十个村组设有防疫员。

新饲养技术 农村的鸡、猪饲养历来沿用玉米、红苕作饲料,80年代初开始推广配合饲料。全县20%的农户采用配合饲料喂养“长白×本地”杂交猪。过去喂一条百斤重本地肥猪需用粮食200~300公斤,成长期为12个月,现在喂一条百斤重“长白×本地”肥猪用粮食为120~180公斤,成长期仅6个月。

3. 多种经营先进技术的推广

蚕桑 1956年从峨眉县引进嘉定桑、湖桑。1977年引进杂交良种,育实生苗。80年代开始推广桑树倒嫁接,小蚕共育室。

茶叶 1956年推广台刈更新技术。1960年大堡乡茶丰村利用水轮带动揉茶机,开本县机制茶之始。70年代后期推广高产密植茶园栽培措施。

第二节 工业科技

一、水电业

1937年,沙坪土崖一带采金时,曾用1台25马力煤气直流发电机,供金洞抽水、通风、照明之用。水力发电始于解放后。1953年建成沙坪小水电站,后曾建1个95马力的柴油发电机组。70年代靠外来电力供电。70年代末以后,一批中小型水电站迅速发展,至1987年全县建有白沙河、新林、麻柳电站及若干乡、村电站30个,装机总容量达1万千瓦。白沙河电站采用“低栏栅廊道式进水”、新林电站采用“水箱抽气虹吸取水”、麻柳电站采用“自动化虹吸取水”等适合山区湍急溪流的先进设计。1983年,县电厂引进涂镀技术修补白沙河电站二号水轮机活塞缸壁3条不规则凹痕。

二、建材业

解放前,建材业仅为人工烧制砖瓦,焙烧石灰等。1970年始建水泥厂,引进小立窑水泥生产技术。1984年建成建材厂,引进机制空心砌块及预制件技术,利用本县水泥、砂石生产空心砌块及预制板,相继建成多个水泥预制件场。1980年,沙坪乡在双河村建成灰砂砖厂,利用本地的石灰、河沙资源,经磨碎、混合、消化、机械加压成型等工序后,送入蒸压釜内制成灰砂砖。峨边为八度设防地震区,高层建筑不宜使用,灰砂砖多用于建造二层以下的民房。1987年县水泥厂为提高小立窑水泥厂质量,引进了“生料空气搅拌均化”、“生料预加水成球微机控制”等国内先进技术,使产品标号稳定在425号以上。

三、采矿冶炼业

据《嘉定府志》载,明朝万历年间有巨富“龙十万”曾在五渡、平等一带办铜矿炼铜,今仍留有老洞及铜渣。大堡煤矿开采近百年。光绪三十年(1904)前在毛坪乡牛郎坝已出现淘金。民国时期,金岩、觉莫、万坪、宜坪乡均有人挖铅冶炼。解放前的采矿冶炼业均系手工操作。1958年,县内建成金岩铅矿,坑道内逐步采用风钻、轨道车等技术装备,县内自行冶炼,并用自产的铅板生产汽车用蓄电池。1970年,县办粘土矿建成投产,其设计正规,坑道内用风钻开采,电力拖动,轨道运输,焙烧窑生产粘土熟料。1981年,采用“矿煤综合开采,伴生煤焙烧粘土熟料”等技改措施,并利用废渣生产耐火泥粉。1985年县粘土矿与西北工业大学403教研室研制成功“熔模精铸新型耐火材料”,并投入生产。

1969年,沙坪乡双河村红豆坪黑色大理石,毛坪乡牛郎坝红色花岗石,均开采凿成方料运销成都。1986年四川省地矿局207地质队与毛坪乡联合开采石门巡黑色大理石,后因裂纹过多,含泥质过高而中止。五渡乡白色及红色花岗石在1985年有人作过装饰建材实验,加工结果表明抛光面“鸡爪纹”过多,影响美观,质地欠佳。其白色花岗石自1986年起组织开采,就地凿成各类型材,如耐酸槽护板,除尘板,碾轮等,运销各地。县内石灰石、白云石开采量较大,但均为粗放的人工开山取石技术。

四、地矿勘探

民国25年(1936),当时的省政府建设厅苏孟守曾到老鸦溪、牛郎坝一带作普遍地质观察。1940年丁毅(解放后任成都地质学院教授)率队考察过铜河砂金矿,西起峨边金口河之道林子、归化场、沙坪、万旋、老鸦溪、五渡溪,东至乐山之葫芦坝、安谷止,编成《大渡河下游砂金矿》。

解放后,1956~1958年,四川省地质局大渡河队在雅安、乐山等地作1:20万区域路线地质草测及重砂测量,对重点矿区作了金属量测量。1958年,四川省水利电力厅成都设计院一、三、五地勘队,在峨边牛郎坝至汉源县进行工程地质勘探。至1960年,在峨边境内工作过的还有乐山地质队对金岩铅矿进行详查,乐山地质队、县地质队对全县铁、铜、煤、铝、铅锌、水晶作了大量的踏勘调查工作。1965~1975年,207地质队在毛坪区粘土矿进行了找矿、初探、详勘等工作。

1978年以后,峨边经济建设迅猛发展,对地矿资源调查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1985年县科委组织力量踏勘了大堡乡接官坪石膏矿,沙坪乡凉风岗酱紫色大理石,毛坪乡凡山村彩色

细晶白云石、先峰村辉绿岩、红花乡亥子坪拉斑玄武岩、大堡乡卡房岗煌斑岩,复查沙坪乡红豆坪黑色大理石、五渡乡白色花岗石,制作地质小样,编制踏勘报告。1986年县科委与207地质队综合分队联合编制了《峨边彝族自治县矿产图》。1987年山坪林工商、县科委、207地质队经过艰苦工作,完成了新发现的平等乡山坪磷矿的踏勘及阿力哈别矿段的详查。1986年207地质队综合分队完成了大堡接官坪煤矿、万坪煤矿的复查。

五、地震

峨边处于武都——马边地震带,属多震地区与地震波及区。1935年12月18日发生6级地震,微观震中北纬 $28^{\circ}7'$,东经 $103^{\circ}6'$,宏观震中在马边县玛瑙红花乡水井湾一带,发生岩崩,沙坪强烈有感。1967年5月29日峨边西发生4.5级地震,震中北纬 $29^{\circ}13'$,东经 $103^{\circ}08'$ 。五渡乡有堵墙抹灰层震落,新街村垮石岩一处。现在县内地震监测机构已配备土地电,地应力等仪器。1983年省地震局在红花乡程坡设地震无线传输台,其信号可发射到成都。

峨边山地自然灾害频繁,60年代勒乌乡勒乌村发生地震;1987年底,大堡乡上黑埂组发生大面积地裂,经207地质队调查,估计有可能发生岩崩、滑坡、泥石流等自然灾害。80年代以来,县地震工作者参与多次峨边山地自然灾害调研活动。

六、机械及印刷业

解放前,峨边仅有水磨、水碾、水车等传统机具。解放后,1956年建成农具社,1961年建成农机厂,1974年建成县印刷厂及造纸车间。农具社、农机厂逐步装备车床、刨床、铣床,可承担一般的制造、机修、铸造等业务。1978年县农机厂、农机研究所研制成功“EB—脚踏滚动式采茶机”、“深层施肥器”,改造Z525钻床,自行设计试制搓糖机。1980年以后,农机厂仿形试制MF磨粉机、手摇风车,引进图纸生产大理石成套加工设备,印刷厂装备有铅字排板,单、双开印刷机等设备。1978年,引进成功光敏树脂制版技术,1985年以后引进凹印技术,复膜印刷技术。造纸车间装备小纸厂成套设备,掌握麦草、竹子碱法蒸煮造纸技术。引进成功氨法造纸技术。县供销社棉花加工厂利用废旧器材,自行设计制造成功棉花加工一条龙生产线。

七、食品加工业

解放前,食品加工仅限于家庭作坊。汉族有酿酒、豆腐、豆瓣酱、豆豉、泡菜等传统制作技术。彝族用玉米制作“泡水酒”,用青菜腌酸菜。解放后,笋干发展为“火笋”、“炭白笋”等品种。1972年春,曾采尚未出土之嫩笋——“梦笋”,为上等山珍。80年代开始,采用煮笋工艺,生产盐渍笋。1985年,建成清水笋罐头厂,有全套罐头生产设备,技术先进,产品远销广州、上海及日本等地。

县酿造厂在乐山市工商联派出技术人员指导下,学习采用先进酿造技术提高了酱油的质量和产量,县食品厂引进远红糕点烘制机,节约能源,提高产品质量。

八、计量 广播 气象科技

计量 解放前峨边无专职计量机构。汉族人民用斗、升及秤盘作商货贸易。砂金矿、中药铺有较精确的戥子秤,菜市场交易中也有论堆头、论背篋估量的。彝族则更无准确之衡量

器具。解放后,公制和市制两者并存。1977年医药计量单位改为以“克”制为主,“毫克”为辅的公制。1978年10月,成立县标准计量局,1981年颁布《峨边县计量管理暂行办法》,并对有关单位进行技术培训,开展商业计量、市场计量管理,工厂标准化管理及质量监督工作。

广播 解放前峨边没有广播事业。解放后,50年代初以收音机笔录新闻,板报宣传作为县内新闻传播方式。1978年成立县广播事业管理局,采用载波技术,借用电话线路,使各种节目播送到各村、组、户,全县通播率达90%左右。1984年4月更名为“广播电视局”,建成电视差转台,1986年9月建成卫星电视地面接收站,使全县电视收看有频道3个,并可自办电视节目(注)。

注: 卫星电视地面接收站。位于海拔700米的新声村三组(即东经103°17',北纬29°4'),接收天线为WDJ6—1型,板状前馈,直径6.5米;方位角53,仰角40,波速宽度2.4米,最宽增益为46.5分贝;高度为3.5米,圆极化,频率范围3.7—4.2;发射天线采用45米铁塔,由两台50瓦米波发射机发射中央电视台一、二套节目。

气象 解放前峨边无气象观测机构,有测候员1人担任气象观测,在民间凭借农谚及经验观风测雨,指导农业生产。解放后建县气象站,装备有风向仪、雨量计等设备仪器。1986年县气象局科技人员完成“应用简化总温度方程预报峨边初夏暴雨”科技项目。

第三节 医药卫生科技

一、防疫卫生

1946年以来,发生传染病有:天花、回归热、斑疹伤寒、疟疾、钩端螺旋体病、伤寒(副伤寒)、麻疹、白喉、百日咳、流感、猩红热、乙脑、痢疾、病毒性肝炎、脊髓灰质炎、克山病等。解放前,全县无疫情监测设备,无防疫人员。汉族患者靠中医药、草药治疗,也有找“端公”、道士驱鬼请神治病的。彝族民间有单方草药治疗,有的请“毕摩”,有的采用原始办法把病人背入岩洞,放入饮水、食物,无人护理,听任生死;择高地居住,以避湿热,预防疫病;对传染性极大的痢疾、麻疹、癩疥等病患,只要有一地发病,四周禁止人来往,严禁通行。解放后,1956年成立县卫生防疫组,1968年被撤销,1970年恢复,逐渐装备了疫情监测设备仪器,充实防疫队伍,推广注射儿童基础免疫生物制品,开展流行病学、职业病学研究。

解放后,对危害彝汉人民较大的病有丝虫病、地甲病、疟疾;慢性病有麻疯病、头癣、恶性肿瘤,进行了调查、预防和诊治。1952年开始使用氨化喹宁+伯氨喹宁治疗疟疾;1977年,对丝虫病患者采用单耳双片溶血姬姆萨染色镜检,减少漏诊、误诊。1984年全县实行普供碘盐,病人口服碘油胶丸,辅以病区学生甲状腺肿大状况动态观察。1987年采用溴氰菊酯喷洒蚊帐或墙面消灭疟蚊,均取得了明显效果。1984~1985年连续对麻疯、头癣病进行镜检查菌确诊。

1978年,推行城乡计划免疫和儿童基础免疫的生物制品,包括麻疹疫苗、脊髓灰白质疫苗、百白破三联疫苗(百日咳、白喉、破伤风)、卡介苗4种制剂,预防6种疾病。1987年,县计划免疫技术器材有冷链运输车、低温冰箱、冷藏背包等,全县麻疹疫情发病率由1959年的1788/10万下降到1987年的6.4/10万,百日咳由1977年的1075/10万,下降到1987年的111/10万,脊髓灰白质炎已连续9年无发病。

1984 年对全县城乡居民生活饮用水进行水质卫生学调查,城镇居民基本饮用自来水,农村以饮用山泉水和溪沟水为主,无论城乡集中式或分散式供水,水源均受到微量化学污染和生物污染,大肠杆菌群在 23—2380 个/升。1985 年全县辖区内市、县全民所有制厂矿开展工业卫生建档工作。生产工人中,从事有害作业的工人占总数的 20.5%。有毒有害作业包括接触粉尘、接触铅、苯、锰及从事物理有害作业,如高温、噪声、振动、X 射线。

二、临床医学

解放初,内科,仅能治小病,逐步发展到能解决较疑难的病症和开展锁骨下、心包、肝脏等多项目穿刺及腹膜透析;外科方面,1956 年我县首次实施阑尾炎、白喉手术及输血术,1976 年已能实施肝脏自血回输术。现在已能开展上腹部手术、颅脑外伤、骨科、泌尿和乳腺、胃、宫颈、膀胱等肿瘤等手术。检验,由一台显微镜开展三大常规检查,发展到能开展临床、生化等 71 项检验。放射,由一部 50 毫安机子开展一般透视,发展到目前 200 毫安、50 毫安机子,能开展脑血管、支气管、灌管等 15 种造影及全身照片、透视业务。制剂,始于 1975 年,生产大输液 7 种,其他制剂 46 种,经乐山市药检所鉴定合格。增设心电图、超声波及 B 超等设备开展电疗、光疗、磁疗业务的理疗设备。中医药临床治疗尿毒症、妇科病有特效。

三、重要成就

1. 医用手提式制氧器

70 年代初,县医院研究出一种适合山区携带方便的手提式制氧设备。经鉴定,被国家卫生部指令山东及成都等医疗器械厂批量生产,在地方和军队的边远医院试用。该成果曾参加全国科技成果展览。

2. 人体皮纹调查

80 年代初,县医院对峨边 1230 例正常学龄儿童手掌纹进行取印观察,采用数理统计方法对各种数据予以分析研究,为遗传学研究积累了重要资料。

3. “Y”形三通锁骨下静脉穿刺置补液术的发明和应用

1976 年,县医院内科医务人员针对锁骨下静脉穿刺补液,大号针头固定困难,操作不便等实际困难,发明了“Y”形三通,即在穿刺回血后,即刻通过“Y”形三通的支管处置入细塑料管,使大剂量快速补液得以实施,挽救了许多危重病员,降低了护理劳动强度。

第四节 教育科研

解放前,教学工作以教师个体独立劳动为主,很少交流,教育科研也未开展。解放后,于 1954 年 8 月成立了“县教学研究室”(设在县文教科内)。1955 年,全县乡镇中心校以上的小学校建立了语文、数学教学研究小组(下称教研组),配备了教研组长 1 人,由学校教导主任具体领导,县教研室指导。同年试办《峨边教育》。1955~1958 年教研室认真组织了中小学教师学习了苏联教育家凯洛夫、叶希波夫、普希金等人的教育理论和苏联的《阅读教学法》,推行《红领巾》教学法,帮助教师掌握好课堂教学中组织教学、复习旧课、进行新课、巩固练习、布置作业等五大环节。1958~1966 年教育受政治运动干扰较大,学校仅自行开展一些观摩教学活动。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县和基层学校教研活动处于停止状态。1968 年县教

研室被取消,教研人员下放到小学任教。1974年重建县教学研究室(称教改研究组),组织部分教师在永乐小学举行了教学观摩活动;组织了部分小学行政人员和教师到乐山一些学校听课学习经验。1979年县教研室改为县教师进修学校,领导教研工作。1979~1987年着重开展了《发展学生智力,培养学生能力》、《如何培养学生自学能力和创造能力》、《如何搞好启发式教学》、《教学中如何才能面向全体学生,打好基础,提高质量》、《学生怎样才能成为学习主人》、《如何转变差生》、《如何搞好中学教育衔接》等活动。教师进修学校做到每年要召开一些主要学科研究会,还经常派出各科研人员深入学校帮助和指导学校基层教研组开展教学研究,在毛坪中心校、五渡中学、大堡中学召开了学科研究会和观摩教学经验交流。组织了部分小学教师到乐山、眉山、成都、简阳、仁寿等小学听课和学习教改经验。在县教育学会1984、1986年的年会上,交流教研论文24篇。教育科研论文中,1985年,获乐山市政府“普教科研成果”一等奖1篇;三等奖5篇。1987年获乐山市政府“普教科研成果”三等奖2篇。

第五节 科研成果与评审

一、学会及青少年科技活动

自1980年县科协恢复以来,全县相继成立了农学、农经、畜牧兽医、医学、教育、青少年科技辅等13个学会(协会)。农学会在1986年开展“峨边立体农业模式调研”和“建立蜡虫生产基地的可行性调查”等活动。医学会在1986~1987年连续开展学术交流活动,评选优秀论文350篇。教育学会举办研讨会18次,参加人数近1000人,编写科普读物“彝族风情”,有5篇论文获市普教战线科学论文奖。教育学会和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开展数理化语学科小论文、小发明竞赛活动,1985年评出优秀小论文12篇,小制作小发明3件,获省、市竞赛数学奖1个,化学二等奖1个。1986年获全国“写作杯”作文一等奖1个,省作文大赛奖1个,省市报刊选登4篇;获省、市数学论文一等奖1篇,化学论文二等奖2篇。1986年选出81篇作文参加省、市竞赛3次,参赛学生1303人,有40人获省奖,24人获市奖,69人获县奖。1987年省、市地理学会在我县举办“省科技地理夏令营”活动。

二、科技人员的学术研究活动

解放后,党的知识分子政策极大地调动了广大科技人员的积极性。峨边各部门科技人员逐年增多,学术研究活动逐步开展,即使在“文化大革命”期间,许多科技人员仍以锲而不舍的精神钻研业务技术。1978年以来,全县各方面的科技人员研究气氛活跃,写出了46篇论文、论著发表在国家及省级杂志刊物上。

三、科技成果的管理

1978年起,县科委承担科技成果管理工作,对申报来的科技成果均进行了严格的登记、审查,未经评议(鉴定)的成果,不予承认和登记。1981年县科委受乐山地区科委的委托对县粘土矿完成的“伴生煤焙烧粘土熟料”成果,召开有来自全省各地十余位专家参加的技术鉴定会。1982年县科委委托全国畜禽品种志编委会,派遣6名专家来我县核查峨边花牛资源,对县畜牧局完成的《峨边花牛资源调查报告》进行审查鉴定。1984年县科委对县医院完成的